

股票简称：*ST 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75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31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叶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春儿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银亿股份/上市公司	指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昊圣	指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昊圣	指	香港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开曼昊圣	指	Glorious Rich Limited
美国昊圣	指	Glorious Rich Investment, Inc.
ARCAS 公司	指	ARCAS Automotive Group, LLC
ARC 控股	指	ARC Automotive Group, Inc.
ARC 美国	指	ARC Automotive, Inc
ARC 香港	指	ARC Automotive AARC Automotive, Inc, Limited
ARC 马其顿	指	ARC Automotive Macedonia Doel Ilinden
ARC 墨西哥	指	ARC Automotive de Mexico, S. de R. L. de C. V.
ARC 西安	指	艾尔希庆华（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ARC 宁波	指	宁波保税区艾尔希汽车有限公司
东方亿圣	指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加	指	宁波银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香港亿圣	指	香港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比利时邦奇	指	Punch Powertrain N. V.
香港邦奇	指	Punch Dongwha Limited
南京邦奇	指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荷兰 DTI	指	DTI Group B. V.
荷兰邦奇	指	Punch Powertrain Nederland B. V.
德国邦奇	指	TEG Technische Entwicklungsgesellschaft GmbH
宁波邦奇	指	宁波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宁波邦奇进出口	指	宁波邦奇进出口有限公司
邦奇精密	指	邦奇汽车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邦奇雪铁龙	指	Punch Powertrain PSA e-transmissions NV
法国 PPC	指	Punch Powertrain France SAS
法国 SCI	指	SCI Claveloux Developpement
德国 PPMU	指	Apojee GmbH
宁波凯启	指	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恒晖	指	宁波恒晖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房产	指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部创新投资	指	西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建设	指	宁波银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置业	指	宁波银亿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荣耀置业	指	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镇海银亿房产	指	宁波市镇海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银亿世纪投资	指	宁波银亿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矮柳置业	指	宁波矮柳置业有限公司
象山银亿房产	指	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鲁家峙投资	指	舟山鲁家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庆安置业	指	上海庆安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诚佳置业	指	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中兆置业	指	南京中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昌银亿房产	指	南昌市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庆银亿房产	指	大庆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北银亿房产	指	宁波江北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同景投资	指	北京同景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隆咨询	指	宁波银隆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银策销代	指	宁波银策房地产销售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物业	指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庆银亿物业	指	大庆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银亿建设	指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银亿物业	指	南京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尚广告	指	宁波银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银亿同进	指	上海银亿同进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筑城	指	宁波银亿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余姚银亿房产	指	余姚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尚大酒店	指	宁波海尚大酒店有限公司
上海银亿物业	指	上海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余姚商业管理	指	余姚银亿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达商业管理	指	宁波银亿通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尚酒店投资	指	宁波银亿海尚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银亿	指	呼伦贝尔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银亿物业	指	南昌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凯威动力	指	宁波凯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乾销代	指	宁波银乾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
大庆同景咨询	指	大庆同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新城置业	指	宁波银亿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慈溪恒康投资	指	慈溪恒康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富田置业	指	宁波富田置业有限公司
余姚银亿百货	指	余姚银亿四明广场新华联百货有限公司
南昌九龙湖	指	南昌银亿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胜销代	指	宁波银胜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
香港银亿投资	指	银亿地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银亿投资	指	深圳银亿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润昇咨询	指	南京润昇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新疆银亿房产	指	新疆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莲彩科技	指	宁波莲彩科技有限公司

济州悦海堂	指	济州岛株式会社悦海堂
宁波亿彩购	指	宁波市亿彩购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银保物联科技	指	浙江银保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添泰置业	指	上海添泰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宁涌	指	上海宁涌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迎碧投资	指	上海迎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碧桂园物业	指	上海碧桂园物业有限公司
银亿保安	指	宁波银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时代	指	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银洪房产	指	江西银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高安市天鑫置业	指	高安市天鑫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银恒	指	宁波银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银睿	指	杭州银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荃儒	指	上海荃儒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银辰	指	杭州银辰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尚之味	指	宁波尚之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甬圣	指	宁波甬圣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普利赛思	指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鄞州银亿物业	指	宁波鄞州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兰州银尚物业	指	兰州银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象山银亿物业	指	象山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银亿（上海）房产	指	银亿（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奉化银亿物业	指	宁波奉化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知道企管	指	宁波知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知道新能源	指	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蔚邦	指	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邦奇雪铁龙梅兹	指	Punch Powertrain PSA e-transmissions assembly sas
康强电子	指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银亿房产	指	舟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舟山新城房产	指	舟山银亿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余姚伊顿房产	指	余姚伊顿房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芑翎投资	指	上海芑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荣安教育	指	宁波荣安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旅物业	指	宁波宁旅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海银物业	指	宁波海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盈嘉城市发展	指	宁波盈嘉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天能商业运营	指	浙江天能商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星海城市服务	指	宁波杭州湾新区星海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中元房产	指	宁波中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捷玛信息	指	捷玛计算机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川山甲股份	指	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并购基金	指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金浦临港科技	指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安生信息	指	浙江安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梓禾瑾芯	指	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天锲	指	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梓禾惠芯	指	嘉兴梓禾惠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吉山企管	指	宁波吉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赤骥控股	指	赤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凯能	指	山西凯能矿业有限公司
银亿集团	指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控股	指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西藏银亿	指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圣洲	指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沈阳银亿房产	指	沈阳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银亿	股票代码	00098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银亿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INY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INY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叶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姝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1800 号 国华金融中心 42 楼	
电话	0574-87653687	
传真	0574-87653689	
电子信箱	000981@chinayinyi.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张苏滩 573 号八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1800 号国华金融中心 42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yinyi.cn
公司电子信箱	info@chinayinyi.cn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22 年 06 月 27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

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88,857,000.73	2,143,908,220.54	-1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9,981,340.36	-397,313,250.67	19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1,799,729.10	-430,202,675.93	-3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1,024,636.72	-259,752,801.33	-10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397	198.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0397	19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8.08%	16.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771,325,234.17	21,516,198,961.73	-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15,796,061.48	3,157,079,359.41	77.88%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由于本公司在 2011 年 5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根据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相关讲解的规定，报告期末本公司合并报表实收资本金额为 789,466.37 万元，本公司实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为 9,997,470,888 股，每股收益系按照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计算。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778,50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30,625.64	
债务重组损益	1,027,273,976.9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46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7,696.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941,422.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90,931.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5,370.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94,883.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585.46	
合计	961,781,069.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端制造业，主要从事汽车自动变速箱、电气化动力总成系统及汽车被动安全核心零部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比利时邦奇公司主要生产无级变速箱等产品外，重点致力于混合动力和纯电动动力总成系统的研发与生产，在相关领域的研发和技术水平位居全球前列，目前已形成包括无级变速器 CVT、双离合变速器 DT1、混合动力双离合变速器 DT2、纯电动 EV 及其核心部件在内的全品类产品线；美国 ARC 公司是全球第二大独立气体发生器生产商，主要致力于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的开发、生产及销售等。此外，公司深耕房地产二十余载，具备在不动产领域综合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商业管理、星级酒店等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愈加严峻，受俄乌冲突及制裁措施、新冠疫情持续反复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全球经济复苏压力再次增大，经济增速显著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2.5%，低于之前 2022 年全年 GDP 增长 5.5% 的预期。

国内汽车行业更是面临“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以及芯片短缺、动力电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对我国汽车产业链造成严重冲击，企业生产经营遇到了巨大困难。根据中汽协公布的 2022 年上半年全国汽车产销数据显示，我国上半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211.7 万辆和 1,205.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3.7% 和 6.6%。尽管如此，我国新能源汽车仍延续高速增长态势，汽车供应链资源优先向新能源汽车集中，各企业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产品，2022 年 1-6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均创造历史新高，分别完成 266.1 万辆和 260 万辆，同比均增长 1.2 倍，市场占有率达 21.6%，其中，新能源乘用车销量占乘用车总销量比重达到 24.0%，中国品牌乘用车中新能源汽车占比已达到 39.8%，新能源汽车的市场认可度和竞争力正不断增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汽车动力总成业务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比利时邦奇公司，是全球知名的汽车自动变速器独立制造商，也是最早专业生产汽车自动变速器的企业之一，其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主要产品为无级变速器（CVT）、双离合变速器（DCT）、混合动力和纯电动动力总成系统等。邦奇公司作为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通过近 50 年的生产和研发经验的累积，已具备强大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目前在比利时圣特雷登、中国南京和宁波建有 3 个生产基地，在荷兰埃因霍温、德国莱雷、德国下萨克森、法国克莱蒙费朗建有 4 个研发中心。

邦奇公司生产的汽车自动变速器产品主要应用于包括吉利汽车、江铃福特、江淮汽车、东风汽车等国内自主品牌整车厂，以及宝腾汽车（Proton）等国外客户的相关车型。同时，邦奇公司积极开拓新能源市场，其与全球前四大车企之一的斯特兰蒂斯集团分别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先后成立两家合资公司，定向为其研发和生产新能源车型的混合动力总成系统，技术服务覆盖轻型混动系统 MHEV 和插电式混动系统 PHEV 的软硬件系统；与印度塔塔汽车合作生产双离合变速器 DT1。纯电动系统方面，邦奇公司不仅为国内知名新能源车企蔚来汽车提供新能源 EV 减速器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外，目前已与一家欧洲新能源商用车新势力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其商用车提供电动系统方面的研发和技术服务。

（2）汽车安全核心零部件业务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美国 ARC 公司，是全球第二大独立气体发生器生产商，其主要从事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的开发、生产及销售等，目前在全球 4 个国家建有 7 个生产基地（分别位于美国的诺克斯维尔、摩根敦、哈特斯维尔，以及中国的西安、宁波，墨西哥的雷诺萨和马其顿的斯科普里），并具有覆盖亚太、北美和欧洲等地区的销售网络。ARC 公司凭借全球化布局及丰富的产品组合、完善的销售平台和强大的技术支持团队，目前产品已供应给均胜安全系统、天合、延锋、现代摩比斯和丰田合成等全球最大的几家安全气囊生产商，并通过其间接配套整车厂，其中不仅包括通用、大众、奥迪、奔驰、宝马、福特、丰田和雷克萨斯等跨国企业，还包括国内的上汽集团、一汽集团、长城汽车、比亚迪、长安汽车和东风汽车等大型车企。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尽管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困难，但公司在新一届董事会的带领下，攻坚克难，抓经营、优管理、求创新、谋发展，主动把握数字经济和绿色经济的产业契机，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新兴行业，致力于打造高科技型公司，在做优做强现有主业的基础上，坚定不移地践行和实施新能源发展战略，确保了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2022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9 亿元，同比下降 16.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 亿元，同比上升 198.15%，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后产生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1、高端制造业

2022 年上半年，公司高端制造板块重点围绕拓展市场、产品研发、降本增效、优化组织架构等方面开展工作，共生产无级变速器 6.46 万套、销售 6.74 万套，实现营业收入 5.81 亿元；生产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 1,126.88 万件、销售 1,102.94 万件，实现营业收入 5.67 亿元。

邦奇公司，一是加快开拓全球市场，在持续深化与吉利、江淮、江铃等国内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开拓欧洲、印度、中东、南美、巴基斯坦、马来西亚等国外市场，全球化布局进一步巩固；二是加强产品研发，积极推进新能源合作项目按计划实施，目前与印度塔塔合作的双离合变速器 DT1 项目已正式量产，争取与 Stellantis 集团合作的混合动力双离合变速器 DT2 项目 2023 年初投产、与欧洲一家领先的纯电动轻型商用车制造商合作的电驱动系统于 2022 年三季度量产、继续深化与蔚来汽车在 EV 纯电动方面的合作等；三是加大管控力度，落实降本增效，逐步推进 CVT 业务从研发到核心零部件的全面本土化，同时在供应商优化、降低研发费用、减员增效等方面多管齐下，全面实施成本分析管控。

ARC 公司，一是不断深化与重要客户的合作，积极推进并建立了与延锋汽车在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合作，以及通过参与到客户前期设计阶段、直接与主机厂对话沟通等多种方式进行有效对接，及时了解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业务增长；二是加大市场拓展，在维护好均胜、延锋、现代摩比斯、丰田合成等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增长区域，持续深化全球化布局；三是加快产品研发，在对 G2P、G3P、CH5、MPD、SAB 等成熟产品改进优化的基础上，针对新能源汽车市场增长重点研发柱状 PAB 产品，以及低成本烟火式 SAB 产品，实现产品升级，增强市场竞争力。

2、房地产业

2022 年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商品房销售规模大幅下降，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首次负增长。面对复杂低迷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房地产板块迎难而上，加强各业态独立运营管理，基本保证了房地产板块的正常运营。报告期内，房地产板块共实现营业收入 5.97 亿元，其中房地产开发 1.60 亿元、城市服务（包括物业管理、商业管理、星级酒店等）4.37 亿元。

(1) 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 (万m ²)	总建筑面积 (万m ²)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 (万m ²)
高安项目	25.87	37.74	37.74
上尚城 5-3 期	2.01	0.76	0.76
博斯腾湖地块	55.5	55.5	55.5
悦海堂项目	22.2	4.48	4.48
总计	105.58	98.48	98.48

(3)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象山	丹府一品二期	象山	住宅	100.00%	2012年08月01日	在建	93.00%	48,146	55,082			81,148	67,542
象山	丹府一品三期	象山	住宅	100.00%	2014年03月01日	在建	93.00%	25,871	28,441			34,204	24,576
南昌	南昌银亿朗境一期	南昌	住宅、商业、办公	100.00%	2020年11月20日	在建	65.00%	60,763	258,337			154,519	76,931
南昌	南昌银亿朗境二期	南昌	住宅、商业、办公	100.00%	2020年11月20日	在建	23.00%	44,220	166,435			125,160	16,882

(4)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余姚	四明广场	余姚	商业、办公	100.00%	93,228	45,721	44,301	6,424	6,911	44,301	6,424	6,911
宁波	甬江东岸	宁波	车位	100.00%					817			817
南昌	上尚城一期	南昌	办公	100.00%	6,784	6,784	6,784	6,784	3,821	6,784	6,784	3,821
南昌	银亿朗境一期	南昌	住宅	100.00%	258,337	256,627	6,997	445	361			

(5)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 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 ²)	平均出租率
宁波海尚广场	宁波	影院等	100.00%	12,747.39	12,747.39	100.00%
宁波海德商业中心	宁波	超市等	100.00%	35,926.85	33,466.02	93.15%
宁波环球中心	宁波	商业	100.00%	18,679.46	12,248.09	65.57%
余姚四明广场	余姚	超市、影院等	100.00%	41,348.85	29,083.74	70.34%
宁波上上城	宁波	超市	100.00%	4,938.28	4,938.28	100.00%

(6) 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融资途径

单位：万元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 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 年之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银行贷款	465,541.15	0.55-7.35%	367,744.22	200.00	200.00	97,396.93
债券	36,306.34	6.85-7.28%	35,171.26	1,135.08	0.00	0.00
非银行类贷款	0.00	0	0.00	0.00	0.00	0.00
信托融资	99,995.39	1.8-9.0%	49,995.39	50,000.00	0.00	0.00
其他	49,497.33	4.75-14.8%	44,926.80	4,570.53	0.00	0.00
合计	651,340.21		497,837.67	55,905.61	200.00	97,396.93

注：1) 上表银行贷款 1 年之内金额中，工行宁波分行确认的债权 39,530.20 万元（其中：贷款本金 36,578.94 万元）已根据公司重整计划确定的清偿安排提存相应股票；临商银行宁波分行（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确认的债权 22,839.75 万元（其中：贷款本金 21,800 万元）也根据公司重整计划相应提存部分股票。

2) 上表银行贷款 1 年之内的金额中，子公司比利时邦奇 2020 年 5 月 12 日与代理行 BNP Paribas Fortis 签订附条件的借款展期协议《INDICATIVE TERM SHEET》，约定若公司能够满足：(1) 在 2020 年 12 月（借款到期日）前签署并成立邦奇雪铁龙公司和邦奇雪铁龙梅兹公司；(2) 银亿股份需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含）前向贷款人提供由符合规定的一级金融机构出具的金额为 100,000,000.00 欧元的银行保函；(3) 邦奇雪铁龙公司分配给比利时邦奇的任何股息金额的 75% 将存入强制性预付款账户，BNP Paribas Fortis 则将 349,500,000.00 欧元银团借款展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于银亿股份重整进展，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间，比利时邦奇多次向 BNP Paribas Fortis 申请将出具银行保函的时间延期并获得批准，截至目前，BNP Paribas Fortis 批准将出具银行保函的时间延期到 2022 年 9 月 30 日。

3) 上表债券 1 年之内金额中，公司债 32,901.10 万元已根据公司重整计划提存相应股票。

(8)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1) 地产开发，一是创新营销手段、加快资金回笼，完成南昌银亿朗境、象山丹府一品在建项目预售目标的同时，进一步加快库存去化，千方百计盘活现有存量资产，回笼资金；二是加快开发节奏、确保建设进度，保证在建项目关键节点如期完成的同时，提前谋划，做好南昌高安大城和上尚城五-3 期等储备项目的开工准备；三是积极寻找突破、推进多渠道合作，在房地产行业发展的新形势下，加强与浙商资产、北控发展等专业机构在不良资产领域的深度合作，增厚发展潜力。

2) 城市服务, 一是物业管理方面, 保持区域和业态的双拓增, 积极利用多方面优势资源, 拓展项目渠道, 持续扩大区域市场占有率的同时, 积极布局未来社区、社区治理等新城市综合服务业态; 二是商业管理方面, 根据各商业项目特色有针对性地制定相应的招商策略, 在日常运营上加强对业主的服务与互动, 不断打造出更优质的商管模式; 三是酒店管理方面, 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 修炼内功, 积极营造良好的入住和用餐体验, 提升服务品质, 维护好口碑和形象。

(9)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房地产企业经营惯例, 公司及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阶段性购房按揭贷款担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及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的阶段性购房按揭贷款担保余额为 3,472.04 万元。

(10) 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 (适用于投资主体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适用 不适用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高端制造业

1、汽车动力总成业务

(1) 良好的行业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

比利时邦奇公司是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变速器的全球知名自动变速器独立制造商, 具有近 50 年的生产和研发经验, 主要产品包括多种型号的无级变速器, 近年来开发的双离合变速箱、混合动力和纯电动动力总成系统, 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2) 先行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

邦奇公司与客户建立配套关系需要通过严格的审核、产品应用开发和测试体系, 并经过双方多年的合作和考验, 方可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已经与吉利汽车、江淮汽车、东风汽车等国内自主品牌整车厂, 以及 Stellantis 集团、宝腾汽车、塔塔汽车等国外大型整车厂的相关车型建立稳固的合作, 形成了稳定的供应关系。

(3) 雄厚的研发实力和产品创新能力

邦奇公司是最早专业生产汽车变速器的企业之一, 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和制造经验, 在全球拥有多个研发中心, 一直参与多个品牌车型动力传动系统的设计和研发, 拥有一支稳定高水平的研发、运营团队, 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 在汽车变速器领域拥有多项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授权专利以及注册商标, 同时已在纯电动、混合动力等新能源产品方面有重要布局。

2、汽车被动安全核心零部件业务

(1) 全球领先的行业市场地位和品牌优势

美国 ARC 公司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混合式气体发生器的全球性领军企业, 具有 20 多年的生产和研发经验, 主要产品包括多种型号的气体发生器。得益于 ARC 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稳定的产品质量、有竞争力的产品价格和丰富的产品组合, 绝大多数客户自 ARC 公司持续采购超过一种型号、配套多种车型的产品。

(2) 先行优势和客户基础优势

ARC 公司是最早专业生产气体发生器的企业, 通过严格审核和认证体系, 并经过与合作双方多年的合作和验证, 已经与奥托利夫、天合、延锋、现代摩比斯和丰田合成等全球最大的几家安全气囊生产商建立稳固和长期的战略合作, 形成了稳定的供应关系。

(3) 强大的产品开发及技术研发能力

ARC 公司拥有多年的气体发生器研发、制造经验，从成立以来一直参与多个品牌车型安全系统的设计和开发，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和制造经验，培育了一批设计、开发和工艺专业人才。在混合式气体发生器领域拥有多项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取得了 77 项专利。

(二) 房地产业

1、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

作为专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拥有国家一级房地产开发资质，以宁波为总部、跨区域发展，历经近 30 年的成功运作，凭借着雄厚的实力和卓越的品质，开发建筑面积约 1,200 万平方米，公司开发重视产品创新，走精品路线，形成了精品住宅、高档公寓、甲级办公和大型城市综合体等完整的产品线。公司以各具创意的产品领跑区域楼市，塑造出了全新的城市风景，是建筑与品质的先行者，并得到了众多消费者的认可和厚爱，多次荣获全国性奖项与荣誉。

2、标准高效的物业管理体系

银亿物业是浙江省首批、宁波市首家国家一级资质物业服务企业，是浙江省首家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能源、食品安全五大体系认证的物业企业。目前物业项目拓展区域包括宁波、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南昌、沈阳、大庆、哈尔滨、温州等省会和主要城市，业务范围覆盖机关后勤类、商业综合体类、办公类、公共设施类、住宅类、场馆类、景区类等 11 大物业类型，为 5 万多业主提供了各类优质物业，已建立起一整套完善的以业主为中心的服务体系和管理标准，实现了物业管理的标准化、扁平化和智能化。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1、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88,857,000.73	2,143,908,220.54	-16.56%	
营业成本	1,698,420,156.72	1,946,941,065.39	-12.76%	
销售费用	42,055,631.11	34,989,796.92	20.19%	
管理费用	373,936,891.43	424,283,726.79	-11.87%	
财务费用	118,455,081.23	137,701,439.88	-13.98%	
所得税费用	6,394,857.97	-70,874,100.36	109.02%	主要系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361,403,621.80	332,341,823.80	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024,636.72	-259,752,801.33	-100.58%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550,112.62	-168,923,813.74	-461.53%	主要系本期对外股权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365,514.53	91,128,954.09	571.98%	主要系本期重整投资款自管理人账户划转至公司账户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520,879.24	-338,822,520.99	-153.9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减少及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后产生债务重组收益 102,727.40 万元，该等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2、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88,857,000.73	100%	2,143,908,220.54	100%	-16.56%
分行业					
汽车零部件	1,148,489,791.00	64.20%	1,457,815,570.82	68.00%	-21.22%
房产销售	160,165,449.52	8.95%	238,236,533.06	11.11%	-32.77%
物业管理	376,673,494.42	21.06%	349,666,862.20	16.31%	7.72%
其他	103,528,265.79	5.79%	98,189,254.46	4.58%	5.44%
分产品					
无级变速器	581,178,229.53	32.49%	860,549,377.05	40.14%	-32.46%
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	567,311,561.47	31.71%	597,266,193.77	27.86%	-5.02%
房产销售	160,165,449.52	8.95%	238,236,533.06	11.11%	-32.77%
物业管理	376,673,494.42	21.06%	349,666,862.20	16.31%	7.72%
其他	103,528,265.79	5.79%	98,189,254.46	4.58%	5.4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249,351,842.83	69.84%	1,476,299,568.80	68.86%	-15.37%
东北地区	40,373,462.66	2.26%	36,716,622.82	1.71%	9.96%
华南地区	39,690,749.63	2.22%	6,404,743.09	0.30%	519.71%
华中地区	19,047,050.00	1.06%	30,760,000.00	1.43%	-38.08%
西部地区	26,318,224.22	1.47%	51,681,766.43	2.41%	-49.08%
国外	414,075,671.39	23.15%	542,045,519.40	25.28%	-23.61%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零部件	1,148,489,791.00	1,093,357,360.43	4.80%	-21.22%	-19.15%	-2.43%

房产销售	160,165,449.52	159,643,657.58	0.33%	-32.77%	-19.44%	-16.50%
物业管理	376,673,494.42	338,638,580.96	10.10%	7.72%	9.96%	-1.83%
分产品						
无级变速器	581,178,229.53	588,564,347.76	-1.27%	-32.46%	-30.09%	-3.44%
汽车安全气囊 气体发生器	567,311,561.47	504,793,012.67	11.02%	-5.02%	-1.12%	-3.51%
房产销售	160,165,449.52	159,643,657.58	0.33%	-32.77%	-19.44%	-16.50%
物业管理	376,673,494.42	338,638,580.96	10.10%	7.72%	9.96%	-1.8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249,351,842.83	1,190,473,606.26	4.71%	-14.75%	-5.76%	-9.09%
东北地区	40,373,462.66	27,942,198.51	30.79%	-14.93%	-21.11%	5.41%
华南地区	39,690,749.63	34,608,943.36	12.80%	519.71%	574.85%	-7.12%
华中地区	19,047,050.00	15,376,419.36	19.27%	-38.08%	-38.29%	0.27%
西部地区	26,318,224.22	23,055,912.47	12.40%	-49.08%	-44.24%	-7.59%
国外	414,075,671.39	406,963,076.76	1.72%	-23.61%	-29.45%	8.14%

3、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4、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受国内外新冠疫情持续及经济下行因素影响，本报告期无级变速器 CVT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下降 30%以上；
(2) 因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交付结转收入减少，使得房地产营业收入下降 30%以上。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20,463,187.28	278.55%	主要系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后产生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941,422.88	-14.45%		否
资产减值	-24,685,263.82	-6.74%		否
营业外收入	26,774,859.86	7.31%		否
营业外支出	1,883,927.97	0.51%		否
信用减值	-1,969,300.51	-0.54%		否
资产处置	-38,778,506.01	-10.59%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产生亏损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2,430,625.64	3.39%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52,927,753.08	8.18%	3,284,493,757.68	15.27%	-7.09%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及归还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646,238,619.43	3.64%	568,397,326.35	2.64%	1.00%	
存货	3,327,003,849.95	18.72%	3,321,027,279.52	15.44%	3.28%	
投资性房地产	920,482,070.81	5.18%	956,243,700.07	4.44%	0.74%	
长期股权投资	1,230,467,247.38	6.92%	568,440,697.40	2.64%	4.28%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864,086,740.88	16.12%	3,118,103,051.67	14.49%	1.63%	
在建工程	581,908,741.00	3.27%	481,080,555.38	2.24%	1.03%	
使用权资产	370,547,150.76	2.09%	406,691,439.42	1.89%	0.20%	
短期借款	1,242,410,845.23	6.99%	2,017,762,512.30	9.38%	-2.39%	主要系本期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及归还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60,448,077.24	2.03%	310,342,038.17	1.44%	0.59%	
长期借款	1,480,369,309.00	8.33%	46,434,950.20	0.22%	8.11%	主要系本期与部分金融机构达成展期所致。
租赁负债	379,109,789.11	2.13%	391,876,022.91	1.82%	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4,222,432.44	5.27%	-5.27%	主要系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置出山西凯能股权及收回西藏银亿业绩补偿款所致。
商誉	549,957,429.80	3.09%	553,971,872.67	2.57%	0.52%	
无形资产	3,159,627,000.53	17.78%	3,055,491,738.03	14.20%	3.58%	主要系本期新增资本化研发投入所致。
预付款项	152,500,238.52	0.86%	134,499,415.79	0.63%	0.23%	
其他应收款	435,958,306.17	2.45%	1,716,968,425.84	7.98%	-5.53%	主要系本期执行重整计划收回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款及宁波圣洲业绩补偿款所致。
应付账款	930,884,345.83	5.24%	1,070,643,014.03	4.98%	0.26%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及工程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86,697,654.02	7.24%	4,871,260,816.44	22.64%	-15.40%	主要系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结转重整投资款 32 亿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5,822,417.85	19.16%	6,800,349,395.60	31.61%	-12.45%	主要系本期执行重整计划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及与部分金融机构达成展期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重	
比利时邦奇	股权收购	4,160,963,362.51	比利时	正常运行	定期盘点	-278,263,235.71	63.43%	否
邦奇雪铁龙	设立	2,018,424,208.97	比利时	正常运行	定期盘点	-71,606,641.44	30.77%	否
ARC 美国	股权收购	515,443,712.67	美国	正常运行	定期盘点	-38,668,781.74	7.86%	否
ARC 墨西哥	股权收购	119,886,316.21	墨西哥	正常运行	定期盘点	-12,297,306.91	1.83%	否
ARC 马其顿	股权收购	156,635,973.04	马其顿	正常运行	定期盘点	-6,029,685.71	2.39%	否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注 1]	1,134,222,432.44						-1,134,222,432.44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 2]	212,069,021.32						19,832,774.55	192,236,246.77
金融资产小计	1,346,291,453.76						1,154,055,206.99	192,236,246.77
上述合计	1,346,291,453.76						1,154,055,206.99	192,236,246.77
金融负债		235,295,210.18						235,295,210.18
1. 交易性金融负债[注 3]		235,295,210.18						235,295,210.18

本期变动情况：

注 1：本期公司通过执行重整计划置出山西凯能股权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974,226,965.34 元，收回西藏银亿业绩补偿款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995,467.10 元，合计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4,222,432.44 元。

注 2：本期收回上海金浦临港科技分配款项 19,832,774.55 元。

注 3：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宁波荣耀置业、呼伦贝尔银亿系公司向泰安泰山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金融公司”）融资贷款 3.88 亿本息的连带责任担保人，本期根据担保人与该金融机构达成的调解协议而对股票抵债价格与本报表基准日股票收盘价之间的差额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该项金融负债随着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动而变化，如在补偿期内（即重整计划股票提存到期日前）抵债股票收盘价格达到 3.96 元/股时，该项交易性金融负债变为 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021,372.72	按揭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在途货币资金、付款保证金、冻结、公司管理人账户资金等
应收股利	12,964,624.01	冻结
存货	1,595,408,825.50	抵押
长期应收款	148,410,000.20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80,450,116.17	质押或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59,950.26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906,994,525.17	抵押
固定资产	1,069,962,264.15	抵押
无形资产	112,560,428.79	抵押
合计	4,841,032,106.97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1,000,000.00	49,642,400.00	1,191.2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杭州天锲	投资	新设	100,000,000.00	49.93%	自有	丽水柏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置信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	不适用	完成		35.79	否	2022年2月12日	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宁波吉山企管	投资	新设	240,000,000.00	68.55%	自有	杭州普兆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吉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长期	不适用	完成		752.488.30	否	2022年3月15日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梓禾惠芯	投资	收购	301,000,000.00	99.00%	自有	中芯梓禾私募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10 年	不适用	完成		- 4,439,846.52	否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合计	--	--	641,000,000.00	--	--	--	--	--	--	0.00	- 3,687,322.4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债权投资	其他	否	服务	27,611,437.48	176,299,378.39	自有资金				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	--	--	27,611,437.48	176,299,378.39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

			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比例	额	途及去向	金金额
2017 年	非公开发行	40,000		37,529.12		8,138.2	20.35%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40,000		37,529.12	0	8,138.2	20.3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840 号文《关于核准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境内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948,35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52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43,309,398.1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356,690,601.86 元。

2018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及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建 1 条 CVT（VT5）自动变速箱总装生产线调整由子公司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邦奇”）实施，实施地点相应变更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33 号，本次变更涉及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81,382,026.03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2.82%。

2021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2,547.2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中，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人民币 37,529.12 万元，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538.66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尚未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2.57 万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利息结余。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宁波邦奇年产 120 万台变速箱总装项目	是	35,669.06	27,530.86	0	25,303.67	91.91%	停止实施	0	否	是
南京邦奇新型升级 CVT（VT5）变速箱总装生产线项目	否		8,138.2	0	7,894.51	97.01%	停止实施	-1,070.10	否	否
支付发行费用	否	4,330.94	4,330.94		4,330.9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	--	40,000	40,000	0	37,529.12	--	--	-1,070.10	--	--

目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0,000	40,000		37,529.12	--	--	-1,070.1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国际贸易摩擦以及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等宏观因素影响，2018-2021 年国内汽车行业处于低谷，使得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变速箱销售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尽管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消费需求逐渐恢复，汽车行业景气度亦有所回升，但未来市场行情的复苏时间及程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本公司将募投项目中原计划由宁波邦奇实施建设的新型升级 CVT（VT5）变速箱总装生产线变更为由南京邦奇实施，实施地点相应变更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33 号。上述变更业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及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本公司将募投项目中原计划由宁波邦奇实施建设的新型升级 CVT（VT5）变速箱总装生产线变更为由南京邦奇实施，实施地点相应变更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33 号。上述变更业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及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13,821.32 万元，业经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7)第 2500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公司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京邦奇新型升级 CVT (VT5) 变速箱总装生产线项目	宁波邦奇年产 120 万台变速箱总装项目	8,138.2	0	7,894.51	97.01%	停止实施	-1,070.10	否	否
合计	--	8,138.2	0	7,894.51	--	--	-1,070.1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将募投项目中原计划由宁波邦奇实施建设的新型升级 CVT (VT5) 变速箱总装生产线变更为由南京邦奇实施，实施地点相应变更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33 号。上述变更业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及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国际贸易摩擦以及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等宏观因素影响，2018-2021 年国内汽车行业处于低谷，使得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变速箱销售不及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比利时邦奇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	57,953,434.64 欧元	4,160,963,362.51	718,705,531.95	97,329,972.73	278,263,235.71	278,263,235.71
南京邦奇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	8,546 万美元	1,959,404,804.74	41,794,423.38	476,494,870.51	3,186,828.19	1,709,778.65
邦奇雪铁龙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9,910,701.45 欧元	2,018,424,208.97	1,571,311,261.04	31,948,843.70	71,703,377.22	71,606,641.44
ARC 宁波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	6,871 万人	441,452.61	218,673.15	203,857.47	32,731,509.	28,534,550.

		件	民币	2.09	4.46	3.75	02	54
宁波银亿房产	子公司	房地产行业	42,405 万人民币	7,009,312,788.63	362,631,200.79	13,348,079.34	- 54,433,724.72	- 54,461,407.42
宁波银亿置业	子公司	房地产行业	5,048.97 万人民币	304,613,067.48	8,285,073.86	26,647,974.45	12,927,103.62	12,226,028.01
宁波银亿物业	子公司	服务业	18,000 万人民币	474,600,271.27	242,384,877.89	320,905,749.78	43,915,339.94	39,935,638.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天锲	新设	一般影响
宁波吉山企管	新设	一般影响
梓禾惠芯	收购	一般影响
宁波知道企管	新设	一般影响
宁波知道新能源	新设	一般影响
宁波亿彩购	注销	很小影响
宁波银恒	注销	很小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比利时邦奇业绩亏损主要原因系比利时邦奇作为母公司主要负责研发投入所致。
- 2、邦奇雪铁龙业绩亏损主要原因系新投资扩建工厂尚处在筹建期尚未正式投产运营所致。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环境风险和行业竞争风险

现阶段全球经济正处于大变革大调整的关键时期，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叠加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影响，阻碍了全球经济的发展。2022 年上半年全球汽车市场普遍面临核心资源短缺等问题，虽国内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大幅提升的同时，但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竞争加剧，对企业设计、研发和制造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带来新的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相关政策的变化，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把握发展机遇和应对各种挑战。对外，公司将不断加强对行业、竞争对手的研究，把握市场走势，以客户需求、产品品质为核心，持续创新。对内，不断优化产业布局，积极探索技术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所需的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受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资源类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长期处于高位运行，原材料的价格波动给公司成本控制带来了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采购管理和供应链管理工作，做好原材料的询价、控价工作，持续优化库存管理，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同时通过缩短采购周期、加速存货周转的方式，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过大对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08%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04 月 09 日	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25%	2022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	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章玉明	副总裁	聘任	2022 年 03 月 1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聘任
邹朝辉	副总裁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2 日	个人原因
王向东	副总裁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4 日	工作调整原因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努力保护自然环境和资源节约，积极履行对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公司重视产品质量，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公司注重员工合法权益的保护，积极促进充分就业和安全生产，建立有竞争和活力的激励机制，工会组织及职工代表大会运行有效。公司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在环境保护、节能环保方面制定了相关管理措施，有效履行各项社会责任。总体而言，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内控建设和执行有效。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梓禾瑾芯、赤骥控股和叶骥先生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银亿股份具有与经营有关的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p> <p>(2) 保证银亿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银亿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银亿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 保证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银亿股份的资金、资产；不以银亿股份的资产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2、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 保证银亿股份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2) 本企业/本人向银亿股份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超越银亿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 保证银亿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 保证银亿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其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 保证银亿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其关联企业兼职；</p> <p>(4) 保证银亿股份依法独立纳税；</p> <p>(5) 保证银亿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企业/本人不违法干预银亿股份的资金使用度。</p> <p>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1) 保证银亿股份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银亿股份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1) 保证银亿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 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银亿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3) 保证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银亿股份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银亿股份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2022年02月28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梓禾瑾芯、赤骥控股和叶骥先生</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银亿股份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银亿股份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如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银亿股份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银亿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 3、如银亿股份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银亿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企业/本人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银亿股份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银亿股份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2022年02月28日</p>	<p>持续承诺</p>	<p>正在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梓禾瑾芯、赤骥控股和叶骥先生</p>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不利用自身对银亿股份的表决权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银亿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之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谋求与银亿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将杜绝非法占用银亿股份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银亿股份违规向本企业/本人提供担保。 3、不与银亿股份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银亿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督促银亿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银亿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银亿股份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银亿股份利益的行为。</p>	<p>2022年02月28日</p>	<p>持续承诺</p>	<p>正在严格按照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西藏银亿</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公司与西藏银亿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补偿期间及净利润承诺数协议双方同意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以下简称“盈利补偿期间”）为2017年、2018年和2019年。西藏银亿承诺，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在盈利补偿期间每年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净利润实现数”）均不低于以下承诺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 1、2017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16,768.30万元；2、2018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26,170.33万元；3、2019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32,579.70万元。（二）盈利差异的确认。协议双方同意，上市公司应当在盈利补偿期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实现数与西藏银亿净利润承诺数的差异情况，并应当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补偿期间标的资产净利润实现数与西藏银亿净利润承诺数之间的差异，以上市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三）盈利补偿安排。双方同意若盈利补偿期间标的资产实现的净利润实现数低于标的资产净利润承诺数，则西藏银亿须就不足部分以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银亿股份进行补偿。盈利补偿期间</p>	<p>2016年09月09日</p>	<p>2017年度-2019年度</p>	<p>2022年2月，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得以全部解决。</p>

			<p>内每年度的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西藏银亿当期应补偿股份数 = (标的资产截至当年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 标的资产截至当年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盈利补偿期间内标的资产的净利润承诺数总额 × 认购股份总数 - 已补偿股份数量</p> <p>1、若公司在盈利补偿期间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西藏银亿应补偿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当年股份应补偿数(调整后) = 当年股份应补偿数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p> <p>2、若上市公司在盈利补偿期间实施现金分红的，现金分红部分西藏银亿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 = 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 × 补偿股份数量。</p> <p>3、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上市公司就西藏银亿补偿的股份，首先采用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如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因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的，上市公司将进一步要求西藏银亿将应补偿的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自西藏银亿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被赠与其他股东前，西藏银亿承诺放弃该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藏银亿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声明和承诺	<p>一、本公司就本次重组向银亿股份、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包括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交易所以及相关政府主管机构提供的所有资料均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本公司所提供的文件资料为副本、复印件的内容均与正本或原件相符，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三、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公司提交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各项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五、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六、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侦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银亿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银亿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七、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或本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公司(或本人)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p>	2016年09月29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银亿控股；熊续强；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声明和承诺	<p>一、本公司就本次重组向银亿股份、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包括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交易所以及相关政府主管机构提供的所有资料均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本公司所提供的文件资料为副本、复印件的内容均与正本或原件相符，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三、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公司提交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各项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p>	2016年09月29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五、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六、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侦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银亿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银亿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七、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或本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公司（或本人）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藏银亿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特此承诺，自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银亿股份之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本公司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银亿股份的前述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六（6）个月内如银亿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六（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银亿股份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6）个月。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若本公司上述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09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26 日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藏银亿、银亿控股	关于产品质量调查相关事项的承诺	本次交易后，如由于 ODI 或加拿大交通部在本承诺函签署日前发起的相关调查而触发宁波昊圣及其子公司对其产品进行召回，该等召回引发的相关成本和费用将由西藏银亿及银亿控股承担。	2016 年 09 月 29 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波圣洲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公司与宁波圣洲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补偿期间及净利润承诺数协议双方同意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承诺期间（以下简称“盈利补偿期间”）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宁波圣洲承诺，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在盈利补偿期间每年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净利润实现数”）均不低于以下承诺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 1、2017 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 75,161.07 万元；2、2018 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 91,747.08 万元；3、2019 年净利润实现数不低于人民币 111,781.49 万元。（二）盈利差异的确认。协议双方同意，上市公司应当在盈利补偿期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实现数与宁波圣洲净利润承诺数的差异情况，并应当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补偿期间标的资产净利润实现数与宁波圣洲净利润承诺数之间的差异，以上市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三）盈利补偿安排。双方同意若盈利补偿期间标的资产实现的净利润实现数低于标的资产净利润承诺数，则宁波圣洲须就不足部分以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银亿股份进行补偿。盈利补偿期间内每年度的股份补偿计算方式如下：宁波圣洲当期应补	2017 年 05 月 31 日	2017 年度-2019 年度	2022 年 2 月，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得以全部解决。

			<p>偿股份数 = (标的资产截至当年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 标的资产截至当年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 盈利补偿期间内标的资产的净利润承诺数总额 × 认购股份总数 - 宁波圣洲已补偿股份数量</p> <p>1、若公司在盈利补偿期间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 则宁波圣洲应补偿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当年股份应补偿数(调整后) = 当年股份应补偿数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p> <p>2、若上市公司在盈利补偿期间实施现金分红的, 现金分红部分宁波圣洲应作相应返还, 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 = 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 × 补偿股份数量。</p> <p>3、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 按 0 取值, 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上市公司就宁波圣洲补偿的股份, 首先采用股份回购注销方案, 如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因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的, 上市公司将进一步要求宁波圣洲将应补偿的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自宁波圣洲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被赠与其他股东前, 宁波圣洲承诺放弃该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银亿控股; 熊续强; 银亿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宁波圣洲; 熊基凯; 宁波维泰; 宁波久特; 宁波乾亨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声明和承诺	<p>一、本承诺人就本次重组向银亿股份、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包括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交易所以及相关政府主管机构提供的所有资料均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本承诺人所提供的文件资料为副本、复印件的, 内容均与正本或原件相符,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三、本承诺人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四、本承诺人提交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各项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 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五、本承诺人保证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六、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承诺人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侦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本承诺人将暂停转让本承诺人在银亿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银亿股份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 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七、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造成他方损失的, 本承诺人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p>	2017 年 05 月 31 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波圣洲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宁波圣洲特此承诺, 自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银亿股份之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公司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银亿股份的前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宁波圣洲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在履行完毕全部补偿义务(如有)后的剩余部分一次性解除锁定。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银亿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 本公司持有银亿股份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若本公司上述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p>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9 日-2020 年 11 月 9 日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波圣洲	关于为业绩承诺义务切实履行采取有效措施的承诺	鉴于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东方亿圣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或者东方亿圣发生资产减值而需向银亿股份进行股份补偿的，本公司将以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为保证上市公司如期完成回购或确保本公司如期将股份赠送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下列有效措施：1、如未来面临融资需求时，本公司将优先考虑通过自筹、银行或金融机构借贷、资本市场融资等措施来筹措所需资金；2、如确需通过质押上市公司股份或者设置其他权利负担方式进行融资时，本公司将根据东方亿圣业绩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情况，合理确定质押股份的比例；3、本公司将合理调度安排运营资金，通过提前筹措、事前规划等方式，保证足够的流动资金用于解除已质押的股份，确保其业绩补偿承诺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2017年05月31日	2022年2月	2022年2月，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得以全部解决。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梓禾瑾芯	关于限售期的承诺	梓禾瑾芯承诺转增股票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公开减持（登记日以中登深圳实际登记至梓禾瑾芯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但其持有前述转增股票之后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不受前述减持限制；除前述不受减持限制的情形外，任何受让前述梓禾瑾芯转增股票的第三方均应继续受前述承诺的约束。	2020年12月11日	2025年2月24日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银亿集团	关于土地闲置的承诺	为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益，银亿集团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上市公司因银亿控股注入上市公司资产中的项目用地被认定为存在土地闲置问题而产生损失，则上述所有损失均由银亿集团承担。	2009年01月01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银亿集团	关于税收的承诺	为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益，银亿集团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发生银亿房产及其下属企业因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而需要收回原享受的税收优惠的情形，则因此产生的所有需要返还或收回的税收优惠款项均由银亿集团承担。	2010年01月01日	持续承诺	正在严格按承诺事项履行相关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	--------	------	------	-----	-----------	----------	-----	------------	--------	--------	------------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2018年8-9月	预付项目收购款	51,979.74		51,979.74	0	0	现金清偿	已清偿	
合计				51,979.74	0	51,979.74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对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审计报告的主要原因是由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将针对强调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与管理层制定相关有效措施，以消除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23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银亿股份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有关政府部门和有关中介机构组成的银亿系企业清算组担任公司的临时管理人，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此后，公司临时管理人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同意转为正式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管理人”）。

2020年10月27日，在宁波中院的监督下，公司重整投资人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由梓禾瑾芯作为公司重整投资人，其投资总报价为人民币32亿元。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分别表决

通过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管理人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同日，公司管理人与梓禾瑾芯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管理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管理人收到宁波中院发来的（2020）浙 02 破 4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银亿股份《重整计划》，并终止银亿股份重整程序。目前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执行进展情况如下：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情况

1. 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5,969,481,006 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公司总股本由 4,027,989,882 股增至 9,997,470,888 股。上述 5,969,481,006 股股份全部登记至公司管理人开立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专用账户”）。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根据《重整计划》安排，在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将解决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公司已实施完成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已全部解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债权清偿进展情况

1. 对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对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首期、第二期及第三期还款并支付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利息，合计金额为 176,262,479.96 元。

2. 对普通债权现金清偿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经宁波中院裁定确认的涉及普通债权现金清偿的债权人共 131 家，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现金清偿的共 129 家，共支付普通债权清偿款人民币 122,070,547.50 元；剩余 2 家债权人因未提供银行账户信息等原因，还未就上述债务进行现金清偿，待上述债权人银行账户信息更正完毕或提供完毕后，将立即着手上述现金清偿事宜。

3. 对普通债权以股抵债清偿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2 月 24 日，管理人专用账户持有的 519,317,625 股转增股份已过户至银亿股份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对应的普通债权清偿金额为 2,056,497,795 元。此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协议等安排，确认了部分以股抵债的债权清偿金额，剩余相应的转增股份相应债权人可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受领。

（三）《重整投资协议》履行进展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和《重整投资协议》安排，本次资本公积转增形成的股份中的 2,988,200,641 股由重整投资人梓禾瑾芯受让。截至本报告日，管理人专用账户持有的银亿股份股票中的 2,988,200,641 股已过户至梓禾瑾芯的证券账户。目前梓禾瑾芯持有公司 2,988,200,6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9%，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叶骥先生。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根据公司目前重整计划的上述执行情况，公司认为已基本符合《重整计划》中执行完毕的标准，公司和管理人正积极与宁波中院沟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事宜，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披露	披露索引
---------	------	------	--------	---------------	---------	----	------

本情况	(万元)	预计负债	进展	决执行情况	日期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与公司的三起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1,977.67	是	判决已生效,兴证资管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3月27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关于该三起案件的《民事裁定书》及《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39,054,545股股票、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7%股权、捷玛计算机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17.75%股权、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1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125-127号),判决本公司归还上述债券的本金61,977.67万元及利息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对120万元以上的债务完成以股抵债。	2019年03月13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熊续强及宁波市镇海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9,900	是	判决已生效,中建投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5月,公司收到中建投信托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民事起诉状,上述贷款合同下49,900.00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到期未归还。2020年1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406号),判决公司归还借款本金49,900.00万元及利息等,熊续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建投信托有权以镇海银亿房产提供的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	执行中已签署债务重组协议,目前正按债务重组协议约定正常履行中。	2019年05月29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0	是	判决已生效,财富证券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6月,公司收到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诉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财富证券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5银亿01”债券面值2,000万元于2018年12月24日未能按期足额兑付回售款项,构成违约。2020年3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649号),判决本公司归还上述债券的本金2,000.00万元及利息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对120万元以上的债务完成以股抵债。	2019年06月12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天弘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波银亿置业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700	是	调解书生效	2019年9月,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于该案件的《民事裁定书》及《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100%股权、上海芑翎投资99.67%股权、轮候冻结公司持有的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39,054,545股股票,所轮候冻结股份已办理质押登记,质押冻结序号为00049229。2020年5月12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调解书》【(2019)浙02民初715号】,本公司需于2020年9月30日前归还天弘创新资产“16银亿04”债券本金700.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16银亿05”债券本金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120万元以上的债务中:部分债务通过以股抵债清偿、留存债务部分已签订《债务清偿协议》。	2019年06月29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7)、《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81)

				66,512,500 元及相应的利息。			
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816.93	是	判决已生效,耀之资产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7月,公司收到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耀之资产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6银亿04债券面值7,816.93万元于2019年1月8日加速到期未能足额兑付。2020年3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507号,判决本公司归还上述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120万元以上的债务中:部分债务通过以股抵债清偿、留存债务部分已签订《债务清偿协议》。	2019年07月23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0)、《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0	是	判决已生效,信达澳银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7月,公司收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澳银”)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信达澳银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6银亿04债券面值2,000.00万元于2019年1月8日加速到期未能兑付。2019年7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裁定书》及《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西部创新投资100%股权。2020年3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526号,判决本公司归还上述债券的本金2,000.00万元及利息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对120万元以上的债务完成以股抵债。	2019年07月31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0)、《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56)、《关于涉及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0	是	判决已生效	2019年9月,公司收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新时代证券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5银亿01债券面值2,000.00万元于2018年12月24日未能按期足额兑付回售款项。2019年9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裁定书》及《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冻结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100%股权、宁波莲彩科技70%股权、轮候冻结公司持有的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39,054,545股股票,所轮候冻结股份已办理质押登记,质押冻结序号为00049229。2020年3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808号,判决本公司归还上述债券的本金2,000.00万元及利息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对120万元以上的债务完成以股抵债。	2019年09月1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2)、《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85)、《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	384.6	是	调解书生效	2019年8月,公司收到国贸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期货”)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国贸期货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6银亿04债券面值384.60万元于2019年1月8日加速到期未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	2019年08月23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8)、《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

诉讼				能足额兑付。2020年4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调解书》（（2019）浙02民初900号），国贸期货与本公司达成协议，本公司归还国贸期货债券本金384.60万元及利息等，于2020年5月30日前付清。	偿，对120万元以上的债务完成以股抵债。		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熊续强、本公司、宁波银亿置业、银亿通达商管、宁波银亿房产、银亿乾房产销代、银亿世纪投资、余姚银亿房产的金融借款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9,690	是	判决已生效，中建投申请强制执行	2019年8月，公司收到中建投信托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民事起诉状，上述贷款合同下39,690.00万元借款本金及其利息到期未归还。2020年4月，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519号），判决本公司归还欠付的该项贷款的本金39,690.00万元及利息等，熊续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建投信托有权以宁波银亿乾销代、宁波银亿置业、宁波银亿房产、银亿世纪投资、通达商业管理、宁波银亿房产、余姚银亿房产的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	1、执行中签署重组协议，且重组协议正在正常履行中；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	2019年07月27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4）、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56）、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熊续强、本公司、宁波凯启、宁波新城置业、银亿世纪投资的金融借款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000	是	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2020年4月，宁波凯启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民初679号），判决宁波凯启归还贷款本金14,000.00万元及利息等，公司、熊续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中建投信托有权以宁波新城置业、银亿世纪投资提供的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且重组协议正在正常履行中。	2019年07月23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0）、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11	是	调解书生效	2019年11月，公司收到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起诉状，诉讼系中海信托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16银亿07债券面值1,111.00万元于2019年1月8日加速到期未能足额兑付。2020年6月4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对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调解书》 【（2019）浙02民初1121号】，本公司需于2020年9月20日前归还中海信托债券本金9,114,027.58元及相应的利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120万元以上的债务中：部分债务通过以股抵债清偿、留存债务部分已签订《债务清偿协议》。	2020年06月23日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4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与本公司的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340.75	是	判决已生效	2020年9月，公司收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诉本公司的债券交易纠纷案民事判决书，诉讼系本公司发行的“16银亿04”债券面值4,267.00万元以及16银亿07债券面值73.75万元于2019年1月8日加速到期未能足额兑付，招商证券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受债券持有人委托提起诉	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120万元以下债务进行了现金清偿。	2020年09月15日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讼。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大股东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梓禾瑾芯，其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2、上市公司的诚信状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逾期和违约债务本息 18.48 亿元（针对对逾期和违约债务，凡属于申报的普通债权的，公司已提存相应的抵债股票，有抵押物且金额较大的，公司基本上与相关金融机构达成了债务清偿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双方就具体清偿方案尚在进一步商议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中关于诉讼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对公司大额逾期和违约债务涉及的诉讼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嘉兴梓禾惠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股权收购	公允价值	30,091.83	30,091.83	30,100.00	银行存款	-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暂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产生较大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预付项目收购款	是	51,979.74		51,979.74			
银亿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	否	17,003.25		17,003.25			
宁波圣洲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分红返还款	否	62,642.11		62,642.11			
西藏银亿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分红返还款	否	15,999.55		15,999.55			
舟山银亿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包干费	否	3,661.14					3,661.14
舟山银亿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项目投入款	否	68,778.55					68,778.55
舟山新城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包干费	否	9,434.43					9,434.43
舟山新城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项目投入款	否	5,426.45					5,426.45
南京蔚邦	重要的联营企业	销售货物	否	1,384.12	1,592.50	2,114.28			862.34
南京蔚邦	重要的联营企业	往来款	否	13.32	1.01				14.33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本及财务状况无较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归还	利率	本期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万元)	(万元)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应付拆借款	39,407.53		5,009.56		817.48	35,215.45
银亿集团	原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往来款	261.92		60			201.92
银亿集团	原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应付利息	111.23					111.23
余姚伊顿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应付利息	293.88					293.88
余姚伊顿房产	重要的联营企业	往来款	8,325.17					8,325.17
宁波荣安教育	重要的联营企业	往来款	8.5					8.5
宁波龙泰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3,106.72		3,106.72			
宁波银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1.83					1.83
宁波银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13.24					13.24
宁波如升宝华服务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9.1					9.1
宁波如升实业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1.17					1.17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采购货物	498.26	17.17	0.75			514.68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往来款	15.00					15.00
艾礼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关联人	采购商品	911.44	337.98	981.63			267.79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金额 51,179.83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2018年06月22日	47,094.10	质押		否	6个月+3个月	否	是
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	2018年06月28日	2,694.00	质押		否	6个月	否	是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	2018年06月25日	2,390.78	质押		否	6个月	否	是
宁波聚雄		6,000	2018年07	4,005.56	质押		否	6个	否	是

进出口有限公司			月 19 日					月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4,954.49	2018 年 10 月 12 日	5,762.61	质押		否	6 个月	否	是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00	2019 年 01 月 04 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 年	否	是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 年	否	是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2,254.49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65,247.0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银亿房产	2016 年 08 月 02 日	50,000	2016 年 09 月 08 日	37,091.0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5 年	否	是
宁波荣耀置业	2019 年 05 月 28 日	93,544.90	2019 年 06 月 26 日	93,544.9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7 年 8 个月	否	是
宁波银隆商管	2014 年 08 月 28 日	75,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39,530.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10 年	否	是
保税区凯启	2018 年 04 月 28 日	25,000	2018 年 04 月 26 日	10,071.8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9 个月	否	是
宁波昊圣	2017 年 06 月 01 日	40,000	2017 年 06 月 29 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5 年	否	是
东方亿圣	2018 年 06 月 08 日	5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4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33,544.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30,237.9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银隆商管	2014 年 08 月 28 日	75,000	2014 年 08 月 28 日	10,000	抵押		否	10 年	否	是
保税区凯	2018 年	25,000	2018 年 04	10,071.83	抵押		否	9 个	否	是

启	04月28日		月26日					月		
宁波昊圣	2017年06月01日	40,000	2017年06月29日	30,000	抵押		否	5年	否	是
东方亿圣	2018年06月08日	50,000	2018年06月26日	20,000	抵押		否	4年	否	是
比利时邦奇	2018年4月4日	250,776.59	2018年03月15日	250,776.59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否	7年9个月	否	是
南京邦奇			2022年6月1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3年	否	是
南京邦奇			2022年5月17日	2,900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5,9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446,676.5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26,748.42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9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9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52,47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52,161.6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65,247.06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54,840.1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353,324.7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73,411.3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1：涉及银亿控股及其关联方的几笔担保未披露的原因主要系银亿控股通过以资抵债方式偿还对上市公司占款的过程中形成，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1）。

注 2：涉及南京邦奇的几笔担保未披露的原因主要系该几笔担保是在公司收购东方亿圣重组实施完成前发生的，故未进行过上市公司相关审议披露程序，其中部分担保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进行过披露。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2月，公司实施完成了重整计划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方案，以及根据《重整计划》和《重整投资协议》安排，本次资本公积转增出的新增转增股份中的 2,988,200,641 股股份由重整投资人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梓禾瑾芯”）受让，并于2022年2月24日已过户至梓禾瑾芯的证券账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梓禾瑾芯持有公司 2,988,200,64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9%，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梓禾瑾芯执行事务合伙人赤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即公司现任董事长叶骥先生变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及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调整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作除权调整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以及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为进一步明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实施公司新能源战略部署，推进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领域的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经营范围中对新能源车及零部件制造、半导体等业务加以明确，并对公司经营范围及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3、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因公司自查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安排，在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将解决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2022年2月，公司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时，自 2021年1月13日起至 2022年3月9日，公司管理人已向债权人及公司支付款项累计2,606,033,380.59元，此金额已经可以覆盖重整投资人受让专项用于解决现金分红返还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遗留问题的转增股票的对价总额 2,450,473,414.05元。此外，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和《股权转让暨以资抵债协议书》的约定，完成山西凯能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整体置出并过户至宁波如升实业有限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不再持有山西凯能股权。

至此，公司因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事项已消除，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相应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经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因资金占用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于2022年3月17日披露的《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4、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事项已消除，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相应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经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因前述事项而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5、2022 年 3 月 2 日，公司与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豆汽车”）管理人签订《备忘录》，即公司有意作为知豆汽车新重整投资人，通过参与知豆汽车重整及重整计划变更程序，取得知豆汽车的实际控制权及自主经营权，使知豆汽车实现再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管理人签订〈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此后，双方已就部分事项取得共识、获得重要进展的同时，还存在一些关键性细节事项需进一步协商解决，故未能在《备忘录》约定的 2022 年 7 月 31 日重整计划变更期限内与知豆汽车管理人签署新重整投资协议及启动重整计划变更程序。为顺利完成知豆汽车重整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知豆汽车管理人签订了《备忘录（二）》，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备忘录项下相关权利和义务的履行期限延长 1 个月即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管理人签订〈备忘录〉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与在 AMC 行业具有品牌、资源、资金等优势的地方 AMC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在北京及全国范围城市更新、物业服务等领域均有较强竞争优势的北京北控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发展”）组建合资运营服务商，各方积极发挥在产业导入、资源整合、不良资产领域的投资管理优势。

在上述各方战略合作的背景下，为构建特殊资产投资载体，实现专业化、市场化的运作管理模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荃儒与北控发展下属子公司北京北置城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置基金”）之下属子公司丽水柏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柏钰”）和北京置信来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信来远”）签署《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即上海荃儒、丽水柏钰拟共同新增入伙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新增出资后，杭州天锲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70,100 万元，其中：置信来远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上海荃儒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丽水柏钰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报告期内，为坚定不移地践行和发展公司新能源战略，借助专业机构力量和优势资源，更好地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知道企管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与普通合伙人宁波吉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普兆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宁波吉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规模为 35,010 万元，主要方向为新能源汽车及相关运营产业投资标的的发掘和投资。宁波知道企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4,000 万元，认缴比例 68.551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3、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全面发力新能源整车制造、半导体等高科技领域，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部创投收购了宁波中恒嘉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梓禾惠芯 99% 的份额。本次收购完成后，梓禾惠芯注册资金仍为 40,000 万元，其中：西部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9,600 万元、中芯梓禾创业投资（嘉兴）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400 万元。目前梓禾惠芯在投项目为浙江禾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其持有浙江禾芯 26.8687%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等，未来主要业务发展方向为模拟芯片、电源管理芯片、数字和逻辑芯片、射频芯片及模块等封装测试，产品未来主要应用领域包括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物联网、计算中心及云计算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4、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对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产业布局以及资产配置需要，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宁波知道企管增资 100,000 万元，宁波知道企管再对其控股子公司宁波知道新能源增资 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宁波知道企管注册资本将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15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宁波知道新能源注册资本将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宁波知道企管持有其 8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3,674,282	36.09%			2,963,852,051		2,963,852,051	4,417,526,333	44.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700,000	0.07%						2,700,000	0.03%
3、其他内资持股	1,450,974,282	36.02%			2,963,852,051		2,963,852,051	4,414,826,333	44.1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50,974,282	36.02%			2,963,852,051		2,963,852,051	4,414,826,333	44.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74,315,600	63.19%			3,005,628,955		3,005,628,955	5,579,944,555	55.80%
1、人民币普通股	2,574,315,600	63.19%			3,005,628,955		3,005,628,955	5,579,944,555	55.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27,989,882	100.00%			5,969,481,006		5,969,481,006	9,997,470,88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2 月，公司实施完成重整计划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5,969,481,006 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公司总股本已由 4,027,989,882 股增至 9,997,470,888 股。

2、2017 年 10 月，公司向宁波维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久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乾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非公开发行 9,683,098 股、8,063,380 股、6,602,112 股人民币普通股进行配套融资。该等限售股份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上市，锁定期为 36 个月，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限售期届满，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上市流通。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裁定批准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二、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即：以银亿股份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6.48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2,610,137,444 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将由 4,027,989,882 股增加至 6,638,127,326 股。之后，再以 6,638,127,326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5.06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共计可转增约 3,359,343,562 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将最终增加至 9,997,470,888 股（最终实际转增的股票数量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的司法协助执行通知书载明的内容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2 月，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5,969,481,006 股股份全部完成转增后，先全部登记至公司管理人开立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专用账户”）；此后，从管理人专用账户中再将部分转增股份分别划转过户至重整投资人、除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提供账户的公司债权人的证券账户中。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尚余部分转增股票留存在管理人专用账户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裁定批准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二、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4,027,989,882 股变更为 9,997,470,888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得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摊薄后的 2021 年度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2615 元和 0.3158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芯梓禾私募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988,200,641	2,988,200,641	《重整投资协议》中对限售期的承诺	2025 年 2 月 24 日
宁波维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83,098	9,683,098	0	0	-	2022 年 4 月 11 日
宁波久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63,380	8,063,380	0	0	-	2022 年 4 月 11 日
宁波乾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2,112	6,602,112	0	0	-	2022 年 4 月 11 日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922,611,132	0	0	922,611,132	-	-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1,414,795	0	0	481,414,795	-	-

熊基凯	22,599,765	0	0	22,599,765	-	-
西安通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	0	0	2,700,000	-	-
合计	1,453,674,282	24,348,590	2,988,200,641	4,417,526,33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芯梓禾私募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9%	2,988,200,641	2,988,200,641	2,988,200,641	0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0%	1,030,011,626	1,030,011,626	0	1,030,011,626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3%	922,611,132	0	922,611,132	0	冻结	922,611,132
							质押	899,569,207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	747,383,347	0	0	747,383,347	质押	711,353,407
熊基凯	境内自然人	7.12%	711,557,036	0	22,599,765	688,957,271	冻结	711,557,036
							质押	711,546,321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481,414,795	0	481,414,795	0	冻结	481,414,795
							质押	479,635,868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1%	460,877,536	0	0	460,877,536		
鲁国华	境内自然人	2.30%	229,599,125	0	0	229,599,125	冻结	229,599,125
							质押	103,000,000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40,024,181	0	0	40,024,181		
常文光	境内自然人	0.29%	29,443,705	0	0	29,443,70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熊基凯、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股份来源为在执行公司重整计划中以股抵债获得的股份。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030,011,626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11,626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747,383,347	人民币普通股	747,383,347
熊基凯	688,957,271	人民币普通股	688,957,27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0,877,536	人民币普通股	460,877,536
鲁国华	229,599,125	人民币普通股	229,599,125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40,024,181	人民币普通股	40,024,181
常文光	29,443,705	人民币普通股	29,443,705
兴证证券资管—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资管兴证 20210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999,168	人民币普通股	21,999,168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16,33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6,330
孔永林	18,836,268	人民币普通股	18,836,26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熊基凯、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股份来源为在执行公司重整计划中以股抵债获得的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日期	2022 年 02 月 2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熊续强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叶骥
变更日期	2022 年 02 月 24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注]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场所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H5 银亿01（原债券简称为“15 银亿01”）	112308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300,000,0 00.00	7.2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 交易所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H6 银亿04（原债券简称为“16 银亿04”）	112404	2016 年 06 月 21 日	2016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1 日	700,000,0 00.00	7.03%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H6 银亿05（原债券简称为“16 银亿05”）	112412	2016 年 07 月 11 日	2016 年 07 月 11 日	2021 年 07 月 11 日	332,563,8 00.00	7.05%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H6 银亿07（原债券简称为“16 银亿07”）	112433	2016 年 08 月 19 日	2016 年 08 月 19 日	2021 年 08 月 19 日	328,214,0 00.00	6.80%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上述债券的发行和交易对象为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转让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部平台向相关债券持有人定向披露了《关于“H5 银 01”、“H6 银亿 04”、“H6 银亿 05”及“H6 银亿 07”债券摘牌的公告》，即“H5 银亿 01”、“H6 银亿 04”、“H6 银亿 05”及“H6 银亿 07”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起终止上市交易并且摘牌。此后，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四期债券的退出登记相关手续。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未偿还余额（万元）[注]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处置进展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0,000.00	因短期资金周转困难造成债券违约，现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包括公司债券在内的普通债权将在重整计划内予以解决。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四期债券的持有人/产品计划管理人就 120 万元以下（含 120 万元）的债权部分已通过现金方式清偿；就 120 万元以上的债权：部分债权通过以股抵债方式清偿、剩余留存债权已签订相关《债务清偿协议》。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70,000.00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3,256.38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2,821.40		

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尚未清偿的公司债券余额为 406,388,761.80 元，即：“H6 银亿 04”、“H6 银亿 05”和“H6 银亿 07” 剩余未转股对应金额+“H6 银亿 05”和“H6 银亿 07” 质押物担保对应金额。其中，上述未转股对应金额 77,377,761.80 元，具体包括：“H6 银亿 04”未转股对应金额 29,320,244.79 元、“H6 银亿 05”未转股对应金额 29,363,980.22 元、“H6 银亿 07”未转股对应金额 18,693,536.79 元；质押物担保对应金额 329,011,000 元，具体包括：“H6 银亿 05”质押物担保对应金额 164,505,500 元、“H6 银亿 07”质押物担保对应金额 164,505,500 元。

“H5 银亿 01”已按照重整计划完成全部债转股，“H6 银亿 04”未完成债转股部分将在后续完成转股。就“H6 银亿 05”、“H6 银亿 07” 剩余未清偿的部分，公司与担保方（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未清偿的所有债券持有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已签署相应《债务清偿协议》，根据该协议第 1.3 条“在对质押物进行变现后，若质押物实际变现金额小于目前质押物质押登记金额的，就剩余未清偿债权金额差额部分如在宁波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中规定的抵债股票的提存期限内，即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 3 年内，将按确认债权的受偿方案中的普通债权进行清偿”，未来公司将根据质押物变现情况落实具体清偿事宜。

综上，未完成债转股部分，待法院和管理人根据相关情况确定行程后即可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划转手续，届时未完成债转股对应的公司债券 77,377,761.80 元即可获得清偿；剩余质押物担保对应的公司债券 329,011,000 元，《债务清偿协议》已明确约定将通过处置质押物和留存的股票足额获得清偿，不存在不能清偿的风险。因此，公司该四期债券已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起终止上市交易并且摘牌，并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退出登记手续。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现状

2019 年 1 月 29 日，“16 银亿 05”、“16 银亿 07”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发行人出具书面承诺，对本期债券不进行债转股、不得随意处置任何资产、不得通过与关联方交易等方式转移资产，以保证债券本息兑付的议案》、《关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为“16 银亿 05”提供增信措施并提请债券持有人取消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为“16 银亿 07”提供增信措施并提请债券持有人取消加速到期的议案》。

2019年2月14日,“15银亿01”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公司及其关联方为“15银亿01”无条件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同日,“16银亿04”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发行人出具书面承诺,对本期债券不进行债转股、不得随意处置任何资产、不得通过与关联方交易等方式转移资产,以保证债券本息兑付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为“16银亿04”无条件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

2019年3月6日,公司披露《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16银亿05”公司债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及关联方拟为“16银亿05”提供增信措施,具体增信措施如下:一是股权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亿房产”)持有的沈阳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银亿房产”)11.11%的股权、舟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亿房产”)1.85%的股权和舟山银亿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亿新城房产”)1.85%的股权,以及宁波银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亿置业”)持有的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山银亿房产”)22.22%的股权;二是债权质押担保,宁波银亿房产享有的对沈阳银亿房产1,837.59万元债权、对舟山银亿房产10,896.10万元债权、对舟山银亿新城房产3,911.11万元债权和对象山银亿房产13,954.22万元债权。担保金额合计为40,000万元,担保期限至“16银亿05”清偿完毕为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担保涉及的担保金额在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中新增人民币168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其中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25亿元),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3月6日,公司披露《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16银亿07”公司债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及关联方拟为“16银亿07”提供增信措施,具体增信措施如下:一是股权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亿房产”)持有的沈阳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银亿房产”)11.11%的股权、舟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亿房产”)1.85%的股权和舟山银亿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亿新城房产”)1.85%的股权,以及宁波银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亿置业”)持有的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山银亿房产”)22.22%的股权;二是债权质押担保,宁波银亿房产享有的对沈阳银亿房产1,837.59万元债权、对舟山银亿房产10,896.10万元债权、对舟山银亿新城房产3,911.11万元债权和对象山银亿房产13,954.22万元债权。担保金额合计为40,000万元,担保期限至“16银亿07”清偿完毕为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担保涉及的担保金额在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中新增人民币168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其中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25亿元),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7月25日,“16银亿05”和“16银亿07”2019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发行人补充提供其他财产为“16银亿05”、“16银亿07”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偿付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项银行账户保证为“16银亿05”、“16银亿07”提供增信措施的沈阳项目、舟山项目、及象山项目涉及的任何资金回款应当优先用于偿还“16银亿05”的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的议案》。公司亦已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书面答复,暂未涉及补充其他财产提供增信,亦未进一步明确设立专项银行账户事宜。

2019年9月25日,“H6银亿05”和“H6银亿07”2019年第四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人支付相应款项并提请“H6银亿05”债券持有人解除股权和债权质押的议案》、《关于发行人支付相应款项并提请“H6银亿07”债券持有人解除股权和债权质押的议案》,公司亦已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书面答复。

2019年10月18日,“H5银亿01”2019年第四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发行人采取措施追回被大股东占用的资金并公平偿付“H5银亿01”、“H6银亿04”、“H6银亿05”和“H6银亿07”的债券本金和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的议案》。

2019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兑付“H6银亿05”本息的公告》、《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兑付“H6银亿07”本息的公告》,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11月25日完成对应债券质押物之一的沈阳项目处置,公司将以前述质押物处置款部分兑付“H6银亿05”和“H6银亿07”本息(实际兑付“H6银亿05”本金67,436,200.00元,利息40,716,164.38元;实际兑付“H6银亿07”本金71,786,000.00元,利息36,366,027.40元)。同时,“H6银亿05”和“H6银亿07”沈阳项目的质押登记(两期债券各为沈阳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五期北至十期11.11%的股权及22.22%债权投入,用于两期债券质押部分的账面金额各为10,815.37万元)予以解除。

2020年1月8日,“H6银亿05”和“H6银亿07”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发行人支付相应款项并提请“H6银亿07”债券持有人解除股权和债权质押的议案》,主要内容为要求我公司尽快处置舟山项目,处置后按照舟山项目公司股权和债权质押所对应的账面金额(16450.53万元)标准分别向“H6银亿05”和“H6银亿07”债券持有人兑付相应债券本息款项。

此后,公司及关联方宁波银亿房产、宁波银亿置业等已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相应的《股权质押担保协议》和《债权质押担保协议》,除沈阳银亿房产的股权及债权质押因处置完毕相应解除质押登记;象山银亿房产

22.22%的股权尚待办理质押登记手续、13,954.22 万元债权尚待签订质押登记协议及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外，其余增信措施均已完成落实。

2020 年 6 月 23 日，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本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后，“H5 银亿 01”、“H6 银亿 04”、“H6 银亿 05”及“H6 银亿 07”的债券持有人均已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前向管理人完成债权申报。经管理人审核并公示，上述债权已由宁波中院分别在 2020 年 11 月 2 日的(2020)浙 02 破 4 号《民事裁定书》及 2020 年 12 月 29 日的(2020)浙 02 破 4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中裁定，并已根据《重整计划》开展清偿工作。

(2)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及变化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公司《重整计划》等相关安排，上述四期债券的持有人/产品计划管理人就 120 万元以下（含 120 万元）的债权部分已通过现金方式清偿；就 120 万元以上的债权：部分债权通过以股抵债方式清偿、剩余留存债权已签订相关《债务清偿协议》。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76	0.66	15.15%
资产负债率	63.09%	81.52%	-18.43%
速动比率	0.33	0.44	-25.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0,190.99	-44,174.29	-36.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21%	0.24%	11.97%
利息保障倍数	3.25	-1.85	275.6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49	0.50	-798.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44	0.13	4,084.62%
贷款偿还率	74.06%	3.87%	70.19%
利息偿付率	67.65%	24.89%	42.76%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36.26%，主要系本期因受国内外新冠疫情持续及经济下行因素影响，公司旗下汽车零部件境内外业务经营下降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上升 275.6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上升 4,084.62%，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后产生债务重组收益 10.27 亿元所致。

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 798.00%，主要系因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亦大幅下降，致使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4、贷款偿还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70.19%，利息偿付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42.76%，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完成部分以股抵债及现金偿还本金和利息所致。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2,927,753.08	3,284,493,757.68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134,222,432.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452,294.19	29,452,294.19
应收账款	646,238,619.43	568,397,326.35
应收款项融资	34,533,651.48	51,806,524.63
预付款项	152,500,238.52	134,499,415.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5,958,306.17	1,716,968,425.84
其中：应收利息	22,136.72	170,054,651.75
应收股利	12,964,624.01	9,264,16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27,003,849.95	3,321,027,279.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0.00	48,034,367.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6,596,236.13	261,571,387.21
流动资产合计	6,235,210,948.95	10,550,473,211.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76,299,378.39	148,687,940.9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0,151,284.77	150,108,084.12
长期股权投资	1,230,467,247.38	568,440,697.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236,246.77	212,069,021.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920,482,070.81	956,243,700.07
固定资产	2,864,086,740.88	3,118,103,051.67
在建工程	581,908,741.00	481,080,555.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0,547,150.76	406,691,439.42
无形资产	3,159,627,000.53	3,055,491,738.03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549,957,429.80	553,971,872.67
长期待摊费用	35,850,763.24	41,469,36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3,211,536.48	695,479,97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1,288,694.41	577,888,305.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36,114,285.22	10,965,725,750.46
资产总计	17,771,325,234.17	21,516,198,961.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2,410,845.23	2,017,762,512.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5,295,210.1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40,000.00	23,360,547.57
应付账款	930,884,345.83	1,070,643,014.03
预收款项	10,495,134.52	15,355,576.17
合同负债	360,448,077.24	310,342,038.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1,088,812.77	238,795,129.95
应交税费	133,382,625.49	212,423,314.39
其他应付款	1,286,697,654.02	4,871,260,816.44
其中：应付利息	169,844,312.24	400,994,705.98
应付股利	1,890,000.00	1,89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5,822,417.85	6,800,349,395.60
其他流动负债	390,035,950.53	392,360,230.01
流动负债合计	8,229,901,073.66	15,952,652,574.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80,369,309.00	46,434,950.2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9,109,789.11	391,876,022.91
长期应付款	10,633,519.18	10,487,779.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804,644.83	20,702,490.76
预计负债	768,250,230.87	778,608,566.65
递延收益	145,432,343.12	149,234,13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690,292.65	189,453,05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1,290,128.76	1,586,797,000.52
负债合计	11,211,191,202.42	17,539,449,575.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94,663,678.00	1,925,182,672.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02,698,587.85	9,769,061,580.80
减：库存股	1,887,882,395.70	
其他综合收益	-142,323,902.98	-95,823,647.34
专项储备	9,139,907.50	9,139,907.50
盈余公积	196,165,027.15	196,165,027.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56,664,840.34	-8,646,646,18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5,796,061.48	3,157,079,359.41
少数股东权益	944,337,970.27	819,670,027.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0,134,031.75	3,976,749,38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71,325,234.17	21,516,198,961.73

法定代表人：叶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儿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3,684,599.23	1,507,661,58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4,222,432.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7,168.14	
其他应收款	5,800,025,420.54	5,982,853,683.01
其中：应收利息	415,046,930.29	407,134,569.75
应收股利	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43,389.98	4,383,775.80
流动资产合计	6,348,890,577.89	8,629,121,476.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27,853,865.50	7,586,734,197.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59,950.26	27,259,950.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08.90	5,208.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621.80	91,732.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55,178,646.46	7,614,091,088.68
资产总计	14,204,069,224.35	16,243,212,564.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410,302.07	484,553,836.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5,295,210.1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000.00	10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1,462.77	41,462.77
应交税费	17,046,315.50	17,054,315.50
其他应付款	340,129,895.01	4,090,055,156.71
其中：应付利息	10,570,573.64	250,066,672.04
应付股利	1,890,000.00	1,89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5,055,947.26	2,583,572,018.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9,079,132.79	7,175,376,789.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391,515.95	27,487,814.1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91,515.95	27,487,814.16
负债合计	1,566,470,648.74	7,202,864,603.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997,470,888.00	4,027,989,8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76,352,222.81	11,954,469,17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7,687,001.56	-327,687,001.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4,874,785.51	434,874,785.51
未分配利润	-5,843,412,319.15	-7,049,298,87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7,598,575.61	9,040,347,96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04,069,224.35	16,243,212,564.6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88,857,000.73	2,143,908,220.54
其中：营业收入	1,788,857,000.73	2,143,908,22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61,914,654.13	2,632,228,537.61
其中：营业成本	1,698,420,156.72	1,946,941,065.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257,447.95	18,333,344.92
销售费用	42,055,631.11	34,989,796.92
管理费用	373,936,891.43	424,283,726.79
研发费用	109,789,445.69	69,979,163.71
财务费用	118,455,081.23	137,701,439.88
其中：利息费用	122,053,796.02	157,077,138.66
利息收入	8,646,900.39	3,674,625.62
加：其他收益	12,430,625.64	26,968,00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0,463,187.28	19,587,21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0,789.62	-3,922,630.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41,422.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9,300.51	-107,913,35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85,263.82	32,578,323.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78,506.01	24,099,21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461,666.30	-493,000,910.35
加：营业外收入	26,774,859.86	15,140,686.48
减：营业外支出	1,883,927.97	1,867,012.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352,598.19	-479,727,236.26
减：所得税费用	6,394,857.97	-70,874,100.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957,740.22	-408,853,135.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957,740.22	-408,853,135.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981,340.36	-397,313,250.67
2. 少数股东损益	-30,023,600.14	-11,539,88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538,752.94	-217,851,952.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500,255.64	-219,332,444.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25,149,090.5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149,090.5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500,255.64	-94,183,353.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500,255.64	-94,183,353.9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1,502.70	1,480,491.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418,987.28	-626,705,08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481,084.72	-616,645,69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62,097.44	-10,059,393.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90	-0.03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90	-0.039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叶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儿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562,275.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360,255.94	999,709.98
研发费用		0.00
财务费用	-2,786,470.67	-4,220,419.73
其中：利息费用	6,197,340.60	5,374,729.94
利息收入	8,993,300.70	9,605,090.14
加：其他收益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2,964,540.72	-6,974,068.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9,668.26	-8,363,814.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41,422.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50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5,886,557.27	-3,753,358.91
加：营业外收入	0.62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5,886,557.89	-3,753,358.91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886,557.89	-3,753,358.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886,557.89	-3,753,358.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149,090.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149,090.5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149,090.5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5,886,557.89	-128,902,449.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9,392,640.58	2,110,510,184.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172,997.57	37,522,76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34,413.16	129,034,85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4,000,051.31	2,277,067,80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3,928,978.03	1,248,423,059.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707,645.90	855,169,56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146,314.26	193,856,78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41,749.84	239,371,19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5,024,688.03	2,536,820,60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024,636.72	-259,752,80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32,774.55	88,546,557.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42,84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65,120.42	16,915,478.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97,894.97	108,204,883.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098,770.11	191,615,607.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149,237.48	85,513,090.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248,007.59	277,128,69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550,112.62	-168,923,81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730,040.54	156,80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730,040.54	156,80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40,529,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093,011.09	264,182,87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823,051.63	561,520,17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165,953.69	168,112,678.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90,548.32	242,822,424.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01,035.09	59,456,11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457,537.10	470,391,22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365,514.53	91,128,95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11,644.43	-1,274,86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520,879.24	-338,822,52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6,427,259.60	888,264,83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906,380.36	549,442,316.75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159,184.16	1,202,38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159,184.16	1,202,38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86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27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834,857.50	65,324,51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397,132.80	65,443,37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237,948.64	-64,240,997.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47,210.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4,84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02,05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	84,296,395.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00,000.00	84,296,39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00,000.00	-21,794,33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987,095.98	264,182,87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987,095.98	264,182,87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056,119.23	101,213,304.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6,162.77	76,933,165.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22,282.00	178,146,47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964,813.98	86,036,406.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6,865.34	1,071.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808.46	2,173,903.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0,673.80	2,174,974.5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25,182,672.00				9,769,061,580.80		-95,823,647.34	9,139,907.50	196,165,027.15		-8,646,646.18	3,157,079.35	819,670,027.17	3,976,749,38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25,182,672.00				9,769,061,580.80	0.00	-95,823,647.34	9,139,907.50	196,165,027.15	0.00	-8,646,646.18	3,157,079.35	819,670,027.17	3,976,749,38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69,481,006.00				-1,966,362,992.95	1,887,882,395.70	-46,500,255.64				389,981,340.36	2,458,716,702.07	124,667,943.10	2,583,384,64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00,255.64				389,981,340.36	343,481,084.72	-29,620,974.48	314,418,987.28

							4						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6 9,48 1,00 6.00				- 1,96 6,36 2,99 2.95	1,88 7,88 2,39 5.70							2,11 5,23 5,61 7.35	153, 730, 040. 54	2,26 8,96 5,65 7.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6 9,48 1,00 6.00				- 1,96 6,36 2,99 2.95	1,88 7,88 2,39 5.70							2,11 5,23 5,61 7.35	153, 730, 040. 54	2,26 8,96 5,65 7.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89 4.66 3.67 8.00				7.80 2.69 8.58 7.85	1.88 7.88 2.39 5.70	- 142, 323, 902. 98	9,13 9,90 7.50	196, 165, 027. 15		- 8,25 6,66 4,84 0.34		5,61 5,79 6,06 1.48	944, 337, 970. 27	6,56 0,13 4,03 1.7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25,182,672.00				9,086,910.08	5.90	149,709,364.93	6,137,733.02	196,165,027.15		-6,013,515.91	3.97	5,350,588.96	775,375.88	6,125,96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26,377.80				18,932,733.71		15,806,355.91		15,806,355.9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25,182,672.00				9,086,910.08	5.90	152,835,742.73	6,137,733.02	196,165,027.15		-6,032,448.64	7.68	5,334,782.61	775,375.88	6,110,158.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332,444				397,313,250.67		616,645,695.11	131,748,606.42	-484,897,088.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9,332,444				397,313,250.67		616,645,695.11	10,059,393.58	626,705,088.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6,800.00	156,8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6,800.00	156,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000.00	-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00.00	-1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25,182,672.00				9,086,910.08		-66,496,701.71	6,137,733.02	196,165,027.15				-6,429,761.89	4,718,136.91	907,124,475.40	5,625,261,393.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7,989,882.00				11,954,469,172.16		-327,687,001.56		434,874,785.51	-7,049,298,877.04		9,040,347,96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7,989,882.00				11,954,469,172.16		-327,687,001.56		434,874,785.51	-7,049,298,877.04		9,040,347,96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69,481.06				-3,578,116,949.35					1,205,886,557.89		3,597,250,61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5,886,557.89		1,205,886,55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69,481.06				-3,578,116,949.35							2,391,364,056.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69,481.06				-3,578,116,949.35							2,391,364,056.65

	06.00				116,949.35							56.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7,470.88.00				8,376,352.22.81		-327,687.001.56	434,874.785.51	-5,843,412.319.15			12,637,598,575.6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7,989,882.00				11,328,048,092.26		-202,537,911.06		434,874,785.51	-6,927,487,740.37		8,660,887,10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7,989,882.00				11,328,048,092.26		-202,537,911.06		434,874,785.51	-6,927,487,740.37		8,660,887,10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149,090.50			-3,753,358.91		-128,902,44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149,090.50			-3,753,358.91		-128,902,449.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7,989,882.00				11,328,048,092.26		-327,687,001.56		434,874,785.51		-6,931,241,099.28	8,531,984,658.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系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1998）56 号文批准，以深圳兰光经济发展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科力新技术发展总公司、北京通达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创思科技公司和深圳大学文化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31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目前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710207508J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1,100 万元。2000 年 5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60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为 16,10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80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69,800.52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1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向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9,800.52 万股购买资产的股权登记手续。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85,900.52 万元。本次重组完成后，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得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59,005,2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份数增至 2,577,015,6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70 万股。

2017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8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481,414,795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7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定向发行股份 481,414,795 股的股权登记手续，公司总股份数增至 3,058,430,39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84,114,795 股。

2017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40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922,611,13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配套融资发行 46,948,355 股股份。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定向发行股份 969,559,487 股的股权登记手续，公司总股份数增至 4,027,989,88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453,674,282 股。

2022 年 2 月，根据银亿股份《重整计划》、《重整投资协议》，以现有总股本 4,027,989,882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6.48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2,610,137,444 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由 4,027,989,882 股增加至 6,638,127,326 股，再以 6,638,127,326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5.06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共计转增 3,359,343,562 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最终增加至 9,997,470,888 股。其中，重整投资人持 2,988,200,641 股，持股比例为 29.89%。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装饰装修；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建筑材料及装潢材料的批发、零售；项目投资；兴办实业，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电车制造；新能源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导航终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香港昊圣、开曼昊圣、美国昊圣、ARCAS 公司、ARC 控股、ARC 美国、ARC 香港、ARC 马其顿、ARC 墨西哥、ARC 西安和 ARC 宁波的股权）、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波银加电子、香港亿圣、比利时邦奇、香港邦奇、南京邦奇、荷兰 DTI、荷兰邦奇、德国邦奇、宁波邦奇、宁波邦奇进出口、邦奇精密、Apojee Group 和邦奇雪铁龙的股权）和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103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和九之说明。

为便于表述，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公司简称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昊圣
香港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昊圣
Glorious Rich Limited	开曼昊圣
Glorious Rich Investment, Inc.	美国昊圣
ARCAS Automotive Group, LLC	ARCAS 公司
ARC Automotive Group, Inc.	ARC 控股
ARC Automotive, Inc	ARC 美国
ARC Automotive Asia, Limited	ARC 香港
ARC Automotive Macedonia Dooel Ilinden	ARC 马其顿
ARC Automotive de Mexico, S. de R. L. de C. V.	ARC 墨西哥

艾尔希庆华（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ARC 西安
宁波保税区艾尔希汽车有限公司	ARC 宁波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亿圣
宁波银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宁波银加
香港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亿圣
Punch Powertrain N. V.	比利时邦奇
Punch Dongwha Limited	香港邦奇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南京邦奇
DTI Group B. V.	荷兰 DTI
Punch Powertrain Nederland B. V.	荷兰邦奇
TEG Technische Entwicklungsgesellschaft GmbH	德国邦奇
宁波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宁波邦奇
宁波邦奇进出口有限公司	宁波邦奇进出口
邦奇汽车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邦奇精密
Punch Powertrain PSA e-transmissions NV	邦奇雪铁龙
Punch Powertrain France SAS[注]	法国 PPC
SCI Claveloux Developpement[注]	法国 SCI
Apojee GmbH[注]	德国 PPMU
宁波保税区凯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凯启
宁波恒晖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恒晖
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房产
西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西部创新投资
宁波银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建设
宁波银亿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置业
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荣耀置业
宁波市镇海银亿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镇海银亿房产
宁波银亿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银亿世纪投资
宁波矮柳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矮柳置业
象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象山银亿房产
舟山鲁家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鲁家峙投资
上海庆安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庆安置业
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诚佳置业
南京中兆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中兆置业
南昌市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银亿房产
大庆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庆银亿房产
宁波江北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北银亿房产
北京同景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同景投资
宁波银隆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银隆咨询

宁波银策房地产销售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银策销代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物业
大庆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庆银亿物业
南京银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银亿建设
南京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银亿物业
宁波银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宁波银尚广告
上海银亿同进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银亿同进
宁波银亿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筑城
余姚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余姚银亿房产
宁波海尚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尚大酒店
上海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银亿物业
余姚银亿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余姚商业管理
宁波银亿通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达商业管理
宁波银亿海尚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海尚酒店投资
呼伦贝尔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银亿
南昌银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南昌银亿物业
宁波凯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凯威动力
宁波银乾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乾销代
大庆同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大庆同景咨询
宁波银亿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新城置业
慈溪恒康投资有限公司	慈溪恒康投资
宁波富田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富田置业
余姚银亿四明广场新华联百货有限公司	余姚银亿百货
南昌银亿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九龙湖
宁波银胜房地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胜销代
银亿地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银亿投资
深圳银亿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银亿投资
南京润昇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润昇咨询
新疆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银亿房产
宁波莲彩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莲彩科技
济州岛株式会社悦海堂	济州悦海堂
宁波市亿彩购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宁波亿彩购
浙江银保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银保物联科技
上海添泰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添泰置业
上海宁涌商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宁涌
上海迎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迎碧投资
上海碧桂园物业有限公司	上海碧桂园物业
宁波银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银亿保安

宁波银亿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时代房产
江西银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银洪房产
高安市天鑫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安市天鑫置业
宁波银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银恒
杭州银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银睿
上海荃儒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荃儒
杭州银辰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辰
宁波尚之味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尚之味
宁波甬圣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甬圣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普利赛思
宁波鄞州银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鄞州银亿物业
兰州银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兰州银尚物业
象山银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象山银亿物业
银亿（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银亿（上海）房产
宁波奉化银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奉化银亿物业
宁波知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知道企管
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知道新能源
南京蔚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蔚邦
Punch Powertrain PSA e-transmissions assembly sas	邦奇雪铁龙梅兹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康强电子
舟山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舟山银亿房产
舟山银亿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舟山新城房产
余姚伊顿房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余姚伊顿房产
上海芑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芑翎投资
宁波荣安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荣安教育
宁波宁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宁旅物业
宁波海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银物业
宁波盈嘉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盈嘉城市发展
浙江天能商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天能商业运营
宁波杭州湾新区星海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星海城市服务
宁波中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中元房产
捷玛计算机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捷玛信息
川山甲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川山甲股份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并购基金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金浦临港科技
浙江安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安生信息
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梓禾瑾芯
嘉兴梓禾惠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梓禾惠芯

赤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赤骥控股
杭州天锲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天锲
宁波吉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吉山企管
山西凯能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凯能
银亿集团有限公司	银亿集团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银亿控股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银亿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圣洲
沈阳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银亿房产

[注]：法国 PPC、法国 SCI、德国 PPMU 三家公司合称 Apojee Group。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根据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宁波中院裁定批准的银亿股份《重整计划》（（2020）浙 02 破 4 号），重整投资人梓禾瑾芯 32 亿投资资金已经于 2021 年 12 月到位，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 40.28 亿股增至 99.97 亿股。重整计划转增的 59.69 亿股全部登记至公司管理人专用账户。根据《重整计划》和《重整投资协议》安排，29.88 亿股由管理人专用账户已过户至梓禾瑾芯的证券账户。目前梓禾瑾芯持有公司 29.88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9%，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叶骥。根据重整计划约定，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

公司申报债权清偿进展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8.（一），公司借款期后清偿或计划清偿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六 8.（二），通过重整及债务清偿，公司财务状况转好迹象明显。

破产管理人已经将相关用章等资料移交公司管理层，破产管理人根据预计破产管理人费用、管理人暂缓确认的债权及股票转增手续费等资金进行资金预留后，已经将剩余投资款余额划至公司账户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根据重整计划，在满足有财产担保债权部分（剩余 1.57 亿元，重整计划分期偿付）以现金清偿或足额提存破产管理人专用账户、以股抵债股票提存破产管理人专用账户（已经提存）条件后，破产管理人可以协助公司向法院申请裁定破产重整执行完毕。

根据新一届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和安排，公司 2022 年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主要工作措施如下：1. 现有产业，继续深耕并稳步提升，狠抓内部管理，多管齐下实施提质降本举措，做好外部应收款的回收工作，加快回笼资金，节约资金成本；2. 新兴产业，重点布局，紧跟国家政策方向和行业发展趋势，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领域，不断开创产业发展新增长点；3. 继续做好与主要债权人的沟通和维护工作，尽快完成债务清偿协议的签订以及相关以股抵债工作，积极做好储备融资业务的拓展，加快各相关公司在人民银行的企业信用恢复工作，随时启动融资工作；4. 根据公司经营、投资及筹资活动情况做好现金流量预测及动态管理。

综上所述，本公司已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除房地产行业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比利时邦奇、ARC 美国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东方亿圣及其子公司、宁波凯启及宁波恒晖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 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除组合 1 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长期应收款——租赁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合作开发资金组合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东方亿圣及其子公司、宁波凯启及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宁波恒晖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款项	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注 1]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5 年	50.00[注 2]
5 年以上	100.00

[注 1]：宁波昊圣账龄为 90 天以内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注 2]：东方亿圣账龄为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2、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0-10	2.57-6.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0-10	9-12.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0-10	9-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件	3-6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按照预计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平均摊销

商标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 开发项目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开发项目的预算；
-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开发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开发项目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 开发项目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有三类业务，一是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二是房产销售业务，三是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汽车零部件销售业务

公司汽车零部件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房产销售业务

公司房地产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开发产品已经完工、验收合格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公司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客户已接受该开发产品，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3) 物业管理等服务业务收入

公司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时间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维修基金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2) 质量保证金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3)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16%、20%、21%[注 1]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3]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 1：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增值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税率
比利时邦奇、荷兰邦奇、荷兰 DTI、邦奇雪铁龙	21.00%
德国邦奇、德国 PPMU	16.00%
法国 PPC、法国 SCI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5%、6%、9%、13%

注 2：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土地增值税清算前，根据地方政策，按房屋销售收入和预收房款的一定比例缴纳土地增值税，清算时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 的部分，税率为 3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 的部分，税率为 4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 的部分，税率为 5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 的部分，税率为 60%，普通标准住宅项目，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 的免征土地增值税；或由项目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核定征收土地增值税。

注 3：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法国 PPC、法国 SCI	31.30%
德国邦奇	29.13%
德国 PPMU	32.98%
马来西亚邦奇	24.00%
香港邦奇、香港亿圣	16.50%
ARC 香港、香港昊圣	16.50%
ARC 西安	15.00%
ARC 墨西哥	30.00%
宁波昊圣美国境内子公司	21.00%
宁波昊圣其他境外子公司	0-25.5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根据比利时当地法律的规定，比利时邦奇可以享受“专利收入抵减”的税收优惠，从其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符合条件的专利产品收入的 80%。

根据《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艾尔希庆华（西安）汽车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陕国税函〔2009〕108 号）文的规定，ARC 西安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 ARC 马其顿与当地政府部门（Agency for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xport Promotion of the Republic of Macedonia）签订的《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政府补助协议》，ARC 马其顿自正式经营起 10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7,060.47	233,883.41
银行存款	1,411,144,158.86	3,236,839,869.80
其他货币资金	41,536,533.75	47,420,004.47
合计	1,452,927,753.08	3,284,493,757.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1,424,273.57	187,878,919.5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87,021,372.72	1,558,066,498.08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金额 1,100,688.07 元因冻结存在使用受限；金额 2,896,153.44 元因未进行工商年检等原因存在使用限制；公司管理人账户余额 541,489,704.77 元，存在使用限制。

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 23,415,808.19 元、按揭保证金 10,235,801.51 元、投标保证金 3,356,283.00 元、保函保证金 3,094,057.40 元、付款保证金 1,245,976.79 元、POS 机刷卡 131,078.00 元、其他 55,821.55 元、股票账户存出投资款 1707.31 元。其中股票账户存出投资款 1,707.31 元，可随时取回或使用，无使用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4,222,432.44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134,222,432.44
其中：		
合计	0	1,134,222,432.44

注：本期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置出山西凯能股权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974,226,965.34 元，收回西藏银亿业绩补偿款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995,467.10 元，合计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4,222,432.44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9,452,294.19	29,452,294.19

合计	29,452,294.19	29,452,294.19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7,261,470.92	100.00%	117,809,176.73	80.00%	29,452,294.19	147,261,470.92	100.00%	117,809,176.73	80.00%	29,452,294.19
其中：										
其中：										
合计	147,261,470.92	100.00%	117,809,176.73	80.00%	29,452,294.19	147,261,470.92	100.00%	117,809,176.73	80.00%	29,452,294.1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809,176.73					117,809,176.73
合计	117,809,176.73					117,809,176.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855,172.43	12.12%	94,855,172.43	100.00%		93,517,705.33	13.33%	93,517,705.3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7,734,807.38	87.88%	41,496,187.95	6.03%	646,238,619.43	608,066,376.87	86.67%	39,669,050.52	6.52%	568,397,326.35
其中：										
合计	782,589,979.81	100.00%	136,351,360.38	17.42%	646,238,619.43	701,584,082.20	100.00%	133,186,755.85	18.98%	568,397,326.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4,855,172.4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临沂众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重庆众泰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9,449,267.76	9,449,267.76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湖北美洋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9,022,084.20	9,022,084.2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8,117,967.07	8,117,967.07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川野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13,393.25	113,393.25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汉腾汽车有限公司	4,039,048.57	4,039,048.57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MG Rover	8,315,036.14	8,315,036.14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514,713.37	4,514,713.37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5,037,287.50	5,037,287.50	100.00%	合同终止，预计无法收回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4,900,751.10	4,900,751.10	100.00%	产品质量问题上与对方存在争议，协商中，对收回不确定金额计提减值
KEY SAFETY SYSTEMS, INC. (TROY)	41,345,623.46	41,345,623.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合计	94,855,172.43	94,855,172.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1,496,187.9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1	275,459,826.65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412,274,980.73	41,496,187.95	10.07%
合计	687,734,807.38	41,496,187.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1：东方亿圣及其子公司、宁波凯启及宁波恒晖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款项。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注]	372,347,098.73	7,015,227.89	1.88%
1-2 年	1,800,699.78	180,069.98	10.00%
2-3 年	816,486.30	244,945.89	30.00%
3-4 年	5,974,223.30	2,987,111.66	50.00%
4-5 年	535,280.18	267,640.09	50.00%
5 年以上	30,801,192.44	30,801,192.44	100.00%
合计	412,274,980.73	41,496,187.95	--

注：宁波昊圣对账龄为 90 天以内的应收账款 205,120,798.66 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8,077,422.14
1 至 2 年	8,167,486.02
2 至 3 年	16,082,663.42
3 年以上	110,262,408.23
3 至 4 年	66,020,229.11
4 至 5 年	12,837,938.01
5 年以上	31,404,241.11
合计	782,589,979.8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517,705.33		126,408.17		1,463,875.27	94,855,172.43
按组合计提坏	39,669,050.52	2,011,092.99	183,955.56			41,496,187.95

账准备						
合计	133,186,755.85	2,011,092.99	310,363.73		1,463,875.27	136,351,360.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890,655.45	5.74%	
KEY SAFETY SYSTEMS, INC. (TROY)	41,345,623.46	5.28%	41,345,623.46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0,904,238.39	5.23%	
延锋汽车智能安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39,273,662.20	5.02%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31,737,140.63	4.06%	
合计	198,151,320.13	25.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533,651.48	51,806,524.63
合计	34,533,651.48	51,806,524.6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025,202.44	35.43%	27,737,782.45	20.62%
1 至 2 年	1,611,804.29	1.06%	8,816,509.42	6.56%
2 至 3 年	75,588,435.73	49.57%	75,756,332.26	56.32%
3 年以上	21,274,796.06	13.95%	22,188,791.66	16.50%
合计	152,500,238.52		134,499,415.7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74,183,298.89	预付 ARCAIR220 产气药货款
南昌县财政局	18,912,632.00	项目规费
小 计	93,095,930.8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74,183,298.89	48.64
南昌县财政局	18,912,632.00	12.40
AVTEC LIMITED	14,745,646.10	9.67
Bosch Transmission Technology	10,144,031.69	6.6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	4,537,672.43	2.98
小 计	122,523,281.11	80.34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136.72	170,054,651.75
应收股利	12,964,624.01	9,264,163.61
其他应收款	422,971,545.44	1,537,649,610.48
合计	435,958,306.17	1,716,968,425.8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占用利息		170,032,515.03
企业拆借款利息	22,136.72	22,136.72
合计	22,136.72	170,054,651.7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	12,964,624.01	9,264,163.61
合计	12,964,624.01	9,264,163.61

注：根据宁波普利赛思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宁通 0102 额质字第 18062001 号），通商银行对宁波普利赛思的质权包括宁波普利赛思质押给通商银行的股权及股权产生的派生权益（包括股利等其他形式的权利及权益）；因债务人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对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 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关利息、罚息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2020）浙 02 民初 460 号）宁波普利赛思在最高额 3,300.00 万元担保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工行宁波市分行诉宁波普利赛思事项的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浙 02 执 545 号），冻结宁波普利赛思名下持有的宁波康强电子 74,009,208.00 股股票及孳息，故公司应收康强电子 12,964,624.01 元股利受限未能收回。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964,624.01	1-5 年	质押担保受限	无坏账风险
合计	12,964,624.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3,131,195.70	64,119,565.79
应收暂付款	685,106,223.32	1,234,210,744.55
应收分红返还款	0.00	626,421,079.90

出口退税款	4,732,356.57	591,559.83
应收保险费	17,791,013.39	17,791,013.47
其他	7,856,280.97	9,794,384.30
合计	838,617,069.95	1,952,928,347.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9,525.10	1,333,124.88	412,586,087.38	415,278,737.3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1,372.19	221,372.19		
--转入第三阶段		-21,785.57	21,785.57	
本期计提	2,224,642.25	10,732.28	1,509,818.93	3,745,193.46
本期转回			3,378,406.31	3,378,406.31
本期转销				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362,795.16	1,543,443.78	410,739,285.58	415,645,524.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760,961.77
1 至 2 年	33,225,450.94
2 至 3 年	265,699,679.73
3 年以上	441,930,977.51
3 至 4 年	31,674,103.40
4 至 5 年	126,747,288.69
5 年以上	283,509,585.42
合计	838,617,069.9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	295,088,054.08					295,088,054.08

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190,683.28	3,745,193.46	3,378,406.31		120,557,470.43
合计	415,278,737.36	3,745,193.46	3,378,406.31		415,645,524.51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碧盛发展有限公司(中心)	208,152,402.38	17,492,414.21	8.40	[注 1]
中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注 2]
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5,200,000.00	35,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注 3]
宁波天元科技有限公司	7,559,756.85	7,559,756.85	100.00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预付土拍定金, 未按约定支付尾款, 依约定定金无法收回
应收保险赔款	17,791,013.39			[注 4]
南昌市房屋商品化办公室	15,857,352.87			[注 5]
其他	6,574,576.34	4,835,883.02	73.55	
小计	521,135,101.83	295,088,054.08	56.62	

注 1: 深圳碧盛发展有限公司系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内部结算中心, 本期期末其他应收款 208,152,402.38 元与其他应付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49,844,355.00 元对抵后按照账龄计提坏账。

注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与中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扶集团”)签订《北京青年路小区西区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后, 根据协议约定于 2015 年 6 月向中扶集团支付了 2 亿元作为项目保证金。后期项目地块未获取, 公司 2018 年根据协议约定选择终止与中扶集团的项目合作并收回该笔项目保证金, 中扶集团承诺还款。由于中扶集团流动资金困难, 未能按约定还款, 公司预计该笔款项无法收回, 故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3: 根据象山县人民法院 2016 年 9 月 1 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6)浙 0225 执 1042 号), 被执行人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有多处房地产均由外地法院首轮查封, 已无财产可供执行, 象山银亿房产应收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5,200,000.00 元和宁波莲彩科技应收宁波天元科技有限公司(系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7,559,756.85 元预计无法收回, 故象山银亿房产和宁波莲彩科技于 2016 年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4: 系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产品质量召回赔偿款, 公司预计能向保险公司获取的赔偿。

注 5: 根据南昌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的通知》(洪房字(2020)69 号), 子公司南昌九龙湖需将预售房款资金转入南昌市房屋商品化办公室商品房预售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可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提取监管资金, 待项目竣工验收且移交后申请解除监管, 故无减值风险。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4,647,705.75		
账龄组合	302,834,262.37	120,557,470.43	39.81
其中: 1 年以内	67,255,903.15	3,362,795.16	5.00
1-2 年	15,434,437.55	1,543,443.78	10.00

2-3 年	57,547,277.35	17,264,183.21	30.00
3-4 年	1,674,103.40	837,051.70	50.00
4-5 年	126,747,288.69	63,374,744.35	50.00
5 年以上	34,175,252.23	34,175,252.23	100.00
小 计	317,481,968.12	120,557,470.43	3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象山县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1,820,040.00	款项收回，对应已计提坏账转回
昆山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	360,000.00	款项收回，对应已计提坏账转回
浙江奇螺实业有限公司	1,444,816.27	款项收回，对应已计提坏账转回
合计	3,624,856.27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碧盛发展有限公司（中心）	应收暂付款	208,152,402.38	2-5 年	24.82%	17,492,414.21
中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00,000,000.00	5 年以上	23.85%	200,000,000.00
圣晖莱(深圳)太阳能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00,000,000.00	4-5 年	11.92%	50,000,000.00
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00	1 年内	4.77%	2,000,000.00
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5,200,000.00	5 年以上	4.20%	35,200,000.00
合计		583,352,402.38		69.56%	304,692,414.2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2,286,100,252.71	347,045,089.41	1,939,055,163.30	2,109,465,596.72	321,683,307.41	1,787,782,289.31
开发产品	897,382,897.56	81,194,431.78	816,188,465.78	1,014,097,422.13	84,180,996.58	929,916,425.55
周转房	240,964,251.70	43,936,798.92	197,027,452.78	243,854,074.19	44,592,176.44	199,261,897.75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367,185,261.39	112,256,898.01	254,928,363.38	373,245,259.13	115,685,073.04	257,560,186.09
在产品	50,254,398.71	3,393,950.69	46,860,448.02	62,326,604.44	3,397,928.71	58,928,675.73
库存商品	91,858,797.71	20,074,242.10	71,784,555.61	97,852,793.81	20,216,374.74	77,636,419.07
劳务成本	10,271,300.50	10,271,300.50	0.00	10,271,300.50	10,271,300.50	
在途物资	0.00		0.00	9,340,621.39		9,340,621.39
周转材料	291,466.79		291,466.79	291,922.15		291,922.15
其他	867,934.29		867,934.29	308,842.48		308,842.48
合计	3,945,176,561.36	618,172,711.41	3,327,003,849.95	3,921,054,436.94	600,027,157.42	3,321,027,279.52

注：劳务成本系子公司鲁家峙投资为开发鲁家峙整岛发生的开发成本 621.90 万元及工程项目代管代建成本 405.23 万元。因项目长时间搁置，尚未动工，且预期已投入成本无法获得收益，故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丹府一品二期	2012年08月01日	2023年03月31日	81,148.00万元	632,088,373.89			14,422,798.67	646,511,172.56	134,069,931.78		
丹府一品三期	2014年03月01日	2023年03月31日	34,204.00万元	224,134,933.52			10,970,083.35	235,105,016.87			
银亿朗境项目	2020年11月01日	2024年03月31日	279,865.00万元	708,282,387.44			154,880,352.11	863,162,739.55	274,232,267.44	28,140,909.57	
济州岛悦海堂	2016年05月01日	项目停滞	123,362.00万元	221,251,298.65		4,097,142.78		217,154,155.87			
高安大城百年学苑	尚未开工	尚未开工	100,000.00万元	228,634,411.26			272,263.80	228,906,675.06			

博湖县 博斯腾 湖乡 (塔杨 公路以 北、扬 水站以 东)	尚未开 工	尚未开 工	166,400 .00 万 元	85,736, 910.98			0.00	85,736, 910.98			
银亿上 尚城 5- 3 期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8,300.0 0 万元	9,337,2 80.98			186,300 .84	9,523,5 81.82			
合计			793,279 .00 万 元	2,109,4 65,596. 72	0.00	- 4,097,1 42.78	180,731 ,798.77	2,286,1 00,252. 71	408,302 ,199.22	28,140, 909.57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甬江东岸	2015 年 12 月 01 日	98,078,256.7 4		16,907,639.9 0	81,170,616.8 4	15,701,650.1 4	
滨江中心 (浦三路)	2015 年 08 月 01 日	23,300,000.0 0		0.00	23,300,000.0 0	0.00	
上府	2015 年 08 月 01 日	17,103,347.0 9		2,236,271.39	14,867,075.7 0	2,113,142.87	
上郡(云龙 项目)	2015 年 05 月 01 日	421,132.27		0.00	421,132.27	59,351.48	
银亿领墅	2014 年 04 月 01 日	9,071,730.13		210,970.46	8,860,759.67	0.00	
金域华府	2013 年 07 月 01 日	14,032,860.1 2		912,091.84	13,120,768.2 8	690,216.18	
和创大厦	2014 年 06 月 01 日	106,613,731. 01		0.00	106,613,731. 01	0.00	
四明广场	2014 年 03 月 01 日	124,686,576. 19		85,665,854.9 4	39,020,721.2 5	3,252,583.89	
银亿上尚城		30,691,428.6 8		0.00	30,691,428.6 8	0.00	
海德花苑	2012 年 10 月 01 日	85,526,677.1 8		1,022,057.68	84,504,619.5 0	10,002,356.4 2	
环球中心	2011 年 07 月 01 日	16,176,038.1 6		0.00	16,176,038.1 6	1,696,895.42	
世纪花园	2011 年 05 月 01 日	4,791,271.54		1,853,127.09	2,938,144.45	50,496.22	
海悦花苑	2012 年 10 月 01 日	3,039,651.99		1,113,826.77	1,925,825.22	131,534.35	
金陵尚府	2011 年 03 月 01 日	69,599,203.5 4		0.00	69,599,203.5 4	4,748,563.39	
时代广场	2009 年 06 月 01 日	33,131,620.2 2		696,305.11	32,435,315.1 1	0.00	
海尚广场	2011 年 09 月 01 日	179,123.08		0.00	179,123.08	15,404.09	
银亿上上城		0.00		0.00	0.00		
都会国际	2017 年 04 月 01 日	30,310,247.6 1		760,513.68	29,549,733.9 3	5,297,652.74	
东都国际	2017 年 07	232,470,482.		0.00	232,470,482.	22,911,723.3	

	月 01 日	49			49	0	
丹府一品一期	2017 年 09 月 01 日	93,745,466.09		4,735,865.71	89,009,600.38	16,434,730.39	
浦东星作	2018 年 08 月 01 日	17,230,172.17		0.00	17,230,172.17	240,358.60	
公园壹号	2019 年 02 月 01 日	2,100,000.00		600,000.00	1,500,000.00	0.00	
其他项目		1,798,405.83		0.00	1,798,405.83		
合计		1,014,097,422.13	0.00	116,714,524.57	897,382,897.56	83,346,659.48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周转房”：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铺	214,312,409.82		451,282.24	213,861,127.58
办公楼	695,969.35			695,969.35
住宅	1,705,854.02			1,705,854.02
车位	27,139,841.00	861,459.75	3,300,000.00	24,701,300.75
合计	243,854,074.19	861,459.75	3,751,282.24	240,964,251.7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成本	321,683,307.41	25,361,782.00				347,045,089.41	
开发产品	84,180,996.58	1,428,715.01	0.00	4,415,279.81		81,194,431.78	
周转房	44,592,176.44	0.00		655,377.52		43,936,798.92	
原材料	115,685,073.04			1,201,856.98	2,226,318.05	112,256,898.01	
在产品	3,397,928.71				3,978.02	3,393,950.69	
库存商品	20,216,374.74	0.00	0.00		142,132.64	20,074,242.10	
劳务成本	10,271,300.50					10,271,300.50	
合计	600,027,157.42	26,790,497.01	0.00	6,272,514.31	2,372,428.71	618,172,711.41	

按主要项目分类：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丹府一品一期	30,758,917.58					30,758,917.58	
丹府一品二期	194,088,373.89	19,728,537.00				213,816,910.89	
丹府一品三期	30,134,933.52	5,633,245.00				35,768,178.52	
韩国济州岛悦海堂项	97,460,000.00					97,460,000.00	

世纪花园	3,486,673.89			1,690,990.22		1,795,683.67	
金域华府	8,035,375.08	1,428,715.01				9,464,090.09	
甬江东岸	3,545,931.04			1,975,446.50		1,570,484.54	
都会国际	4,730,750.18					4,730,750.18	
时代广场	13,839,248.22			285,971.61		13,553,276.61	
上尚城一期	275,128.64					275,128.64	
上尚城 2 期	265,475.44					265,475.44	
上尚城四期	2,267,309.43					2,267,309.43	
上尚城 5-1 期	6,373,266.00					6,373,266.00	
上尚城 5-2 期	3,303,353.84					3,303,353.84	
银亿·上郡院	129,776.45					129,776.45	
海尚广场	99,512.88					99,512.88	
海悦花苑	1,088,200.16			462,871.48		625,328.68	
四明广场	5,982,077.75					5,982,077.75	
周转房	44,592,176.44			655,377.52		43,936,798.92	
原材料	115,685,073.04			1,201,856.98	2,226,318.05	112,256,898.01	
在产品	3,397,928.71				3,978.02	3,393,950.69	
库存商品	20,216,374.74				142,132.64	20,074,242.10	
劳务成本	10,271,300.50					10,271,300.50	
合计	600,027,157.42	26,790,497.01	0.00	6,272,514.31	2,372,428.71	618,172,711.41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	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化累计金额	资本化金额	
开发成本			
丹府一品二期	134,069,931.78		
银亿朗境项目	274,232,267.44	28,140,909.57	9.00
小计	408,302,199.22	28,140,909.57	
开发产品			
甬江东岸	15,701,650.14		
上府	2,113,142.87		
上郡(云龙项目)	59,351.48		
金域华府	690,216.18		
四明广场	3,252,583.89		
海德花苑	10,002,356.42		
环球中心	1,696,895.42		

世纪花园	50,496.22		
海悦花苑	131,534.35		
金陵尚府	4,748,563.39		
海尚广场	15,404.09		
都会国际	5,297,652.74		
东都国际	22,911,723.30		
丹府一品一期	16,434,730.39		
浦东星作	240,358.60		
小计	83,346,659.48		
合计	491,648,858.70	28,140,909.57	

(4)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济州岛悦海堂	123,791,298.65	119,694,155.87	抵押
望城项目	708,282,387.44	863,162,739.55	抵押
和创大厦	88,187,606.55	88,187,606.55	抵押
东都国际	219,345,492.84	218,720,134.22	抵押
四明广场	73,571,658.27	7,583,357.57	抵押
海德花苑	85,526,677.18	84,504,619.50	抵押
甬江东岸	72,918,012.97	72,918,012.96	抵押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塔杨公路以北、扬水站以东）	85,736,910.98	85,736,910.98	抵押
时代广场	17,050,942.00	16,640,608.50	抵押
环球中心	2,188,358.77	2,188,358.77	抵押
周转房	35,022,046.35	35,613,519.83	抵押
原材料	458,801.20	458,801.20	抵押
合计	1,512,080,193.20	1,595,408,825.50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33,020,420.51	220,789,529.46
预缴土地增值税	5,672,033.18	13,794,997.13
预缴增值税		5,465,740.44
营改增前预缴营业税	5,768,229.80	5,768,229.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222,754.06	5,756,206.5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551.79	213,771.97
预缴教育费附加	277,958.71	175,031.21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177,767.41	106,985.94
预缴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43,930.86	30,630.90
其他	797,589.81	9,470,263.84
合计	156,596,236.13	261,571,387.21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176,299,378.39		176,299,378.39	148,687,940.91		148,687,940.91
合计	176,299,378.39		176,299,378.39	148,687,940.91		148,687,940.91

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1,741,284.57		1,741,284.57	1,698,083.92		1,698,083.92	

合作开发金 [注 1][注 2][注 3]	814,072,001. 00	665,662,000. 80	148,410,000. 20	814,072,001. 00	665,662,000. 80	148,410,000. 20	
合计	815,813,285. 57	665,662,000. 80	150,151,284. 77	815,770,084. 92	665,662,000. 80	150,108,084. 12	

注 1: 2009 年 12 月 12 日子公司宁波矮柳置业与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波巨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鹰房产）及自然人李阿会签订《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共同出资合作开发象山县“天一广场”项目(暂定名)。项目计划总投资 40,000.00 万元，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项目开发主体，合作各方按项目股份比例出资并承担风险和享受收益。其中：子公司宁波矮柳置业出资 40%、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35%、巨鹰房产出资 21%、自然人李阿会出资 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合作项目尚未开工，子公司宁波矮柳置业已支付项目合作资金 7,202.2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7,202.20 万元。

注 2: 根据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与广州汇吉天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舟山市普陀区鲁家峙岛银亿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宁波银亿房产与广州汇吉天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作开发舟山银亿房产公司项目，双方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项目开发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已支付项目合作资金 687,785,535.49 元，已按账面余额的 80%计提坏账准备 550,228,428.39 元。

注 3: 根据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与广州汇吉天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舟山市普陀区鲁家峙岛银亿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宁波银亿房产与广州汇吉天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作开发舟山新城房产公司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已支付项目合作资金 54,264,465.51 元，已按账面余额的 80%计提坏账准备 43,411,572.41 元。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5,662,000.80	665,662,000.8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65,662,000.80	665,662,000.8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期初余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减值准
-----	-----	--------	-----	-----

单位	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额(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南京蔚邦	26,926,235.83			2,703,785.93						29,630,021.76	
邦奇雪铁龙梅兹	63,654,958.06	31,712,400.00		-19,691,872.63					-174,600.00	75,500,885.43	
小计	90,581,193.89	31,712,400.00	0.00	-16,988,086.70	0.00	0.00	0.00	0.00	-174,600.00	105,130,907.19	
二、联营企业											
上海芑翎投资	142,265,305.43			1,119,668.26						143,384,973.69	
余姚伊顿房产	78,521,885.60			-1,509,527.58						77,012,358.02	
宁波荣安教育	4,066,628.91			165,643.61						4,232,272.52	
康强电子	225,345,424.52			15,420,178.36			3,700,460.40			237,065,142.48	
海银物业	4,540,887.27			-1,252.34						4,539,634.93	
宁旅物业	868,504.12			66,529.62						935,033.74	
浙江天能	2,764,840.03			-838,578.60						1,926,261.43	
星海城市服务	19,486,027.63			558,041.82						18,927,985.81	
杭州天锲		100,000,000.00		35.79						100,000,035.79	
宁波吉山企管		240,000,000.00		752,488.30						240,752,488.30	
梓禾惠芯		301,000,000.00		-4,439,846.52						296,560,153.48	
小计	477,859,503.51	641,000,000.00	0.00	10,177,297.08	0.00	0.00	3,700,460.40	0.00	0.00	1,125,336,340.19	
合计	568,440,697.40	672,712,400.00	0.00	-6,810,789.62	0.00	0.00	3,700,460.40	0.00	-174,600.00	1,230,467,247.3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捷玛计算机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636,522.44	3,636,522.44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23,623,427.82	23,623,427.82

合伙)		
南昌六中[注 1]	42,300,000.00	42,300,000.00
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676,296.51	142,509,071.06
合计	192,236,246.77	212,069,021.32

注 1：公司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与一家教育机构签订了《投资份额转让协议》，将所持南昌六中股权按 6,500 万元价格出售给了对方。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公司持有上述股权目的非近期出售，管理层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27,523.09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6,567,016.16	22,195,373.59		1,568,762,38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191,900.73	0.00	0.00	8,191,900.73
(1) 处置	8,191,900.73			8,191,900.7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8,375,115.43	22,195,373.59	0.00	1,560,570,489.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2,974,406.56	2,046,821.33		525,021,22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616,592.05	33,147.35	0.00	33,649,739.40
(1) 计提或摊销	33,616,592.05	33,147.35		33,649,739.40
3. 本期减少金额	6,080,010.87	0.00	0.00	6,080,010.87
(1) 处置	6,080,010.87			6,080,010.87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50,510,987.74	2,079,968.68	0.00	552,590,956.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497,461.79			87,497,46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7,497,461.79			87,497,461.7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366,665.90	20,115,404.91	0.00	920,482,070.81
2. 期初账面价值	936,095,147.81	20,148,552.26	0.00	956,243,700.0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处于建设期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当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是 否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64,086,740.88	3,118,103,051.67
合计	2,864,086,740.88	3,118,103,051.6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0,150,236.03	3,478,292,244.52	62,163,458.53	240,735,484.42	5,901,341,42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86,464.25	75,468.14	2,998,879.76	140,960,812.15
(1) 购置		39,003,738.17	15,291.15	2,535,347.76	41,554,377.08
(2) 在建工程转入		98,882,726.08	60,176.99	463,532.00	99,406,435.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830,353.54	230,077,321.68	631,797.80	1,756,231.19	256,295,704.21
(1) 处置或报废	23,830,353.54	172,082,990.53	631,797.80	1,756,231.19	198,301,373.06
(2) 转入在建工程		57,994,331.15			57,994,331.15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2,496,473.16	-15,969,446.66	-307,828.18	-2,318,841.14	-31,092,589.14
4. 期末余额	2,083,823,409.33	3,370,131,940.43	61,299,300.69	239,659,291.85	5,754,913,942.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1,927,981.92	1,686,545,885.80	56,482,263.80	149,073,871.61	2,614,030,00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777,523.86	115,169,123.02	864,379.43	9,462,021.47	168,273,047.78
(1) 计提	42,777,523.86	115,169,123.02	864,379.43	9,462,021.47	168,273,047.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90,445.23	44,909,638.12	485,754.67	2,216,337.12	66,199,175.14
(1) 处置或报废	18,590,445.23	36,642,248.24	485,754.67	2,216,337.12	57,934,785.26
(2) 转入在建工程		8,264,389.88			8,264,389.88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181,743.79	-6,907,404.02	-418,275.90	-2,208,168.67	-11,715,592.38
4. 期末余额	743,933,316.76	1,749,900,966.68	56,442,612.66	154,111,387.29	2,704,388,283.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9,208,368.70			169,208,368.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16,387.32			20,116,387.32
(1) 计提					
(2) 在建工程转入		20,116,387.32			20,116,387.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885,837.99			-2,885,837.99
4. 期末余额		186,438,918.03			186,438,918.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9,890,092.57	1,433,792,055.72	4,856,688.03	85,547,904.56	2,864,086,740.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8,222,254.11	1,622,537,990.02	5,681,194.73	91,661,612.81	3,118,103,051.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500,093.6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2,530,018.21	产权证在银行抵押，无法办理新产权证，故测绘部分金额未办妥产权证书

(5)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1,908,741.00	481,080,555.38
合计	581,908,741.00	481,080,555.3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比利时生产线建设	47,482,935.84	6,746,644.74	40,736,291.10	48,947,100.06	7,115,546.95	41,831,553.11
比利时研发设备改造	2,019,208.87	461,680.02	1,557,528.85	2,441,875.78	486,925.37	1,954,950.41
邦奇雪铁龙生产线建设	173,229,334.35		173,229,334.35	101,131,806.46		101,131,806.46
邦奇雪铁龙研发设备改造	4,762,651.16		4,762,651.16	5,539,123.58		5,539,123.58
邦奇雪铁龙其他设施改造	706,655.22		706,655.22	214,584.79		214,584.79
南京生产线建设	113,842,880.08	40,090,968.58	73,751,911.50	101,249,475.45	40,090,968.58	61,158,506.87
马其顿 E 生产线	22,402,332.88		22,402,332.88	21,265,404.13		21,265,404.13
哈茨维尔厂区产能提升工程	40,609,007.98		40,609,007.98	37,865,859.81		37,865,859.81
宁波 ARC 生产线	14,023,082.92		14,023,082.92	10,964,479.19		10,964,479.19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	9,717,878.14	2,350,243.83	7,367,634.31	73,924,761.15	22,466,631.15	51,458,130.00
其他零星工程	208,627,075.63	5,864,764.90	202,762,310.73	153,560,921.93	5,864,764.90	147,696,157.03
合计	637,423,043.07	55,514,302.07	581,908,741.00	557,105,392.33	76,024,836.95	481,080,555.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比利时生产线建设	4,855.90 万欧元	48,947,100.06	21,282.76	52,905.15	1,432,541.83	47,482,935.84	85.05%	85.05%				自有资金及借款
比利时研发设备改造	68.72 万欧元	2,441,875.78	85,249.41	436,449.58	71,466.73	2,019,208.87	87.95%	87.95%				自有资金
邦奇雪铁龙生产线建设	5,469.02 万欧元	101,131,806.46	75,113,749.62	56,382.58	2,959,839.15	173,229,334.35	43.88%	43.88%				自有资金
邦奇雪铁龙研发设备改造	784.37 万欧元	5,539,123.58	331,604.27	945,962.36	162,114.33	4,762,651.16	14.71%	14.71%				自有资金
邦奇雪铁龙其他设施改造	28.35 万欧元	214,584.79	498,350.71	0.00	6,280.28	706,655.22	14.09%	14.09%				自有资金
南京生产线建设	45,754.74 万元	101,249,475.45	12,710,475.27	117,070.64	0.00	113,842,880.08	29.74%	29.74%				自有资金
马其顿 E 生产线	300.55 万美元	21,265,404.13	0.00	0.00	-1,136,928.75	22,402,332.88	98.00%	98.00%				自有资金
哈茨维尔厂区产能提升工程	611.56 万美元	37,865,859.81	749,395.46	0.00	-1,993,752.71	40,609,007.98	95.27%	95.27%				自有资金
宁波 ARC 生产线	3,100.00 万元	10,964,479.19	3,691,636.61	633,032.88	0.00	14,023,082.92	42.05%	42.05%				自有资金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	7,500.00 万元	73,924,761.15		64,206,883.01		9,717,878.14	98.57%	98.57%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153,560,921.93	88,371,828.22	32,969,848.87	335,825.66	208,627,075.63						自有资金
合计		557,105,392.33	181,573,572.33	99,418,535.07	1,837,386.52	637,423,043.0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4,933,007.49	2,420,038.46	41,714,112.54	11,203,848.70	550,271,007.19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2,182,465.85	0.00	2,182,46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4,343,555.08	-70,827.61	-1,220,852.94	-327,904.65	-15,963,140.29
4. 期末余额	480,589,452.41	2,349,210.85	38,310,793.74	10,875,944.05	532,125,401.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7,796,689.17	1,810,925.87	29,321,556.54	4,650,396.19	143,579,567.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48,769.65	142,952.37	2,977,320.26	853,004.56	25,022,046.84
(1) 计提	21,048,769.65	142,952.37	2,977,320.26	853,004.56	25,022,046.84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663,435.76	0.00	663,435.76
(1) 处置	0.00	0.00	663,435.76	0.00	663,435.76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312,665.91	-53,000.62	-858,158.22	-136,103.82	-6,359,928.56
4. 期末余额	123,532,792.91	1,900,877.62	30,777,282.82	5,367,296.93	161,578,250.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7,056,659.50	448,333.23	7,533,510.92	5,508,647.11	370,547,15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387,136,318.32	609,112.59	12,392,556.00	6,553,452.51	406,691,439.42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开发支出	商标	计算及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367,393.38	1,320,625,084.92	2,022,420,477.68	620,304,290.46	98,852,843.25	4,205,570,08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9,408.10		251,614,176.11		923,018.34	252,596,602.55
(1) 购置	59,408.10				923,018.34	982,426.44
(2) 内部研发			251,614,176.11			251,614,176.1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242,654.88	-17,384,899.76	-48,818,607.34	-5,663,967.36	-2,282,521.22	-75,392,650.56
4. 期末余额	142,184,146.60	1,303,240,185.16	2,225,216,046.45	614,640,323.10	97,493,340.37	4,382,774,041.6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617,750.10	558,889,123.02			83,661,678.23	653,168,55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9,820.32	88,407,680.45			6,224,888.04	95,712,388.81
(1) 计提	1,079,820.32	88,407,680.45			6,224,888.04	95,712,388.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10,751.22	-6,635,232.27			-1,880,553.19	-8,826,536.68
4. 期末余额	11,386,819.20	640,661,571.20			88,006,013.08	740,054,403.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3,340,112.98	388,764,804.63	24,804,882.70		496,909,80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439,127.09	-10,652,067.47	-725,968.08		-13,817,162.64
4. 期末余额		80,900,985.89	378,112,737.16	24,078,914.62		483,092,637.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797,327.40	581,677,628.07	1,847,103,309.29	590,561,408.48	9,487,327.29	3,159,627,000.5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749,643.28	678,395,848.92	1,633,655,673.05	595,499,407.76	15,191,165.02	3,055,491,738.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0.7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期末余额
东方亿圣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邦奇集团	4,951,279,899.53				144,909,822.12	4,806,370,077.41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宁波昊圣	1,629,277,958.04					1,629,277,958.04
Apojee Group	54,276,294.38				1,588,512.13	52,687,782.25
合计	6,634,834,151.95				146,498,334.25	6,488,335,817.7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计提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期末余额
东方亿圣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邦奇集团	4,814,114,384.66				140,895,379.25	4,673,219,005.41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宁波昊圣	1,212,471,600.24					1,212,471,600.24
Apojee Group[注]	54,276,294.38				1,588,512.13	52,687,782.25
合计	6,080,862,279.28				142,483,891.38	5,938,378,387.9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79,484.81	174,606.69	887,726.30		666,365.2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005,304.00	0.00	1,013,635.33		4,991,668.67
模具	2,540,194.65	403,539.83	159,810.62		2,783,923.86
银团借款服务费	26,163,290.77		3,483,062.95	765,724.80	21,914,503.02
其他	5,381,090.80	438,077.51	324,865.82		5,494,302.49
合计	41,469,365.03	1,016,224.03	5,869,101.02	765,724.80	35,850,763.2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8,193,304.94	67,573,051.10	274,573,929.35	66,798,152.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43,669.13	4,743,669.13	18,974,676.52	4,743,669.13
可抵扣亏损	2,072,174,271.26	483,478,185.76	2,089,284,562.04	487,351,464.16
其他流动负债(预提土地增值税)	383,337,167.88	95,834,291.97	383,337,167.88	95,834,291.97
预估开发成本	16,027,336.08	4,006,834.02	16,027,336.08	4,006,834.02
研发支出摊销差异	8,208,302.57	2,052,075.64	8,208,302.57	2,052,075.64
预提费用	80,030,716.19	20,007,679.05	77,363,143.61	19,161,492.02
预计负债	90,234,439.59	22,558,609.89	90,234,439.59	22,558,609.89
折旧和摊销差异	83,061,467.60	12,459,220.14	77,447,600.65	12,459,220.14
预计损失	43,250,063.53	7,846,994.08	43,250,063.53	7,846,994.08
政府补助	42,151,043.60	10,537,760.90	42,151,043.60	10,537,760.90
超额利息	41,210,859.89	10,302,714.97	41,210,859.89	10,302,714.97
辞退福利	4,641,645.99	1,160,411.50	4,641,645.99	1,160,411.50
其他	5,581,601.50	1,395,400.38	5,646,601.51	1,411,650.38
合计	3,152,845,889.75	743,956,898.53	3,172,351,372.81	746,225,340.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交土地增值税	11,990,503.44	2,997,625.86	11,990,503.44	2,997,625.86
收购子公司资产评估增值	690,346,470.67	165,810,062.66	745,397,537.07	179,572,829.26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229,920,298.97	57,480,074.74	229,920,298.97	57,480,074.74
长期待摊费用	776,191.89	147,891.44	776,191.89	147,891.44
合计	933,033,464.97	226,435,654.70	988,084,531.37	240,198,421.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45,362.05	693,211,536.48	-50,745,362.05	695,479,97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745,362.05	175,690,292.65	-50,745,362.05	189,453,059.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10,660,306.74	1,873,109,108.18
可抵扣亏损	1,999,683,417.74	1,859,596,663.92
合计	3,910,343,724.48	3,732,705,772.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94,058,924.86	94,058,924.86	
2023 年	184,695,092.81	184,905,330.80	
2024 年	379,274,651.36	383,689,156.06	
2025 年	495,946,685.69	495,946,685.69	
2026 年	170,248,729.45	180,002,419.47	
2027 年	154,465,186.53	0.00	
永久	520,994,147.04	520,994,147.04	
合计	1,999,683,417.74	1,859,596,663.92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0,471,526.70		30,471,526.70	6,741,386.60		6,741,386.60
应收退税款	64,538,085.04		64,538,085.04	52,760,911.62		52,760,911.62

应收海拉尔北山 CDEF 地块款项	513,633,066.93		513,633,066.93	513,633,066.93		513,633,066.93
其他	2,646,015.74		2,646,015.74	4,752,940.40		4,752,940.40
合计	611,288,694.41		611,288,694.41	577,888,305.55		577,888,305.5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403,428,620.34	1,139,553,455.72
质押抵押借款	838,982,224.89	878,209,056.58
合计	1,242,410,845.23	2,017,762,512.3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68,046,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韩国信协	68,046,000.00	5.50%	281	7.00%
合计	68,046,000.00	--	--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5,295,210.18	
其中：		
合计	235,295,210.18	

注：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宁波荣耀置业、呼伦贝尔银亿系公司向泰安泰山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资贷款 3.88 亿本息的连带责任担保人，本期根据前述担保人与该金融机构达成的调解协议而对股票抵债价格与本报表基准日股票收盘价之间的差额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该项金融负债随着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动而变化，如在补偿期内（即重整计划股票提存到期日前）抵债股票收盘价格达到 3.96 元/股时，该项交易性金融负债变为 0 元。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340,000.00	23,360,547.57
合计	23,340,000.00	23,360,547.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29,151,062.83	286,177,927.57
货款	622,992,086.79	696,438,061.13
服务款	17,156,456.82	23,208,411.96
设备款	57,043,266.12	55,499,639.01
租金	862,803.41	326,997.00
其他	3,678,669.86	8,991,977.36
合计	930,884,345.83	1,070,643,014.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034,982.15	工程未结算
Bosch Transmission Technology	18,748,922.11	质量问题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政府	16,058,800.00	八宝东街小学教育用地补偿费用，该学校政府尚未复建，故尚未支付
永诚贸易有限公司	16,882,214.00	清偿方案商议中
宁波力劲科技有限公司	9,387,957.74	清偿方案商议中
合计	84,112,876.00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5,420,821.16	12,044,972.67
其他	5,074,313.36	3,310,603.50
合计	10,495,134.52	15,355,576.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物业管理费	7,810,208.51	26,202,345.15
预收技术服务费	70,000,000.00	70,000,000.00
预收房款	144,742,807.41	110,084,854.03
预收研发费用	79,128,958.42	77,639,339.75
预收货款	47,563,105.42	11,108,482.56
其他	11,202,997.48	15,307,016.68
合计	360,448,077.24	310,342,038.1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预售金额前五的项目收款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1	银亿朗境一期	86,646,655.96	121,030,141.50	2024年3月	7.49%
2	丹府一品一期	10,655,300.95	7,238,066.00	2017年9月	91.69%
3	金陵尚府	5,333,333.33	5,333,333.33	2011年3月	93.08%
4	浦东星作	4,846,353.18	4,925,780.39	2018年8月	100.00%
5	银亿上尚城五-2期	1,283,052.38	3,814,706.00	2018年12月	100.00%
	小计	108,764,695.80	142,342,027.22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7,746,089.29	701,543,454.79	734,410,890.70	194,878,65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049,040.66	52,264,857.07	47,103,738.34	16,210,159.39
合计	238,795,129.95	753,808,311.86	781,514,629.04	211,088,812.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899,654.71	648,305,254.55	684,791,715.86	181,413,193.40
2、职工福利费	960,855.02	1,237,435.18	2,143,853.67	54,436.53
3、社会保险费	6,135,053.78	38,546,165.20	34,013,278.95	10,667,940.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91,848.85	36,992,932.65	32,674,274.53	9,410,506.97
工伤保险	986,337.89	1,243,641.98	1,029,413.85	1,200,566.02
生育保险费	56,867.04	309,590.57	309,590.57	56,867.04
4、住房公积金	1,663,706.92	12,433,935.19	12,558,947.02	1,538,695.0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6,818.86	1,020,664.67	903,095.20	1,204,388.33
合计	227,746,089.29	701,543,454.79	734,410,890.70	194,878,65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92,463.78	47,283,585.24	41,869,508.18	15,806,540.84
2、失业保险费	656,576.88	4,981,271.83	5,234,230.16	403,618.55
合计	11,049,040.66	52,264,857.07	47,103,738.34	16,210,159.39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99,315.43	18,343,369.74
企业所得税	87,353,550.91	109,618,701.08
个人所得税	26,588,683.65	27,534,772.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8,237.27	3,526,434.96
土地增值税	741,635.45	24,280,879.48
房产税	9,835,410.27	17,063,825.92
土地使用税	1,054,783.93	8,667,877.96
教育费附加	392,999.55	675,793.33
地方教育附加	72,624.79	261,157.8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
印花税等	205,384.24	2,450,501.60
合计	133,382,625.49	212,423,314.39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9,844,312.24	400,994,705.98
应付股利	1,890,000.00	1,89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14,963,341.78	4,468,376,110.46
合计	1,286,697,654.02	4,871,260,816.4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4,196,876.41	185,583,049.60
企业债券利息		127,563,244.3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176,457.68	22,126,283.29
资金拆借款利息	74,470,978.15	58,893,484.38
融资租赁利息		6,828,644.32
合计	169,844,312.24	400,994,705.9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陈嘉新	66,088,889.00	拟现金或抵押物清偿，目前清偿方案商议中
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	72,141,362.84	目前清偿方案商议中
临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397,486.35	目前清偿方案商议中
合计	148,627,738.19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90,000.00	1,890,000.00
合计	1,890,000.00	1,89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西安通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90,000.00	前期股东工商已注销，无法支付，现已债权申报，期后根据《重整计划》支付
小计	1,89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0,627,238.81	104,755,060.16
拆借款	558,804,615.13	594,073,868.98
应付暂收款	323,785,667.33	362,954,823.90
预收投资款	0.00	3,200,000,000.00
合作方利润款	42,236,082.82	89,454,006.95

应退还政府补助款	34,782,604.50	34,782,604.50
重整费用	16,085,474.20	16,085,474.20
其他	28,641,658.99	66,270,271.77
合计	1,114,963,341.78	4,468,376,110.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	352,154,546.80	拆借款未到期
陈嘉新	200,000,000.00	拟现金或抵押物清偿，目前清偿方案商议中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49,844,355.00	合作项目尚未清算
余姚伊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251,748.34	联营企业项目尚未清算
浙江巨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09,282.82	与该合作方尚未对合作项目作最终结算
合计	811,359,932.96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4,460,283.15	5,010,088,743.9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63,131,497.35	1,676,030,701.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230,637.35	47,942,688.9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0.00	66,287,260.81
合计	3,405,822,417.85	6,800,349,395.60

其他说明：

已逾期未偿还的债务情况

1) 本期已逾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总额为 1,431,374,234.19 元。

2) 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数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489,061,232.90	4.90%	212-761	7.35%
中国工商银行余姚江南支行	395,302,001.29	4.90%	192-741	7.35%
临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4.75%	441	4.75%
小 计	1,102,363,234.19			

3) 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期末数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率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及 2016 年第一、二、三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	329,011,000.00	6.80%-7.28%	1045-1283	10.45%-10.93%
小 计	329,011,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88,574.24	17,569,765.47
预提土地增值税[注]	372,731,729.24	368,105,259.49
预收款项增值税	14,815,647.05	6,685,205.05
合计	390,035,950.53	392,360,230.01

注：本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按预计总销售收入和成本预估应纳土地增值税，并按已确认销售收入占预计总销售收入的比例预提土地增值税。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4,702,787.85	36,302,100.96
保证借款	9,817,534.92	10,132,849.24
信用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1,435,848,986.23	
合计	1,480,369,309.00	46,434,950.20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11,798,312.33	556,916,716.68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4,457,885.87	-117,098,004.8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30,637.35	-47,942,688.97
合计	379,109,789.11	391,876,022.91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633,519.18	10,487,779.62
合计	10,633,519.18	10,487,779.6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保修金	612,917.44	
公共设施维修费	10,020,601.74	10,487,779.62
合计	10,633,519.18	10,487,779.62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8,207,989.03	16,997,397.47
二、辞退福利	3,596,655.80	3,705,093.29
合计	21,804,644.83	20,702,490.7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97,397.47	33,317,232.0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708,056.84	2,298,593.8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97,465.28	-1,406,589.18
五、期末余额	18,207,989.03	34,209,236.67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653,002,052.02	652,984,355.49	注
产品质量保证	83,270,071.29	91,050,049.10	
重组义务	3,752,573.00	6,252,329.29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925,598.80	925,598.80	
股民索赔款	27,299,935.76	27,396,233.97	
合计	768,250,230.87	778,608,566.65	

注：子公司宁波普利赛思为宁波银亿控股、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波祥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 家关联方公司提供担保且相关担保借款均已逾期未归还，故公司对相关担保借款本息计提预计负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121,589,517.55
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26,940,012.03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470,940,968.30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3,000,000.00
宁波祥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1,554.14
合 计	653,002,052.02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8,479,872.90	0.00	3,065,401.20	145,414,471.70	
其他	754,258.23		736,386.81	17,871.42	
合计	149,234,131.13	0.00	3,801,788.01	145,432,343.1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安大城百年学苑项目	56,654,744.00						56,654,744.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年产 120 万台变速箱总装项目及其他厂房新建项目[注 2]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增资扩建项目 CVT5 产业扶持基金	19,285,714.30			1,428,571.43			17,857,142.87	与资产相关
宁波凯启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注 3]	16,537,685.31			887,289.78			15,650,395.53	与资产相关
宁波恒晖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注 4]	7,893,300.00						7,893,3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南京市工业企	6,600,000.01			400,000.00			6,200,000.02	与资产相关

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性奖补资金第三批								
安全气囊发生器项目政府补助	7,455,329.28						7,455,329.28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 40 万套变速箱壳体智能工厂项目补贴	5,243,100.00			349,540.00			4,893,56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增资扩建项目补贴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810,000.00						8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48,479,872.90	0.00	0.00	3,065,401.20	0.00	0.00	145,414,471.70	

注 1：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84 之说明。

注 2：该款项系本公司申请的“年产 120 万台变速箱总装项目及其他厂房建设新建项目”补助款项共计 2,0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收到该笔补助款。根据公司的“一事一议”项目补助申请表，公司计划于 2018 年实现 120 万台变速箱装配线的建成投产，在 2019 年达到年产 300 万台 CVT 变速箱生产线的装配规模，至 2021 年实现产值 250 亿元、税收 10 亿元；根据甬财政发[2019]105 号文件的规定，“一事一议”项目补助金主要是用于对项目落地所在的区县（市）政府的财力支持，对于未做到预期约定事项的项目（包括区县（市）政府未按期履约、项目单位未履行投资义务等），市级有权收回下拨的“一事一议”补贴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公司本期将收到政府补助款 200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暂未摊销。

注 3：根据《关于下发 2017 年度新建重大工业投资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甬保经发〔2017〕18 号），公司于 2018 年收到政府补助款 600.00 万元，补助项目为“宁波凯启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根据《关于 2020 年宁波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分配情况（第一批）的公示》，经公司申报，专家验收，第三方中介机构核查，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剩余政府补助款 1,400.00 万元。由于相关设备已经验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本期根据相关设备的剩余折旧年限将递延收益摊销计入损益。

注 4：根据《宁波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甬经信技改〔2017〕134 号）文件，公司于 2018 年收到政府补助款 789.33 万元，补助项目为年产 40 万套 CVT 变速箱壳体智能化工厂项目（一期），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由于项目尚在改建过程中，公司账面对已收到的项目补助款仍列示于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1,925,182.67 2.00			5,969,481.00 6.00		5,969,481.00 6.00	7,894,663,678.00
股份总数	4,027,989.88 2.00			5,969,481.00 6.00		5,969,481.00 6.00	9,997,470,888.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本及股份总数增加系 2022 年 2 月执行重整计划转增股本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84,947,906.57	4,003,118,013.05	5,969,481,006.00	7,118,584,913.62
其他资本公积	684,113,674.23			684,113,674.23
合计	9,769,061,580.80	4,003,118,013.05	5,969,481,006.00	7,802,698,587.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4,003,118,013.05元，其中：1,365,709,031.40元系以股抵债过程中以股抵债股数按股票公允价值计算的部分；749,526,585.95元系重整投资人以0.41522元的价格受让银亿股份全体股东让渡的1,810,014,311股股票所致；1,887,882,395.70元系转增股本后库存股列报金额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5,969,481,006.00元系2022年2月执行重整计划转增股本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子公司		276,128,439.30		276,128,439.30
债权人尚未执行以股抵债余额		1,611,753,956.40		1,611,753,956.40
合计		1,887,882,395.70		1,887,882,395.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增加 1,887,882,395.70 元系本期转增股本后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及尚未执行以股抵债的剩余股票（即库存股）按股票公允价值计算列报所致。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91,886,99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291,886,997.5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8,587,175.79					0.00		- 8,587,175.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83,299,82 1.71					0.00		- 283,299,82 1.7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063,35 0.16	- 45,538,752. 94	0.00	0.00	0.00	- 46,500,255. 64	961,502.70	149,563,09 4.5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6,063,35 0.16	- 45,538,752. 94				- 46,500,255. 64	961,502.70	149,563,09 4.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95,823,647. 34	- 45,538,752. 94	0.00	0.00	0.00	- 46,500,255. 64	961,502.70	- 142,323,90 2.98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139,907.50			9,139,907.50
合计	9,139,907.50			9,139,907.50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6,165,027.15			196,165,027.15
合计	196,165,027.15			196,165,027.15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46,646,180.70	-6,013,515,913.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932,733.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46,646,180.70	-6,032,448,647.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9,981,340.36	-397,313,250.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56,664,840.34	-6,429,761,898.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7,802,626.43	1,625,846,672.47	1,923,044,876.03	1,751,892,410.81
其他业务	51,054,374.30	72,573,484.25	220,863,344.51	195,048,654.58
合计	1,788,857,000.73	1,698,420,156.72	2,143,908,220.54	1,946,941,065.3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无级变速器	581,178,229.53			
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	567,311,561.47			
房产销售	160,165,449.52			
物业管理	376,673,494.42			
酒店经营	33,960,441.68			
其他	69,567,824.11			
小计	1,788,857,000.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0,448,077.24 元，其中，

66,576,311.4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53,112,665.91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240,759,099.92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四明广场	69,113,045.18
2	上尚城	38,205,730.47
3	外滩大厦	25,299,254.79
4	甬江东岸	10,351,524.13
5	丹府一品一期	4,552,380.95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56,393.40	3,243,452.86
教育费附加	1,753,609.41	1,417,015.63
房产税	4,871,117.17	5,847,272.16
土地使用税	1,486,131.17	1,517,539.67
车船使用税	5,890.40	35,270.40
印花税	2,607,575.59	465,112.55
老项目营业税	3,000.00	579,738.63
土地增值税	2,182,838.03	2,786,351.34
地方教育附加	1,168,112.61	928,728.93
残疾人保障金	119,851.11	0.00
其他	1,002,929.06	1,512,862.75
合计	19,257,447.95	18,333,344.9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佣金及市场推广费	3,866,002.18	3,681,479.57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19,629,508.45	15,143,432.49
办公费	1,454,455.84	1,961,266.23
物料消耗	2,752,659.25	2,154,262.33
物业管理费	1,285,667.23	2,862,598.13
折旧和摊销	341,056.11	642,614.76
评估咨询费	3,500.00	302,079.61
业务招待费	580,568.44	515,368.93

交通差旅费	1,557,242.22	2,723,483.85
质保费	461,047.52	-3,929,815.87
销售运费	6,730,453.96	5,522,778.17
服务费	0.00	1,087,708.19
其他	3,393,469.91	2,322,540.53
合计	42,055,631.11	34,989,796.9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184,864,710.98	213,170,400.03
税金	77,345.46	40,578.08
办公费	5,772,881.44	10,289,146.30
业务招待费	9,154,471.88	7,119,676.66
折旧和摊销	86,835,598.96	99,079,073.01
评估咨询费	23,337,914.63	26,955,830.83
交通差旅费	6,054,628.75	4,425,402.73
物料消耗	3,408,609.00	13,458,932.57
合作项目分利款	0.00	0.00
餐厅费用	394,787.08	1,918,017.78
保险费	2,239,224.08	6,825,145.97
会议费	12,640.00	435.85
招聘费	560,687.72	664,483.29
租金	8,131,870.82	10,571,654.52
维护费	9,609,833.27	9,322,364.90
其他	33,481,687.36	20,442,584.27
合计	373,936,891.43	424,283,726.79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2,226,227.53	13,491,004.34
工资费用	41,757,256.72	28,050,150.35
折旧费	39,253,618.78	20,007,788.45
其他	16,552,342.66	8,430,220.57
合计	109,789,445.69	69,979,163.71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053,796.02	157,077,138.66
减：利息收入	8,646,917.02	3,676,322.82
汇兑损失	-5,681,125.75	-22,566,030.95
财务顾问费、手续费等	10,729,327.98	6,866,654.99
合计	118,455,081.23	137,701,439.88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065,401.20	1,339,411.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8,781,644.80	24,693,215.22
代扣代缴手续费	200,246.98	486,627.38
增值税加计抵减	383,332.66	448,752.83
合计	12,430,625.64	26,968,006.93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84 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0,789.62	-3,922,630.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89,745.94
债务重组收益	1,027,273,976.90	
其他		22,120,099.62
合计	1,020,463,187.28	19,587,214.8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941,422.8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非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941,422.88	
合计	-52,941,422.88	

其他说明：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宁波荣耀置业、呼伦贝尔银亿系公司向泰安泰山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资贷款 3.88 亿本息的连带责任担保人，本期根据前述担保人与该金融机构达成的调解协议而对股票抵债价格与本报表基准日股票收盘价之间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中：金额相当于对泰安泰山金融公司以股抵债所产生债务重组收益的部分直接冲抵了债务重组收益，超出部分列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该项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后续将随着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动而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小于复牌除权价 2.1 元/股时产生损失，公司股票价格大于复牌除权价 2.1 元/股产生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6,787.15	7,055,528.5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00	-54,264,465.51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0.00	2,300,000.0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51,194,920.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01,444.03	12,853,517.87
预计的担保费支出	-17,696.53	-24,663,018.74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1,416,627.20	
合计	-1,969,300.51	-107,913,358.26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685,263.82	29,578,323.63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0
合计	-24,685,263.82	32,578,323.63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8,778,506.01	24,099,219.56
合计	-38,778,506.01	24,099,219.5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27,842.22	159,750.51	227,842.22
违约金收入	24,020,683.33	4,485,191.97	24,020,683.33
保险赔款	489,340.20	1,000.00	489,340.20

废品收入	181,771.46	555,072.22	181,771.46
其他	1,855,222.65	9,939,671.78	1,855,222.65
合计	26,774,859.86	15,140,686.48	26,774,85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463.30	1,000.00	50,463.3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05,120.53	31,418.63	205,120.53
违约金支出	1,296,438.52	505,085.94	1,296,438.52
其他	331,905.62	1,329,507.82	331,905.62
合计	1,883,927.97	1,867,012.39	1,883,927.9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92,939.43	-15,237,275.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598,081.46	-55,636,825.30
合计	6,394,857.97	-70,874,100.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6,352,598.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588,149.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8,135.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02,697.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593,623.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485,106.04
所得税费用	6,394,857.97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资金		38,102,665.74
收到保证金	27,210,009.31	41,063,353.88
收到政府补助	9,338,719.03	6,671,450.88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902,938.85	866,442.19
收到租金	6,416,986.69	
收到其他	51,565,759.28	42,330,942.54
合计	106,434,413.16	129,034,855.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资金	37,572,200.00	37,360,022.51
支付销售费用	18,508,563.67	48,253,189.98
支付管理费用	163,967,353.19	110,529,355.25
支付保证金	15,540,733.82	22,521,060.82
支付其他	29,652,899.16	20,707,565.31
合计	265,241,749.84	239,371,193.8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重整投资人投资款	963,987,095.98	264,182,876.83
收到票据贴现款	34,105,915.11	
其他		

合计	988,093,011.09	264,182,876.83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企业间借款		59,456,119.23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23,401,035.09	
合计	23,401,035.09	59,456,119.23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9,957,740.22	-408,853,135.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654,564.33	75,335,034.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889,639.83	244,942,245.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022,046.84	20,763,601.29
无形资产摊销	95,745,536.16	70,711,783.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69,101.02	8,991,79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778,506.01	-24,099,21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372,670.27	134,511,107.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0,463,187.28	-19,587,21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8,442.41	-33,915,09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62,766.60	-13,952,977.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64,339.14	144,105,59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299,173.71	119,421,871.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0,820,442.78	-578,128,196.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024,636.72	-259,752,801.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5,906,380.36	549,442,316.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6,427,259.60	888,264,837.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520,879.24	-338,822,520.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5,906,380.36	1,726,427,259.60
其中：库存现金	247,060.47	233,883.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5,657,612.58	1,726,191,671.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07.31	1,704.3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906,380.36	1,726,427,259.60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金额 1,100,688.07 元因冻结存在使用受限；金额 2,896,153.44 元因未进行工商年检等原因存在使用限制；公司管理人账户余额 541,489,704.77 元，存在使用限制。

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 23,415,808.19 元、按揭保证金 10,235,801.51 元、投标保证金 3,356,283.00 元、保函保证金 3,094,057.40 元、付款保证金 1,245,976.79 元、POS 机刷卡 131,078.00 元、其他 55,821.55 元、股票账户存出投资款 1,707.31 元。其中股票账户存出投资款 1,707.31 元，可随时取回或使用，无使用限制。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021,372.72	按揭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在途货币资金、付款保证金、冻结、公司管理人账户资金等
应收股利	12,964,624.01	冻结
存货	1,595,408,825.50	抵押
长期应收款	148,410,000.20	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80,450,116.17	质押或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259,950.26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906,994,525.17	抵押
固定资产	1,069,962,264.15	抵押

无形资产	112,560,428.79	抵押
合计	4,841,032,106.97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760,901.13	6.7114	78,932,111.82
欧元	8,641,186.94	7.0084	60,560,894.56
港币	18,008,168.63	0.85519	15,400,405.73
印度卢比	146,862,290.92	0.08501	12,484,763.35
马来西亚林吉特	997,002.24	1.525	1,520,428.42
俄罗斯卢布	3,030.00	0.12852	389.42
英镑	182.55	8.1365	1,485.32
叙利亚镑	3,150.00	0.002673	8.42
日元	6,000.00	0.049136	294.82
巴西雷亚尔	2,000.00	1.2908	2,581.60
瑞士法郎	575.00	7.0299	4,042.19
韩元	231,175,801.57	0.005155	1,191,711.26
瑞典克朗	1,500.00	0.65548	983.22
马其顿第纳尔	1,708,821.07	0.11379	194,446.75
墨西哥比索	1,736,676.60	0.33324	578,730.1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138,740.22	6.7114	101,602,141.08
欧元	15,654,866.31	7.0084	109,715,565.02
港币			
马来西亚林吉特	1,033,918.50	1.525	1,576,725.7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6,352,423.20	7.0084	44,520,322.77
港币			
预付款项			
其中：韩元	1,077,392,104.75	0.005155	5,553,956.30
欧元	1,164,024.86	7.0084	8,157,951.84
其他应收款		--	
其中：美元	2,650,864.71	6.7114	17,791,013.39
欧元	759,466.38	7.0084	5,322,644.18
韩元	101,903,679.00	0.005155	525,313.47

短期借款		--	
其中：欧元	110,001,744.32	7.0084	770,936,224.89
韩元	13,200,000,000.00	0.005155	68,046,000.00
应付账款		--	
其中：美元	4,609,287.77	6.7114	30,934,773.94
欧元	12,772,698.95	7.0084	89,516,183.32
印度卢比	1,763,151.00	0.08501	149,885.47
韩元	568,000,000.00	0.005155	2,928,040.00
其他应付款		--	
其中：欧元	566,910.88	7.0084	3,973,138.21
韩元	16,913,751,408.00	0.005155	87,190,38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中：欧元	251,130,832.49	7.0084	1,760,025,326.4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比利时邦奇	比利时	欧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香港邦奇	中国香港	美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德国邦奇	德国	欧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荷兰 DTI	荷兰	欧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荷兰邦奇	荷兰	欧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邦奇雪铁龙	比利时	欧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香港昊圣	中国香港	美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ARC 控股	美国诺克斯维尔	美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ARC 美国	美国诺克斯维尔	美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ARC 墨西哥	墨西哥	墨西哥比索	所在地法定货币
ARC 马其顿	马其顿	马其顿第纳尔	所在地法定货币
香港银亿投资	中国香港	美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济州悦海堂	韩国济州岛	韩元	所在地法定货币
香港亿圣	中国香港	美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法国 PPC	法国	欧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法国 SCI	法国	欧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德国 PPMU	德国	欧元	收支业务以外国货币为主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安大城百年学苑项目	56,654,744.00						56,654,744.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年产 120 万台变速箱总装项目及其他厂房新建项目[注 2]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增资扩建项目 CVT5 产业扶持基金	19,285,714.30			1,428,571.43			17,857,142.87	与资产相关
宁波凯启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注 3]	16,537,685.31			887,289.78			15,650,395.53	与资产相关
宁波恒晖 80 万套壳体产能项目补贴[注 4]	7,893,300.00						7,893,3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性奖补资金第三批	6,600,000.01			400,000.00			6,200,000.02	与资产相关
安全气囊发生器项目政府补助	7,455,329.28						7,455,329.28	与资产相关
宁波邦奇 40 万套变速箱壳体智能工厂项目补贴	5,243,100.00			349,540.00			4,893,56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增资扩建项目补贴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810,000.00						8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48,479,872.90	0.00	0.00	3,065,401.20	0.00	0.00	145,414,471.70	

2)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疫情补贴	1,684,163.86	其他收益	1,684,163.86
2021 年宁波海曙区企业区域社会经济贡献指数评价体系奖励资金收入	2,350,000.00	其他收益	2,350,000.00
第二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010,000.00	其他收益	1,010,000.00
稳岗补贴	1,529,067.76	其他收益	1,529,067.76
甬保税政【2019】23 号宁波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1,030,000.00	其他收益	1,030,000.00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	97,000.00	其他收益	97,000.00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51,150.00	其他收益	51,150.00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32,000.00	其他收益	32,000.00
其他	998,263.18	其他收益	998,263.18
合 计	8,781,644.80		8,781,644.80

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1,847,046.00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宁波知道企管	新设	2022/1/26	45,000,000.00	100.00%
宁波知道新能源	新设	2022/2/11	240,000,000.00	8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昊圣	宁波	宁波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昊圣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开曼昊圣	开曼	开曼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美国昊圣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AS 公司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控股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香港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美国	美国	美国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马其顿	马其顿	马其顿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墨西哥	墨西哥	墨西哥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西安	西安	西安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 宁波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方亿圣	宁波	宁波	投资控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亿圣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比利时邦奇	比利时	比利时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邦奇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邦奇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荷兰 DTI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61.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荷兰邦奇	荷兰	荷兰	制造业		61.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邦奇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邦奇	中国	中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邦奇进出口	中国	中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国 PPC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国 SCI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国 PPMU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邦奇精密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邦奇雪铁龙	比利时	比利时	制造业		61.11%	设立
宁波凯启	中国	中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恒晖	中国	中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部创新投资	兰州	兰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莲彩科技[注]	宁波	宁波	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
大庆银亿房产	大庆	大庆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南京中兆置业	南京	南京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隆咨询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镇海银亿房产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象山银亿房产	象山	象山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银亿世纪投资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策销代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江北银亿房产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51.00%	设立
大庆银亿物业	大庆	大庆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南京银亿物业	南京	南京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尚广告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银亿同进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亿筑城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余姚银亿房产	余姚	余姚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海尚大酒店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银亿物业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余姚商业管理	余姚	余姚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通达商业管理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海尚酒店投资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南京银亿建设	南京	南京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呼伦贝尔银亿	内蒙古	内蒙古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南昌银亿物业	南昌	南昌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凯威动力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乾销代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大庆同景咨询	大庆	大庆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新城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65.00%	设立
香港银亿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银亿投资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新疆银亿房产	新疆	新疆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南昌九龙湖	南昌	南昌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胜销代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亿物业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银亿房产	南昌	南昌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银亿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银亿建设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矮柳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7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鲁家峙投资	舟山	舟山	投资		6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银亿房产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荣耀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同景投资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庆安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诚佳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慈溪恒康投资	慈溪	慈溪	房地产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富田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余姚银亿百货	余姚	余姚	批发零售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润昇咨询	南京	南京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州悦海堂	韩国	韩国	房地产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荃儒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亿彩购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银保物联科技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添泰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迎碧投资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50.5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碧桂园物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宁涌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银亿保安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银亿时代房产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江西银洪房产[注]	南昌	南昌	房地产业		55.00%	设立
高安市天鑫置业	高安	高安	房地产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银恒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杭州银睿[注]	杭州	杭州	房地产业		51.00%	设立
杭州银辰	杭州	杭州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宁波银加	宁波	宁波	批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尚之味	宁波	宁波	住宿和餐饮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甬圣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普利赛思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鄞州银亿物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兰州银尚物业	兰州	兰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象山银亿物业	象山	象山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银亿（上海）房产 [注]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奉化银亿物业[注]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51.00%	设立
宁波知道企管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宁波知道新能源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80.00%	设立

注：取得营业执照，尚未实际出资

其他说明：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子公司香港银亿投资持有济州悦海堂 50%的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济洲悦海堂由香港银亿投资负责项目开发及经营管理，公司对济州悦海堂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能够实施管理和控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根据南昌县东新乡人民政府东政函（2008）01号，子公司南昌银亿房产整体收购南昌市第六中学后将学校移交给政府，政府同意免除南昌银亿房产在南昌县东新乡 950 亩房地产开发地块的办学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配套中小学已办理移交手续，对应的 54 亩土地已完成土地证过户，预留的 45 亩高中用地尚未完成过户。本公司不参与对南昌市第六中学的经营管理，对其并非实质控制，也不具有共同控制与重大影响。

2)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与上海耀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有关设立上海芑翎投资的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出资比例为 99.67%，上海耀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0.33%，其中上海耀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且上海芑翎投资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有三名委员，其中公司派驻一名委员，普通合伙人派驻两名委员，涉及重大投资决策，需经三名投资决策委员会一致同意，故判断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并非实质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ARC 西安	40.00%	1,401,382.26		175,092,350.65
宁波莲彩科技	30.00%	-109.44		-2,582,674.34
宁波矮柳置业	28.00%	-890.63		31,029,847.88
江北银亿房产	49.00%	-220,061.90		-52,926,373.50
鲁家峙投资	33.00%	-7,291.14		-27,894,375.86
宁波新城置业	35.00%	-585,205.70		19,471,257.85
宁波富田置业	30.00%	70,149.44		-4,440,148.86
济州悦海堂	50.00%	-1,195,805.09		-17,054,725.61
上海添泰置业	30.00%	-393,072.73		49,609,075.23
上海迎碧投资	49.44%	-38.67		-9,802,053.84
上海碧桂园物业	50.00%	-757,048.87		121,459,443.38
高安市天鑫置业	20.00%	-41,991.28		15,747,164.08
杭州银睿	49.00%	0.00		27,004.45
邦奇雪铁龙	38.89%	-27,847,822.86		636,668,901.49
荷兰 DTI	38.89%	-79,877.12		7,817,373.00
荷兰邦奇	38.89%	375,866.08		2,857,686.76
宁波知道新能源	20.00%	-741,782.49		-741,782.49
合计		-30,023,600.14	0.00	944,337,970.2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ARC 西安	456,315,456.42	114,684,197.26	570,999,653.68	105,374,408.34	6,948,849.51	112,323,257.85	442,928,675.81	111,487,359.23	554,416,035.04	111,765,644.03	8,422,970.04	120,188,614.07
宁波莲彩科技	127.57	1,958.00	2,085.57	8,611,000.00	0.00	8,611,000.00	92.36	1,958.00	2,050.36	8,610,600.00	0.00	8,610,600.00
宁波	123,49	0.00	123,49	12,673	0.00	12,673	124,75	0.00	124,75	13,933	0.00	13,933,8

矮柳置业	4,715.89		4,715.89	,830.69		,830.69	7,896.72		7,896.72	,830.69		30.69
江北银亿房产	10,410,425.05	0.00	10,410,425.05	118,423,432.17	0.00	118,423,432.17	12,808,595.05	0.00	12,808,595.05	120,372,496.26	0.00	120,372,496.26
鲁家峙投资	4,769.97	0.00	4,769.97	84,533,181.64	0.00	84,533,181.64	4,864.33	0.00	4,864.33	84,511,181.64	0.00	84,511,181.64
宁波新城置业	370,899,119.88	0.00	370,899,119.88	315,020,112.45	246,842.18	315,266,954.63	372,719,187.94	0.00	372,719,187.94	315,168,164.23	246,842.18	315,415,006.41
宁波富田置业	26,170,325.23	0.00	26,170,325.23	44,391,251.00	0.00	44,391,251.00	38,273,718.20	0.00	38,273,718.20	56,728,475.43	0.00	56,728,475.43
济州悦海堂	109,781,503.20	123.72	109,781,626.92	160,557,083.23	0.00	160,557,083.23	130,813,212.48	128.64	130,813,341.12	164,454,187.56	0.00	164,454,187.56
上海添泰置业	198,197,293.56	146,530,758.52	344,728,052.08	182,254,844.48	166,360.90	182,421,205.38	263,880,699.75	166,363,533.07	430,244,232.82	266,460,782.78	166,360.90	266,627,143.68
上海迎碧投资	345,368,118.92	19,780,000.00	365,148,118.92	384,974,279.62	0.00	384,974,279.62	345,368,197.14	19,780,000.00	365,148,197.14	384,974,279.62	0.00	384,974,279.62
上海碧桂园物业	283,409,100.89	99,316,990.69	382,726,091.58	120,228,581.03	0.00	120,228,581.03	283,086,776.54	101,638,828.89	384,725,605.43	120,713,880.84	0.00	120,713,880.84
高安市天鑫置业	203,396,656.79	0.00	203,396,656.79	68,006,092.41	56,654,744.00	124,660,836.41	203,109,744.41	0.00	203,109,744.41	67,509,223.61	56,654,744.00	124,163,967.61
杭州银睿	411.15	0.00	411.15		0.00	0.00	55,111.15	0.00	55,111.15	0.00	0.00	0.00
邦奇雪铁龙	147,100,550.33	1,871,323,658.64	2,018,424,208.97	279,584,963.11	167,527,984.83	447,112,947.94	71,789,164.49	1,595,356,864.47	1,667,146,028.96	216,099,714.37	173,948,277.43	390,047,991.80
荷兰DTI	-1,849,634.22	21,151,351.20	19,301,716.98	512,549.66	0.00	512,549.66	-1,735,208.40	21,789,054.60	20,053,846.20	489,751.53	0.00	489,751.53
荷兰邦奇	21,361,674.76	28,798,897.31	50,160,572.06	13,163,264.77	6,122,950.82	19,286,215.59	17,013,468.80	34,149,616.21	51,163,085.01	14,031,164.45	6,307,554.94	20,338,719.39
宁波知道新能源	41,285,097.80	0.00	41,285,097.80	-5,989.75		-5,989.7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ARC 西安	192,081,771.49	4,242,067.54	4,242,067.54	11,450,385.53	212,831,948.54	11,202,854.58	11,202,854.58	29,426,670.00
宁波莲彩科技		-364.79	-364.79	35.21		-369.75	-369.75	-369.75
宁波矮柳置业		-3,180.83	-3,180.83	-		-5,974.80	-5,974.80	-

				3				0
江北银亿房产	0.00	- 449,105.91	- 449,105.91	-1,129.94	350,000.00	35,697.69	35,697.69	-6,812.15
鲁家峙投资		-22,094.36	-22,094.36	-94.36		-34,197.98	-34,197.98	30,802.02
宁波新城置业	0.00	- 1,672,016.28	- 1,672,016.28	-984.43	48,380.95	597,426.67	597,426.67	-2,315.13
宁波富田置业	1,808,827.78	233,831.46	233,831.46	12,288.58	1,104,998.77	1,348,606.81	1,348,606.81	5,668.95
济州悦海堂	0.00	- 2,391,610.18	- 2,391,610.18	-416.07	0.00	1,767,683.83	1,767,683.83	-1,213.16
上海添泰置业	850,209.52	- 1,310,242.44	- 1,310,242.44	184,616.74 5.40	56,689,127.63	5,913,902.02	5,913,902.02	21,142,495.66
上海迎碧投资		-78.22	-78.22	-78.22		48,301.13	48,301.13	-5,373.87
上海碧桂园物业	854,520.34	- 1,514,214.04	- 1,514,214.04	313,158.74	7,072,524.93	5,499,194.54	5,499,194.54	4,725,107.79
高安市天鑫置业		- 209,956.42	- 209,956.42	35,634.08		331,431.73	331,431.73	-39,805.50
杭州银睿		0.00	0.00	0.00		0.62	0.62	0.62
邦奇雪铁龙	31,948,843.70	- 71,606,641.44	- 108,983,653.68	6,009,047.38	29,055,008.71	39,247,425.02	39,247,425.02	27,973,519.81
荷兰 DTI	0.00	- 205,392.44	- 777,977.62	24,488.62	0.00	389,648.57	389,648.57	- 3,017,269.25
荷兰邦奇	50,420,897.17	966,485.17	64,344.02	1,138,927.04	36,103,331.25	1,741,296.48	1,741,296.48	56,523.59
宁波知道新能源	0.00	- 3,708,912.45	- 3,708,912.45	- 3,893,600.3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蔚邦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邦奇雪铁龙梅兹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余姚伊顿房产	余姚	余姚	房地产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上海芃翎投资	上海	上海	基金投资	99.59%		权益法核算
舟山银亿房产	舟山	舟山	房地产业		17.00%	权益法核算
舟山新城房产	舟山	舟山	房地产业		17.00%	权益法核算
宁波荣安教育	宁波	宁波	教育投资		25.00%	权益法核算
康强电子	宁波	宁波	电子元件		19.72%	权益法核算
海银物业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宁旅物业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星海城市服务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天能商业运营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26.00%	权益法核算
杭州天锶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49.93%	权益法核算
梓禾惠芯	嘉兴	嘉兴	股权投资		99.00%	权益法核算
宁波吉山企管	宁波	宁波	股权投资		68.55%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 1、2、3 之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1) 公司持有宁波中元房产 20% 股权，但公司未在对方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且不参与宁波中元房产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故不存在重大影响。
- 2) 子公司海尚酒店投资持有浙江安生信息 20% 股权，但未参与浙江安生信息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故不存在重大影响。
- 3) 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持有舟山银亿房产 17% 股权，但舟山银亿房产董事会 3 名成员中，宁波银亿房产公司委派 1 人，能够参与舟山银亿房产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故具有重大影响。
- 4) 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持有舟山银亿新城 17% 股权，但舟山银亿新城董事会 3 名成员中，宁波银亿房产公司委派 1 人，能够参与舟山银亿新城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故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蔚邦	邦奇雪铁龙梅兹	南京蔚邦	邦奇雪铁龙梅兹
流动资产	112,930,641.95	69,558,385.63	94,885,354.35	77,855,338.5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861,028.46	38,613,565.58	14,682,047.39	62,193,951.94

非流动资产	48,404,121.49	175,207,041.75	28,451,888.78	88,706,495.48
资产合计	161,334,763.44	244,765,427.37	123,337,243.13	166,561,833.99
流动负债	87,199,122.57	93,763,656.52	67,404,491.50	39,251,917.89
非流动负债	14,875,597.36		2,080,279.98	0.00
负债合计	102,074,719.93	93,763,656.52	69,484,771.48	39,251,917.89
少数股东权益	29,630,021.76	75,500,885.43	26,926,235.83	63,654,958.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260,043.51	151,001,770.85	53,852,471.65	127,309,916.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630,021.76	75,500,885.43	26,926,235.83	63,654,958.06
调整事项			0.00	0.00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630,021.76	75,500,885.43	26,926,235.83	63,654,958.0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42,358,321.85		108,427,275.60	0.00
财务费用	161,731.98	5,097.43	-256,636.63	2,616.66
所得税费用	794,062.36		2,805,507.37	0.00
净利润	5,407,571.86	-39,383,745.25	8,416,522.10	-22,295,808.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5,407,571.86	-39,383,745.25	8,416,522.10	-22,295,808.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余姚伊顿房产	上海芑翎投资	舟山银亿房产	舟山新城房产	宁波荣安教育	康强电子	海银物业	宁旅物业	浙江天能商业	星海城市服务	杭州天锲	梓禾惠芯	宁波吉山企管	余姚伊顿房产	上海芑翎投资	舟山银亿房产	舟山新城房产	宁波荣安教育	康强电子	海银物业	宁旅物业	天能商业运营	星海城市服务
流动资产	26,284,489.04	11,673,311.50	5,700,383.13	19,983,129.80	11,820,093.10	1,216,431.00	16,438,470.00	3,148,811.50	9,066,504.50	40,815,064.80	10,730,564.80	30,087,691.50	24,097,191.50	27,679,372.00	11,967,739.00	5,037,102.00	19,537,710.00	37,381,005.70	1,300,152.38	13,201,538.50	2,477,577.93	11,419,877.00	50,519,048.10

	02	38	8.50	40	4	3.15	8			7	76	8	98	08	58	8.51	91	4	2.16	7		3	4
非流动资产	958,423.51		67,548.77	141,590.77	5,045,962.23	84,255,486.57	48,238.68		1,108,187.71	7,113,862.44		26,600.00		94,981.04	0.00	67,020.06	18,492.72	16,584.84	4,448,590.94	46,235.19	0.00	1,226,546.88	5,168,530.14
资产合计	263,852,707.53	114,091,166.38	5,767,914,890.17	19,924,090.17	16,935,569.97	2,043,855,719.72	16,725,371.6	3,148,470.82	10,174,300.12	47,940,138.1	10,340,048.76	29,508,564.88	24,097,692.98	27,629,009.12	11,296,395.58	5,767,074,412.29	19,725,599.63	37,039,528.8	2,134,453,973.10	13,682,482.76	2,477,577.93	12,646,344.61	55,668,578.8
流动负债	71,321,812.48	-61,000.00	4,363,548.97	79,322,894.31	74,968,249.80	5,372,441.85	81,093,115	2,768,331.38	8,506,477.39					82,324,295.12	-61,000.00	4,469,956.36	79,328,137.28	21,436.9	88,860,288.37	2,330,264.58	30,630.63	2,012,534.48	15,211,323.18
非流动负债			1,267,598,270.07		92,011,270.45				23,537,858					0.00	0.00	1,267,598,270.07		0.00	10,287,434.03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71,321,812.48	-61,000.00	5,751,233,760.04	79,322,894.31	84,169,352,025	5,372,441.85	81,093,115	2,768,331.38	8,506,477.39	0.00	0.00	0.00		82,324,295.12	-61,000.00	5,737,554,633.24	79,328,137.28	21,436.9	99,173,463.40	2,330,264.58	30,630.63	2,012,534.48	15,211,323.18
少数股东权益	77,012,358.02	113,624,505.02	5,100,385.35	-10,928,660.70	4,232,214.48	23,706,517.72	4,931,015.87	1,925,511.87	13,738,744.96	53,948,335	29,543,479.23	16,276,808.30	78,218,850	11,504,836.76	5,188,313.65	-10,928,660.37	4,066,628.91	22,534,542.52	4,540,887.27	86,504.12	2,764,003	14,160,39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5,518,537.03	46,778,361	24,901,881.41	-12,492,819.35	96,096,690.99	6,811,759	1,402,523.80	5,006,617.87	25,514,128.8	53,948,335.1	2,965,085.65	75,208,848	11,782,840	46,316,800	5,491,657.0	-12,492,819.70	4,066,628.91	91,737,916.20	6,811,330.90	1,307,772.20	7,869,160.10	26,297,215.8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五(一)11及五(一)12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25.32%（2021年12月31日：3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100,371,934.73	6,436,177,315.64	4,774,203,540.19	590,252,054.86	1,071,721,720.59
应付票据	23,340,000.00	23,340,000.00	23,340,000.00		
应付账款	930,884,345.83	930,884,345.83	930,884,345.83		
其他应付款	1,286,697,654.02	1,286,697,654.02	1,286,697,654.02		
其他流动负债	390,035,950.53	390,035,950.53	390,035,950.5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7,340,426.46	511,798,312.33	71,197,953.51	131,658,549.19	308,941,809.63
长期应付款（不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金额）	10,633,519.18	10,633,519.18	10,633,519.18		
小 计	9,149,303,830.75	9,589,567,097.53	7,486,992,963.26	721,910,604.05	1,380,663,530.2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816,604,169.13	8,936,777,244.50	8,733,074,120.91	151,407,384.11	52,295,739.48
应付票据	23,360,547.57	23,360,547.57	23,360,547.57		
应付账款	1,070,643,014.03	1,070,643,014.03	1,070,643,014.03		
其他应付款	4,871,260,816.44	4,920,433,136.94	4,542,582,674.12	377,850,462.82	
其他流动负债	392,360,230.01	392,360,230.01	392,360,230.0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9,818,711.88	556,916,716.68	74,756,539.78	133,512,475.11	348,647,701.79
长期应付款（不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金额）	10,487,779.62	10,487,779.62	10,487,779.62		
小 计	15,624,535,268.68	15,910,978,669.35	14,847,264,906.04	662,770,322.04	400,943,441.2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299,724.33	45,936,522.44	192,236,246.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6,299,724.33	45,936,522.44	192,236,246.77
（四）交易性金融负债	235,295,210.18			235,295,210.1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35,295,210.18			235,295,210.1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提供的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结构估值表中列示的单位净值、基金公司审计报告的净资产、资本账户明细表的公司持有的资本账户期末公允价值等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列入第三层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2022年2月24日前	宁波银亿控股	宁波	实业投资；普通货物仓储；机械设备出租；普通货物装卸、搬运服务、保洁服务。	18.55%	18.55%
2022年2月24日后	梓禾瑾芯	嘉兴	股权投资	29.89%	29.8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2022年2月24日，梓禾瑾芯通过受让银亿控股及其支配的股东让渡的1,174,433,403股业绩补偿股票、剩余的未向其分配的转增股票3,752,927股及全体股东让渡的专项用于引进重整投资人的1,810,014,311股转增股票，共计受让股数为2,988,200,641股，占重整后总股数比例为29.8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根据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关于银亿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法律意见书》，梓禾瑾芯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现任董事长叶骥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蔚邦	合营企业
邦奇雪铁龙梅兹	合营企业
宁波吉山企管	合营企业
梓禾惠芯	合营企业

杭州天锲	合营企业
舟山银亿房产	联营企业
舟山新城房产	联营企业
余姚伊顿房产	联营企业
宁波荣安教育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赤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制方
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
叶骥	实际控制方
嘉兴梓禾惠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过去 12 个月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银亿集团	原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母公司
熊基凯	原最终控制方之子
欧阳黎明	原最终控制方之配偶
宁波如升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盈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如升宝华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保税区亿旺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旭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祥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艾礼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艾礼富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银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银源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龙泰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原最终控制方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卓越圣龙	采购商品	171,773.94	
艾礼富电子(深圳)	采购商品	2,991,036.50	2,798,400.00
小计		3,162,810.44	2,798,4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蔚邦	销售货物	12,406,191.83	11,920,823.47
南京蔚邦	提供劳务	1,740,229.62	1,692,094.29
邦奇雪铁龙梅兹	提供劳务	3,024,107.96	2,701,264.57
小计		17,170,529.41	16,314,182.3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银亿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261,904.76	285,714.29
南京蔚邦	房屋及建筑物	729,720.00	1,332,143.90
小计		991,624.76	1,617,858.1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宁波银亿控股	470,940,968.30	2018年08月21日	2019年03月17日	否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57,626,119.78	2018年10月12日	2019年04月05日	否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23,907,757.54	2018年06月25日	2018年12月25日	否
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55,640.23	2018年07月19日	2019年01月19日	否
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26,940,012.03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12月28日	否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9年01月09日	2019年11月27日	否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01月09日	2019年11月13日	否
宁波利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01月09日	2020年01月08日	否
宁波祥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1,554.14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09月06日	否
合计	653,002,052.0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亿集团/熊续强[注 1]	228,397,486.35	2019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3日	否
熊续强[注 2]	399,235,669.71		2019年02月09日	否
熊续强[注 3]	935,448,986.16	2019年06月26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熊续强、欧阳黎明、银亿集团[注 4]	266,088,889.00	2018年08月10日	2020年06月09日	否
熊续强/欧阳黎明[注 5]	100,718,318.27	2018年04月26日	2019年01月26日	否
银亿集团[注 6]	450,000,000.00	2017年09月05日		否
合计	2,379,889,349.49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该笔借款同时由宁波银亿置业以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注 2：该笔借款同时由宁波银亿乾销代以固定资产，宁波银亿置业、银亿世纪投资、通达商业管理以投资性房地产，宁波银亿房产、余姚银亿房产以存货提供抵押担保。2020 年 12 月以宁波新城置业持有的存货追加抵押，宁波银亿房产名下的 54 个车位不动产权、新疆银亿房产名下的 8 块国有土地使用权、银亿世纪投资名下的 109 套商铺不动产权、江北银亿房产名下的 5 个车位不动产权、宁波银亿建设下的 184 个车位不动产权、大庆同景投资名下的 45 套商铺不动产权、宁波银亿房产持有的新疆银亿房产 100%股权为该笔借款追加抵押，但尚未办理抵押登记。

注 3：该笔借款同时由宁波荣耀置业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银亿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注 4：该笔借款同时由海尚大酒店提供保证担保，由海尚大酒店以固定资产及存货、海尚酒店投资以投资性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

注 5：该笔借款同时由宁波新城置业、银亿世纪投资以存货提供抵押担保，由银亿股份提供保证担保。

注 6：银亿集团在最高额度 45,000.00 万元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该笔借款同时由宁波邦奇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银亿集团	2,019,244.05			利息 1,112,276.39 元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	294,973,344.05	2019 年 09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 57,181,202.75 元
小计	297,592,588.1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37,880.00	3,545,332.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蔚邦	8,623,377.47		13,841,228.58	
应收账款	熊续强	100,560.00	5,028.00	19,479.00	973.95
应收账款	熊基凯	2,400.00	120.00	1,538.00	76.90
应收账款	银亿集团	275,000.00			
小 计		9,001,337.47	5,148.00	13,862,245.58	1,050.85
应收票据	舟山银亿房产	36,611,406.64	29,289,125.31	36,611,406.64	29,289,125.31
应收票据	舟山新城房产	94,344,262.00	75,475,409.60	94,344,262.00	75,475,409.60
小 计		130,955,668.64	104,764,534.91	130,955,668.64	104,764,534.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西藏银亿[注]			159,995,467.10	
其他应收款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519,797,386.68	
其他应收款	宁波圣洲[注]			626,421,079.90	
其他应收款	南京蔚邦	143,263.83		133,107.30	
小 计		143,263.83	0.00	1,146,351,573.88	
应收利息	银亿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注]			170,032,515.03	
长期应收款	舟山银亿房产	687,785,535.49	550,228,428.39	687,785,535.49	550,228,428.39
长期应收款	舟山新城房产	54,264,465.51	43,411,572.41	54,264,465.51	43,411,572.41
小 计		742,050,001.00	593,640,000.80	742,050,001.00	593,640,000.80

注：2022年2月公司通过执行重整计划收回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519,797,386.68 元，收回银亿集团及其附属企业应收利息 170,032,515.03 元，收回西藏银亿及宁波圣洲现金分红返还款 159,995,467.10 元、626,421,079.90 元。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利息	银亿集团	1,112,276.39	1,112,276.39
应付利息	余姚伊顿房产	2,938,794.53	2,938,794.53
小 计		4,051,070.92	4,051,070.92
其他应付款	梓禾瑾芯	0.00	3,2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余姚伊顿房产	83,251,748.34	83,251,748.34
其他应付款	银亿集团	2,019,244.05	2,619,244.05
其他应付款	宁波荣安教育	85,000.00	85,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龙泰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0.00	31,067,2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	352,154,546.80	394,075,300.21
其他应付款	宁波如升实业有限公司	11,730.00	11,73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小 计		437,672,269.19	3,711,260,222.60
应付账款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5,146,812.03	4,982,563.09
应付账款	艾礼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677,858.75	9,114,420.82
小 计		7,824,670.78	14,096,983.9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但未完全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金额 124,965.25 万元，未付金额共计 64,432.08 万元。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金额 51,179.83 万元。

(3) 购买宁波通商银行对银亿控股等公司债权

2018 年 6 月 20 日，子公司普利赛思与债权人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宁通 0102 额保字第 18062203 号，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65,000.00 万元）及《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宁通 0102 额质字第 18062001 号，最高担保金额人民币 72,500.00 万元），为债务人宁波银亿控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质押标的为普利赛思持有的康强电子 4,066.44 万股(除权后为 7,400.92 万股)股权，合同中约定转授信对象: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由于银亿控股、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相关借款均已逾期未归还，期末普利赛思按该项担保借款的本金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息、罚息等计提预计负债 61,947.0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银亿控股、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对宁波通商银行借款本息共计 61,064.45 万元（其中本金 51,665.77 万元，利息、罚息等 9,398.68 万元）。

2020 年 9 月，宁波启光纸业（以下简称启光纸业）拍得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通商银行对银亿控股、宁波银亿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聚雄进出口有限公司债权项目（以下简称标的债权）并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成交价格为 50,281.65 万元。2020 年 9 月，子公司银保物联与启光纸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受让启光纸业持有的该笔标的债权及其附属权益，根据协议约定，债权转让价款为 50,531.65 万元，第一笔转让价款 5,100.00 万元应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前支付，剩余转让价款根据协议约定应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前支付完毕，自宁波启光纸业有限公司取得标的债权并转让给银保物联之日起，银保物联应就未支付的转让价款支付资金占用费，费率为 12%/年；标的债权的交割日为银保物联支付全额转让价款、资金占用费等相关一切费用，基准日（2020 年 9 月 30 日）至交割日期间内与主债权相关的利息债权，在相关司法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在交割日内一并转移给银保物联。2021 年，银保物联与宁波启光纸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展期补充协议》，将剩余转让价款 42,800.00 万元的付款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累计已支付债权转让款 77,316,500.00 元，本公司累计已支付资金利息 98,982,878.39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2. 处置沈阳银亿房产

2019 年 11 月 22 日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与辽宁共享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宁波银亿房产享有的沈阳银亿房产协作项目 100% 权益、合作项目 50% 权益分别以对价 16,336.89 万元、48,880.83 万元转让给辽宁共享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19 年及 2020 年累计确认并收回股权转让对价 57,915.36 万元。剩余 7,127.00 万元或有对价截至报告日尚未收取，考虑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涉及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暂不确认剩余 7,127.00 万元股权转让收益。

3. 票据追索风险

2020 年 5 月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以 31,6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子公司宁波银亿房产股权转让款，宁波银亿房产将其中 25,200.00 万元向御景安（深圳）实业有限公司背书保理，票据出票日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票据到期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持票人对前手的追索权，自被拒绝承兑或者被拒绝付款之日起六个月，截至目前公司收到 140.00 万元票据付款/追索，公司对该 140.00 万元票据未终止确认，对剩余 25,060.00 万元票据已终止确认。

4. 其他或有事项

按照房地产企业经营惯例，公司及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阶段性购房按揭贷款担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的阶段性购房按揭贷款担保余额为 3,472.04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0 年 5 月 12 日，子公司比利时邦奇与代理行 BNP Paribas Fortis 签订附条件的借款展期协议《INDICATIVE TERM SHEET》，约定若公司能够满足：(1) 在 2020 年 12 月（借款到期日）前签署并成立邦奇雪铁龙公司和邦奇雪铁龙梅兹公司；(2) 银亿股份需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含）前向贷款人提供由符合规定的一级金融机构出具的金额为 100,000,000.00 欧元

的银行保函；(3) 邦奇雪铁龙公司分配给比利时邦奇的任何股息金额的 75%将存入强制性预付款账户，BNP Paribas Fortis 则将 349,500,000.00 欧元银团借款展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于银亿股份重整进展，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间，比利时邦奇多次向 BNP Paribas Fortis 申请将出具银行保函的时间延期并获得批准，截至目前，BNP Paribas Fortis 批准将出具银行保函的时间延期到 2022 年 9 月 30 日。合同约定若比利时邦奇在违约后的 15 个工作日的缓冲期内仍未能履约，将导致正式的违约事项，银团可以随时要求收回全额借款。

2021 年，该笔银团借款追加子公司比利时邦奇、邦奇精密和宁波邦奇进出口的股权，南京邦奇所有的应收账款、存货、机器设备，宁波邦奇进出口所有的应收账款、存货、机器设备，邦奇精密所有的应收账款、存货、机器设备，邦奇雪铁龙及合营企业邦奇雪铁龙梅兹所有的应收账款以及比利时邦奇所有的流动资产、知识产权提供质押、抵押担保（除与 DT2 相关的知识产权和转让给邦奇雪铁龙公司的知识产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高端汽车制造业务、房产销售业务及物业管理业务、酒店经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	无级变速器	房产销售	物业管理	酒店经营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67,311,561.47	581,178,229.53	160,165,449.52	376,673,494.42	33,960,441.68	69,567,824.11		1,788,857,000.73
营业成本	504,793,012.67	588,564,347.76	159,643,657.58	338,638,580.96	23,041,485.02	83,739,072.73		1,698,420,156.72
资产总额	3,050,550,867.70	7,748,451,579.07	7,287,158,738.60	658,652,576.99	344,259,415.36	17,718,913,792.10	-19,036,661,735.65	17,771,325,234.17
负债总额	1,464,142,891.34	6,849,451,114.79	4,022,429,086.72	373,193,681.45	599,943,957.65	6,324,404,913.46	-8,422,374,442.99	11,211,191,202.4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一) 破产重整

1. 破产重整基本情况

2020年6月23日，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银亿股份的重整申请，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2020年10月27日，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下，公司重整投资人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由梓禾瑾芯作为公司重整投资人，其投资总价为人民币32亿元。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分别表决通过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公司管理人与梓禾瑾芯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2020年12月14日，宁波中院裁定批准银亿股份《重整计划》（（2020）浙02破4号），并终止银亿股份重整程序。

2. 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23日，重整投资人已累计支付全部投资款人民币 32 亿元（含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53 亿元）至公司管理人账户。

2022年2月，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5,969,481,006 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公司总股本由 4,027,989,882 股增至 9,997,470,888 股。重整投资人根据重整计划受让的 2,988,200,641 股股票已全部过户至重整投资人的证券账户（其中 1,178,186,330 股股票用于解决分红返还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按《重整计划》的安排完成山西凯能100%股权置出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山西凯能100%股权置出并过户至如升实业名下，公司不再持有山西凯能股权。银亿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24,777.59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21,460.89万元已全部偿还。宁波圣洲和西藏银亿应补偿的股份已过户登记至除业绩补偿承诺方之外的其他股东的股东账户名下。西藏银亿和宁波圣洲的业绩补偿和现金分

红返还问题已全部解决。

对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的进展情况：截至2022年8月26日，公司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对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首期、第二期、第三期还款并支付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利息，合计金额为 176,262,479.96元。

对普通债权现金清偿的进展情况：截至2022年8月26日，经宁波中院裁定确认的涉及普通债权现金清偿的债权人共 131 家，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现金清偿的共 129 家，共支付普通债权清偿款人民币 122,070,547.50 元；剩余 2 家债权人因未提供银行账户信息等原因，还未就上述债务进行现金清偿，待上述债权人银行账户信息更正完毕或提供完毕后，将立即着手上述现金清偿事宜。

对普通债权以股抵债清偿的进展情况：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管理人专用账户持有的银亿股份股票中 519,317,625 股已过户至银亿股份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对应的普通债权清偿金额为 2,056,497,795 元。此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协议等安排，确认了部分以股抵债的债权清偿金额，剩余相应的转增股份相应债权人可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受领。

（二）公司借款期后偿还计划及执行情况

1. 公司债权申报范围内主要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是否逾期 [注 1]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及 2016 年第一、二、三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是		329,011,000.00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332,128,620.34	168,044,947.26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注 2]	否			935,448,986.16	519,693.89	
中国工商银行余姚江南支行	是		365,789,392.19		29,512,609.10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宁波开投借款）	否					352,154,546.80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218,000,000.00		10,397,486.35	
浙江浙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34,120,497.35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否			500,400,000.07		
合计		332,128,620.34	1,114,965,836.80	1,435,848,986.23	40,429,789.34	352,154,546.80

（续上表）

借款单位	合计	抵押项目	抵押物账面价值（二次抵押未计）	期后偿还计划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及 2016 年第一、二、三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29,011,000.00	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应收款	148,410,000.20	以股抵债偿还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0,173,567.60	存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房产项目	615,726,155.83	以抵押物处置偿还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935,968,680.05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453,847,767.79	以股抵债+抵押物处置偿还（正常借款中）
中国工商银行余姚江南支行	395,302,001.29	投资性房地产	328,259,434.43	以股抵债+抵押物处置偿还
宁波银源仓储有限公司（宁波开投借款）	352,154,546.80		82,256,238.37	现金清偿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浙江浙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8,397,486.35	存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房产项目	182,494,468.87	以股抵债+抵押物处置偿还
浙江浙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120,497.35		-	现金清偿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400,000.07	存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房产项目	1,185,117,685.55	正常借款中
合计	3,275,527,779.51		2,995,248,192.34	

注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逾期合计 95,271.05 万元，未逾期合计 232,281.73 万元。

注 2：根据 2022 年 6 月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浙江稠州银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宁波荣耀置业向浙江稠州银行借新还旧，即重新借款 93,544.90 万元，专项用于偿还前期贷款，期限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 2%，利息半年结算一次，2022 年-2026 年每年 12 月 20 日归还本金 200 万元，到期归还剩余全部本金。

注 3：2022 年 6 月 17 日子公司宁波东方亿圣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信托”）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补充合同》【2018 年昆仑信（转补）字第 18035-3 号】约定，将剩余贷款 20,000 万元的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利率保持不变；2022 年 6 月 29 日，子公司宁波昊圣投资与昆仑信托签订《昆仑信托·银亿宁波昊圣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借款合同》补充协议【编号：17117（贷补充）字第 2022-1 号】约定，将剩余贷款 30,000 万元的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利率保持不变。

2. 公司其他主要借款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借款共计 351,522.90 万元（含借款利息），其中 89,533.75 万元已逾期，剩余 261,989.15 万元于正常借款期间。

逾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总计	抵押物账面价值	期后偿还计划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注 1]		48,906.12	7,214.14		56,120.26		[注 1]
陈嘉新			6,608.89	20,000.00	26,608.89	9,685.77	现金或抵押物清偿
韩国信协	6,804.60				6,804.60	11,969.42	现金或抵押物清偿
合计	6,804.60	48,906.12	13,823.03	20,000.00	89,533.75	21,655.18	

注 1：2017 年 8 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以下简称工行宁波市分行）与子公司宁波邦奇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49,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7 年，由宁波邦奇名下位于宁波市庆丰路 1001 号的房地产（不动产权证号：浙（2018）宁波市慈城不动产权第 0201109 号）提供抵押担保。资产负债表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48,929.35 万元。上述借款项下部分借据逾期，2021 年 3 月，工行宁波市分行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宁波邦奇归还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2021 年 6 月，宁波中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约定宁波邦奇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付清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等，如未按约履行上述债务，工行宁波市分行有权以宁波邦奇抵押房产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借款尚未归还，且宁波工行已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具体清偿方案双方尚在商议中。

(三) 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5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2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2,720,183.56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613,676.16
合计	13,333,859.72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8,824,998.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3,485,988.9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0,654,525.4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2.公司作为出租人

3.经营租赁

4.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	29,210,639.14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5.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固定资产	6,783,142.45
投资性房地产	931,420,007.20
存货-商业	69,599,203.54
存货-办公	23,128,357.42
存货-周转房	19,313,278.34
存货-车位	14,909,613.45
小计	1,065,153,602.40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1 之说明。

6.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1 年以内	40,577,538.28
1-2 年	31,159,285.01
2-3 年	23,005,028.81
3-4 年	20,155,404.94
4-5 年	20,521,981.23

5 年以后	69,881,539.50
合计	205,300,777.77

(四) 截至2022年6月30日主要股东股份质押、司法冻结情况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	质押/司法冻结数量	质押/司法冻结比例
银亿控股	747,383,347.00	711,353,407.00	95.18%
熊基凯	711,557,036.00	711,557,036.00	100.00%
西藏银亿[注]	481,414,795.00	481,414,795.00	100.00%
宁波圣洲[注]	922,611,132.00	922,611,132.00	100.00%
合计	2,862,966,310.00	2,826,936,370.00	98.74%

注：西藏银亿、宁波圣洲均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收到宁波中院发来的《民事裁定书》，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宁波圣洲和西藏银亿的破产清算申请。

(五) 账户冻结情况

截至2022年8月26日，本公司（含子公司）因诉讼被申请冻结的银行账户共6个，实际被冻结金额为42.35万元。

(六)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07年11月，舟山市普陀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旅游投资）经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特别授权，代表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与宁波银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集团）签订《合作开发鲁家峙岛协议》及补充协议，由银亿集团与舟山旅游投资合作开发由舟山市建委<舟建委（2006）187号>批复的《舟山市普陀区鲁家峙控制性详细规划》所涵盖的鲁家峙整岛项目。

根据协议，银亿集团成立鲁家峙投资作为履行合作开发协议的法人实体，鲁家峙投资负责对项目实施进度监督、招商引入项目、按协议规定提供资金等。

根据协议，在可招拍挂土地总量不低于2,250亩的前提下，银亿集团采取必要的方式确保舟山旅游投资（政府）未来通过出让约2,250亩土地获得的总土地价款不低于31.90亿元（包括通过招商引入其他投资者在二级市场摘牌土地，或银亿集团自行摘牌，如最终不足31.90亿元的，由银亿集团补足至31.90亿元）。在双方合作期间，如涉及市政府以上（含市政府）明文规定拆迁、安置及土地征用等费用增加，相应提高总地价款的下限。当拆迁安置、征地、国家税费等成本增加，从而导致舟山旅游投资出现亏损，经银亿集团审核后，亏损由银亿集团全额承担（合作开发期间遇国家法律法规重大政策调整或由于舟山旅游投资主观原因造成的亏损除外）。

根据协议，银亿集团在参与该项目土地市场招拍挂的过程中，因任何原因导致实际成交价超过31.90亿元的，超出部分按市级（含）以上政府确定返还给普陀区政府的数额（扣除国家税费，下同）分段分享：返还额在4.785亿元（31.90×15%）以内的，由银亿集团所得；返还额超过15%以上的，在50%以内的超出部分，舟山旅游投资得40%，银亿集团得60%；返还额超过50%以上的部分，舟山旅游投资得70%，银亿集团得30%。

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合作项目已完成鲁家峙岛9宗地块（宗地面积为1,337.11亩）出让，出让金合计242,791.58万元。

2. 金域华府项目系子公司象山银亿房产与浙江巨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巨鹰）、宁波石浦半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石浦半岛）、象山冶金电器设备厂（以下简称象山冶金电器）四方共同出资联合开发。本公司出资27,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4%；浙江巨鹰出资10,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20%；宁波石浦半岛出资10,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20%；象山冶金电器出资3,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6%。四方按出资比例承担风险，享受利润分配，该项目于2013年7月竣工验收交付。2018年7月，投资方宁波银亿置业、浙江巨鹰、宁波石浦半岛、象山冶金电器签订基准日为2018年5月31日的《象山银亿房产金域华府合作项目结算书》。2020年7月，宁波石浦半岛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子公司象山银亿房产支付结算书计算的投资利润以及自2018年5月31日至2020年7月1日的未付投资利润的资金占用利息；2021年8月，宁波中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要求象山银亿房产于2022年7月15日前支付4,350.90万元合作方利润款，如未按时足额支付，象山银亿房产自2022年7月16日起按照年利率8%的利息标准支付相应利息；双方同意其他债权债务另行解决。2021年12月，象山冶金电器向宁波中院提起诉讼，诉象山银亿房产支付投资利润及相应利息共计948.69万元（已于2022年2月轮候查封象山银亿房产名下坐落于浙江省象山县丹西街道环城西路西侧、110KV变电站北侧的土地），公司根据前述内容计提应付合作方利润余额8,945.40万元。2022年6月13日，象山银亿房产分别与宁波石浦半岛、象山冶金厂签订了《协议书》

和《调解协议书》，明确约定，前述协议书签署并履行后，就象山金域华府项目的合开发事务全部结算完毕。象山银亿房产根据前述协议书约定分别于2022年6月16日向宁波石浦半岛支付4,350.90万元，于2022年6月17日向象山冶金厂支付468.09万元，象山冶金厂同时解除了对象山丹府一品地块的查封。截至2022年6月30日，应付合作方利润余额4,223.61万元，账列“其他应付款”。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15,046,930.29	407,134,569.7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84,978,490.25	5,575,719,113.26
合计	5,800,025,420.54	5,982,853,683.0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拆借款利息	415,046,930.29	407,134,569.75
合计	415,046,930.29	407,134,569.7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2,267,887,228.15	2,819,647,546.17
应收暂付款	3,279,091,762.10	2,329,650,487.19
应收分红返还款		626,421,079.90
重整意向金	40,000,000.00	
合计	5,586,978,990.25	5,775,719,113.2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00,500.00			2,000,5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00,500.00	0.00	200,000,000.00	202,000,5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1,841,062.10
1 至 2 年	0.00
2 至 3 年	9,800,000.00
3 年以上	2,425,337,928.15
3 至 4 年	860,690,000.00
4 至 5 年	1,259,647,928.15
5 年以上	305,000,000.00
合计	5,586,978,990.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0,500.00				2,000,5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500.00				202,000,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银亿房产	拆借款	826,900,000.00	3-4 年	14.80%	
宁波银亿房产	拆借款	1,259,647,928.15	4-5 年	22.55%	
上海荃儒	应收暂付款	636,791,660.95	1 年以内	11.40%	
宁波东方亿圣	应收暂付款	583,956,294.80	1 年以内	10.45%	
宁波知道企管	应收暂付款	334,856,749.15	1 年以内	5.99%	
深圳银亿投资	应收暂付款	316,327,974.00	1 年以内	5.66%	

合计		3,958,480,607.05		70.85%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43,868,248.36	7,359,399,356.57	7,684,468,891.79	14,803,868,248.36	7,359,399,356.57	7,444,468,891.7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3,384,973.71		143,384,973.71	142,265,305.45		142,265,305.45
合计	15,187,253,222.07	7,359,399,356.57	7,827,853,865.50	14,946,133,553.81	7,359,399,356.57	7,586,734,197.2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银亿房产	3,315,524,700.34					3,315,524,700.34	
西部创新投资	141,066,595.56					141,066,595.56	
深圳银亿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荃儒	89,810,000.00					89,810,000.00	
宁波昊圣	1,817,281,030.26					1,817,281,030.26	1,027,880,408.19
东方亿圣	2,030,786,565.63					2,030,786,565.63	6,331,518,948.38
宁波知道企管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合计	7,444,468,891.79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684,468,891.79	7,359,399,356.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芑翎投资	142,265,305.45			1,119,668.26						143,384,973.71	
小计	142,265,305.45	0.00	0.00	1,119,668.26	0.00	0.00	0.00	0.00	0.00	143,384,973.71	
合计	142,265,305.45			1,119,668.26						143,384,973.7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9,668.26	-8,363,81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89,745.94
重组收益[注 1]	1,271,844,872.46	
合计	1,272,964,540.72	-6,974,068.66

注 1： 母公司重组收益 1,271,844,872.46 元中包含对合并范围子公司债权以股抵债所产生的收益 244,570,895.56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778,50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30,625.64	
债务重组损益	1,027,273,976.9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46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7,696.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941,422.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90,931.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5,370.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94,883.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6,585.46	
合计	961,781,069.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7%	0.0390	0.03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3%	-0.0572	-0.05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